

规划与决策

河南医药大学发展规划部

2026年第2期（总第36期）

目录

【政策文件】	1
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	1
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的意见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18
河南省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	23
【资讯动态】	29
教育部与河南省举行部省会商会议	29
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 怀进鹏 高质量举办“中俄教育年” 支撑引领两国教育合作高水平发展	31
河南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隆重开幕	34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38
“海南自贸港政策解读”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第五十八场）——《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专场实录	123
浙江理工大学探索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 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137
【理论看点】	141
郭 未 人口结构转型视野下的中国教育现代化：制度变迁、智能赋能与青年发展	141
尤政 构建“四链贯通”的高等教育新生态	156

【政策文件】

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

教体艺〔2026〕3号

来源：教育部官网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深入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整体提升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水平，支撑教育强国和健康中国建设，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践行“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将身心健康作为学生全面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作为学校办学治校的重要内容，构建高质量健康学校建设工作体系，全面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工作中要做到：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学生体质、心理、视力、体重、食品安全与营养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抓住重点，综合施策，精准干预，引导和推动学校卫生健康工作向源头预防、系统治理转变。坚持身心一体，统筹促进学生身体健康和心理健康的各项举措，注重发挥体育美育劳动教

育调节情绪、纾解压力、健全人格等积极作用，持续深化“双减”改革，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深化学校卫生健康工作管理体制变革，提升保障能力水平，构建科学的评价标准体系，鼓励学校因地因校制宜、创新实践探索，不断丰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的路径、载体、方法。坚持协同共建，健全政府统筹、部门协作、学校主体、家庭参与、社会支持的多方协同机制，整合资源推进健康学校建设，营造全社会共同关爱学生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

到2027年，高标准完成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综合改革试点健康学校建设试点，健康学校工作规范和评价标准基本完善，形成一大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案例和经验。到2030年，“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广泛深入普及，学校健康教育和保障条件大幅提升，学生健康状况持续改善，健康学校建设覆盖每所学校。到2035年，普遍建成更高质量的健康学校。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开齐开足开好体育与健康课，强化学校体育教学、训练，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培养锻炼习惯，促进学生至少掌握1项运动技能。落实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推行“课间15分钟”，丰富课后服务体育项目，增加学生户外活动时长。推动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升级。建设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持续强化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用好监测数据，精准干预学生体质短板弱项。实施大学生体质提升专项行动，推动高校面向三年级以上学生（包括研究生）开设形式多样的体育课程，组织学生每周至少参加3次有强度的课外体育锻炼，“一校一策”有效提升大学生体质健康水平。

（二）加强学校美育工作。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强化美育陶冶情操、温润心灵的重要作用。开齐开足开好艺术课程，推进学科美育教学改革，丰富艺术社团活动，帮助学生通过在校学习掌握1—2项艺术专项特长。完善面向人人的常态化学校艺术展演机制，推动学校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全员参与的艺术展演展示活动。推动学校美育器材设备的配套保障和美育场馆的升级改造。加强示范性大中小学艺术团建设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基地建设。

（三）加强学校劳动教育工作。实施劳动习惯养成计划，落实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必修课程（学分）要求，开展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其他课程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广泛开展学生劳动实践活动，将劳动教育与实践育人紧密结合。大中小学每学年设立劳动周，可在学年内或寒暑假自主安排，以集体劳动为主。支持各地统筹利用闲置校舍建设劳动和实践育人基地，建立劳动清单制度，鼓励开展中小学生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等活动。

（四）深化心理健康教育。加快构建学校全员育心工作体系，切实把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德育心、以智慧心、以体强心、以美润心、以劳健心，把心理健康工作贯穿教育、教学、服务全过程。中小学阶段鼓励开设心理健康地方课程、校本课程，高校将心理健康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紧盯学生入学、考试、毕业等成长关键期，结合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和有关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多种形式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活动，培育学生乐观向上的积极心理品质，增强心理韧性。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师资培养和配备，提高全体教师特别是中小学班主任、高校辅导员发

现并有效处置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多措并举加强教师心理健康工作，强化教师心理健康支持。中小学校将心理健康作为家长学校和家长会、家长课堂、家访等活动的必讲内容，引导家长培育和谐、融洽家庭亲子关系。汇聚优质资源建设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打造心理健康工作案例库。推进全国学生心理健康监测预警系统和心理健康测评工具建设，地方和学校规范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加快综合感知体系构建，科学运用监测结果，有效预警，主动干预，解决学生成长过程中的心理问题。

（五）综合防控近视。各地和中小学校、幼儿园落实近视防控相关政策要求，深入落实中小學生手机、作业、考试、睡眠、读物和体质等管理，坚持预防为主，科学保护儿童远视储备量，抓好幼儿园和小学近视防控关键阶段，创造条件保障充足户外活动时间，细化落实近视防控要求。加强视力健康监测，强化预警作用，引导家长改变“重治轻防”观念。指导中小學生在学校、家庭等多场景下科学护眼，改变不良用眼习惯，有效减少近视发生，已近视的着力控制近视程度加深、防控高度近视，合力推动近视率以更快速度下降，努力实现2030年防控目标。

（六）有效管理体重。制订实施中小學生肥胖防控工作方案，加强學生合理膳食和营养健康教育，学校提供符合學生营养需求的食物，每周公示带量食谱。强化家校协同，引导家庭膳食营养均衡。加强体教协同，推动“运动处方”与膳食指导相结合，引导學生强化体育锻炼，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实现吃动平衡。深化医教协同，开展學生超重肥胖筛查，加强分类管理，更有针对性地开展早期干预和转诊治疗。

（七）保障校园食品安全。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校长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规范校园餐饮各项管理。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管理和营养健康管理人员，加强从业人员专业培训。加强学校食堂设施设备配备和升级。幼儿园和中小学校严格规范执行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健全校园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职责和运行机制，切实有效听取学生和家长的意见建议，畅通校园食品安全问题反映渠道，接诉即办。

（八）强化生命安全教育。落实生命安全与健康教育要求，建设高质量课程，开展防溺水、防交通伤害、防欺凌、禁毒防艾等安全教育，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按规定定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增强学生安全防护意识，学会预防和规避风险，减少意外伤害发生。深入开展学校急救教育，加强急救教育资源建设，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创造条件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等急救设备，强化操作培训，确保紧急时刻用得上。

三、主要举措

（一）持续推进学校健康教育。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的健康需求、主要健康问题及其影响因素，分层分类科学安排健康教育内容和形式。扩大健康教育供给，建设更多更好的优质健康教育资源，健全共享机制，促进落实各学段健康教育教材、师资、课程、课时等要求，健全课堂教学为主体、主题活动为载体、日常教育为基础的健康教育机制。依托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等拓展健康教育渠道，健全学科教学与实践活动、课内教育与课外教育、经常性与集中式宣传教育相结合的健康教育模式，多渠道、多载体面向师生和家长开展健康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健康素养。

（二）深化学校卫生管理体制变革。巩固政府统筹保障、医疗卫生机构精准支持、医教协同、校地联动的学校卫生健康工作体制，全面提升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按要求配置校医院（卫生科）或卫生室，按规定配备校医、保健教师，积极开展培训和继续教育，提升专业技能。教育、卫生健康部门联合选聘医疗卫生人员兼任中小学校卫生健康副校长，明确工作职责，指导和协助学校加强健康教育、疾病防控等工作。健全校医等学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准入标准、职责规范、培训考核、职称评聘和激励保障制度，确保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

（三）提高学校健康管理能力。学校和幼儿园按要求开展学生和幼儿健康体检，加强体检数据管理和分析应用。鼓励地方和学校建立学生健康电子档案，动态监测、研判学生体质、心理、视力、睡眠、营养、发育等健康状况，及时向学生和家长反馈健康信息，医校协同干预学生健康问题。坚持多病共防，规范落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晨午检、因病缺勤缺课追踪登记等制度，常态化开展传染病防控。强化与属地疾控机构的协作联动，健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加强校园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探索人工智能赋能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和健康教育，创建智能感知、情境互动、自主探究、个性适配的沉浸式教育场景，提升健康学校建设数智化水平。

（四）优化学校健康空间环境。常态化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学校绿化、美化，保持校园环境干净整洁。把对健康的影响作为配备学校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的前置条件，积极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加强学校卫生健康设施建设，教育教学、体育锻炼、管理服务等场地场所、设施设备应

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定期排查建筑、设施安全隐患并及时整改，加强学校周边交通、治安等方面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教室、宿舍等场所经常通风、采光良好，食堂、厕所等场所保持清洁卫生。按照学生与教职员工数量，足量配备洗手、消毒设施和用品。中小学校改善教室灯光照明，根据学生身高配备可调节课桌椅，定期测量学生身高、坐高并调整课桌椅适配高度。通过主题活动、宣传栏、公众号等多种方式开展疾病预防、用眼卫生、心理健康等科普宣传，促进学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积极引导建立良好的学生同伴关系、增强同伴支持，促进建立和谐师生关系，营造友善、阳光、向上的健康校园氛围。

四、组织保障

各地根据本指导意见，结合实际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坚持系统部署、整体推进、分类施策，工作中注重抓重点、抓关键、抓要害，务求工作实效。教育部制定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地方教育部门可结合地方实际提出细化要求。各地教育部门要深入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会同公安、卫生健康、市场监管、体育、疾控等相关部门协同推进健康学校建设，加强政策指导，强化条件保障，统筹资源资金，加大健康学校建设投入力度。建立多部门定期会商机制，研究解决健康学校建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形成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将健康学校建设成效纳入教育督导内容，作为对学校评价考核的参考因素，有条件的地区可探索作为对学校评优评先的前提条件。学校履行主体责任，按照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因地制宜打造特色育人场景，丰富健康学校内涵和建设路径，增强健康教育与健康服务能力，建设高质量、有特色的健康学校。

-
- 附件：1. 中小学和幼儿园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
2. 高校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

教 育 部

2026年2月25日

附件 1

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

一、指标类

1. 中小學生体质健康监测优良率持续提升。
2. 中小學生和 6 岁幼兒近视率持续下降。
3. 中小學生超重、肥胖增长率持续下降。
4. 中小學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 2 小时。

二、保障类

5. 中小學校按规定配齐体育与健康、艺术、劳动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教师。
6. 中小學校按要求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
7. 中小學校配备独立的心理辅导室（咨询室），建立健全學生心理危机干预机制。
8. 中小學校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监控覆盖食品加工全过程。
9. 中小學校和幼兒園按规定配齐保安员和安全防护设施。
10. 學生人数超过 1000 人的中小學校至少配备 1 台自动体外除颤器（AED）等急救设备，放置在易于取用的位置并定期维护。
11. 中小學校设卫生室，學生人数超过 100 人的中小學校至

少配备 1 名校医。

三、措施类

12. 中小学校按规定开设体育与健康、艺术、劳动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

13. 中小学校和幼儿园落实每班张贴一张标准对数视力表、中小學生每天上下午各做一次眼保健操、每月开展一次班级内视力自测、每季度开展一次近视防控科普宣教活动、每学期初开展一次专题部署、每年跟踪对比分析一次全校学生视力状况等近视防控要求。

14. 中小学校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 1 课时，每校建立“劳动清单”。

15. 设置食堂的中小学校成立校园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并规范履职。

16. 中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 1 次急救培训。

附件 2

高校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

一、指标类

1. 大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优良率持续提升。

二、保障类

2. 高校按要求配备专职心理健康教师。

3. 高校配备独立的心理辅导室（咨询室）。

4. 高校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监控覆盖食品加工全过程。

5. 高校设校医院或卫生科。

三、措施类

6. 高校按规定开设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健康教育课程。

7. 普通高校开设心理健康 2 学分必修课。高等职业学校按规定将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列为公共基础必修或限定选修课。

8. 高校每年在新生入校后开展心理健康全覆盖测评。

9. 大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 1 次急救培训。

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的意见

教职成〔2026〕1号

来源：教育部官网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职业教育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等教学关键要素改革，是建设职业教育体系的基础工程，是培养高技能人才的关键举措。为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和《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推动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由单一知识传授向综合能力提升转变，促进职业教育系统跃升，有效实现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现就深化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国家战略、区域发展、产业升级、技术迭代和人的全面发展，牢牢把握高技能人才培养的功能定位，夯实基础、全面发力，深化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系统重构教育教学底层逻辑，健全政府、行业、企业、学校合作机制，充分发挥教学关键要素改革在建设职业教育体系中的基础性、导向性、引领性作用，聚焦破解职业教育与行业产业脱节、办学相对封闭、适应性和匹配度不高等问题，推动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在产业一线源源不断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和高技能人才，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工作中要做到：坚持需求牵引，以产定教、以产引教、以产改教、以产促教；坚持集群推进，校校联合、企企联手、校企对接，全面实施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坚持联动改革，根据产业环节、生产流程、职业逻辑，全要素、全过程、系统性推进改革；坚持标准引领，按照行业标准、

企业标准、岗位标准确定教育教学标准。

到 2027 年，建成职业教育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先进标准体系，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教学改革新范式，打造一大批高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到 2035 年，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职业教育实践模式，推动职业学校办学形态发生格局性变化，职业教育服务国家战略和产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二、主要任务

（一）动态调整专业设置。聚焦高技能人才培养目标，加大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的统筹协调力度，严格落实“红黄牌”提示制度。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精准预测关键领域人才培养供需情况，为专业动态调整提供科学依据。探索建立新专业增设快速响应通道，面向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重点增设低空经济、人工智能、高端装备、城市更新、民生紧缺等领域新专业。及时裁撤办学条件弱、水平差、就业率低的专业点，避免专业布局“大而散”“弱而全”。围绕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改造升级现有专业，持续推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迭代更新。鼓励和支持地方因地制宜设置区域特色专业。鼓励校企联合开发、申报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特色鲜明的专业可以括号形式冠以学校、企业或地区名称。推动建立省级部门间会商机制，定期发布重点紧缺专业、改造升级专业、限制撤销专业“三张清单”。

各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省份（以下简称试点省份）要根据区域重点产业发展规划编制专业设置规划，每年发布职业教育专业设置与产业发展匹配分析报告。各市域产教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以下简称共同体）要围绕本区域、行业产业发展趋势，研究发布技能人才需求预测与专业设置指导报告。

（二）科学设计课程组合。紧跟产业升级和技术迭代动向，及时将最新标准、技术和工艺等融入专业课程。分别对应新增专业、升级改造专业的目标定位和专业内涵，科学确定新建课程、升级改造课程清单和内容。对接头部企业典型生产任务，开展职业分析、跟岗挖掘，分解梳理相应的技能点、知识点，绘制课程能力图谱，完善专业课程体系。推进课程综合

化、模块化和项目化建设，科学确定各专业课程间的逻辑关系、能力要求。深入挖掘体现行业特色与职业特点的思政元素，建设课程思政元素资源库与教学案例库。加强 STEM 教育、文化基础、人工智能等方面通识课程建设与建设，艺术、管理、服务等领域专业要增设工程技术等方面课程，生产、制造、工程等领域专业要增设人文社科等方面课程。持续建设国家精品课程。

试点省份要组织开发面向区域重点产业的紧缺课程、特色课程。联合体、共同体、“双高建设计划”学校要分别组建课程开发机构，汇聚一批企业岗位培训课程，筛选、重组和优化课程内容，有序科学转化为学校专业课程。

（三）优化教材呈现形式。健全学校、企业、行业共同开发建设的组织机制，实现三方共编、共享、共用、共推。建立企业技术专家、学校专业带头人、行业权威专家“三主编”教材开发机制。及时将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新装备引入教材内容。持续推进教材形态多样化建设，积极开发活页式教材、工作手册式教材、技术规范卡片、口袋书等。探索开发数字教材，实现生产装备、技能、工艺和场景的数字化提取、呈现和位移，逐步建立职业教育数字教材开发、使用和管理的标准制度体系。加快职普融通、贯通培养、职业本科、职教出海等方面教材建设，引进境外优质教材。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要围绕本行业产业升级和技术迭代需要，组织开发本行业领域紧缺教材。面向职业学校学生、应用型高校学生、企业培训职工、海外项目学员、社会学习爱好者等 5 类人群，加强职业教育优质教材的推广与使用。

联合体、共同体、“双高建设计划”学校要组建优质教材开发团队，广泛吸收行业领军人才、企业一线技能大师，校企联合开发一批项目化、案例化、模块化教材，配套建设工作计划书、质量检测手册、工艺文件清单等资料。

（四）细化教师能力清单。根据课程、教材改革新要求，从专业理论、实践能力、教学能力、教研能力等方面细分细化教师能力，研究制定教师

能力清单，为精准实施教师培养培训提供基准。支持校企共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对照教师能力清单，开展教师教学能力评价和专项培训，持续提升教师专业化发展水平。深入开展听课、评课、比课等活动，完善教师教学理念、教学设计、教学方法、教学组织实施等方面的教学评价体系。推动教师常态化参与本行业领域研讨、交流、培训和技术认证，深度参与企业技术改造、工艺改进、产品升级，着力提升教师服务区域经济社会、产业发展能力。健全教师与企业人才“双向流动”机制，建立产业导师制度，广泛引进大国工匠、技术能手入校任教。组织开发一批教师数字化教学能力培训资源，强化教师数字技术应用培训。

试点省份要探索建立企业人员，特别是大国工匠、技能大师等具备教学经验的技术能手教师资格认定机制，并纳入教师系列职称评定范围。联合体、共同体要建立行业企业人员入校任教激励、评价与考核制度，将其任教情况与待遇、晋升挂钩。

（五）建设产教融合实习实训基地。校企双向赋能，通过企业委托建设、校企共建、集群联建等方式，在学校、企业、产业园区等规划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实习实训基地，推动学生在生产一线、真实环境中练就真本领。支持学校探索通过股份制、混合所有制以及委托生产线、承担生产任务等模式，升级改造和建设一批实习实训基地。加强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对应新专业建设所必备的实训场所、内容和条件等要求，组织研制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标准、管理标准、实践项目开发标准、技能训练标准和考核评价标准。统筹用好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渠道资金，打造一批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

试点省份要加强生产性实习实训岗位的科学统筹，组织本地区职业学校对校内实训基地进行升级改造，吸引行业企业深度参与校内实训基地建设。联合体要聚焦关键技术领域，在产业园区内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共同体要围绕产业链、供应链布局，分区域建设一批实习实训基地。

三、完善改革机制

（一）实施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教育部围绕国家战略和重点行

业领域，在国家层面组织实施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以下简称集群培养计划），打造一批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样板。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参照国家层面改革经验、案例和成果，围绕本地区重点产业、特色产业发展需求，组织实施省级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将其作为深化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的重要抓手，与“双高建设计划”、联合体和共同体建设捆绑推进。各职业学校特别是“双高建设计划”学校要结合重点专业群建设，联合合作企业、行业机构开展校级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增强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实效。

（二）建立“三组长”牵头的组织机制。加强地方政府统筹力度，有组织、有目标选择牵头单位，组建由头部企业、高水平学校、行业组织负责人担任“三组长”，相关企业、学校、科研机构、行业协会等专家组成的改革团队。三组长对改革任务、标准、质量总设计、总把关、总负责，牵头制订、审定专业调整、课程改革、教材建设、教师能力细化、实习实训基地规划建设方案，推动价值、知识、能力三位统一。聘请大国工匠、两院院士、教育教学专家等，对改革工作进行专业论证、过程把关与成效评估。

（三）建立教学关键要素联动改革机制。遵循技能形成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按照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的内在逻辑关系，推进教学关键要素联动改革。发挥专业的基础作用，明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课程设置、师资和条件、教学组织实施等方面要求。发挥课程的核心作用，落实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各项素质、知识、技能要求。发挥教材的承上启下作用，准确、系统、有效反映课程内容，为教师能力提升、实习实训标准制订和组织实施提供主要依据。

（四）完善企业技术资源开放和转化机制。推动头部企业开放技术标准、开放生产资源、开放职业场景，完善企业优质资源脱密转化为教学资源的工作机制。依据行业标准、企业标准、产品标准和技术标准，研究制订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实习实训标准和教师能力清单。及时将典型的工作场景、生产装备、工艺文件、施工方案、操作规范等转化为课程和教材内容，推动专业教学与技术发展同频同步。探索建立校企在职业教育

人才培养、教学改革、资源建设等方面的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形成互利共赢的稳定合作模式。

四、加强组织实施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学校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改革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和落实措施，抓好本意见的贯彻落实。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把工作重点和资源配置集中到教学关键要素改革上来，将改革成效作为学校考核、资金分配、项目遴选等的重要内容；推动行业企业深度参与办学能力评价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完善对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和实习实训的评价标准；推动将专业结构布局调整、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实训设备更新等改革任务纳入各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积极争取“两重”等项目和资金支持。联合体、共同体要积极调动区域和行业资源，全面组织成员单位深入开展教学关键要素改革，做实联合体和共同体建设。各职业学校要将教学关键要素改革作为中心工作，全面融入学校建设发展。“双高建设计划”学校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打造“服务好、支撑好”的高水平专业群。各地各校要及时总结典型做法经验，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形成全方位支持改革的浓厚氛围。

教 育 部

2026年2月4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国办发〔2025〕11号

来源：国务院官网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加快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提升中药质量为基础，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体制机制改革为保障，实现常用中药材规范种植和稳定供给，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形成传承创新并重、布局结构合理、装备制造先进、质量安全可靠、竞争能力强的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更好增进人民健康福祉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二、加强中药资源保护利用

（一）加大中药资源保护力度。编制中药资源保护和发展规划。研究修订《野生药材资源保护管理条例》，完善分级保护制度。加强药用野生动植物物种就地和迁地保护。

（二）规范珍稀中药资源开发利用。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保护野生动植物。建立珍稀中药资源调查机制。开展关键技术攻关，突破一批珍稀中药资源的繁育、仿生、替代技术。编制资源受限类矿物药合理使用清单。

（三）推进中药资源统计监测。加强中药资源数据库建设，促进数据共享。完善中药材生产相关统计，开展常用中药材种植养殖、流通等信息统计。加强中医药、农业农村、林草、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数据互通共享，强化信息分析、应用和预警。

三、提升中药材产业发展水平

（四）发展中药材现代种业。研究制定中药材种子管理办法。加强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鼓励开展中药材育种攻关，完善中药材种业基地布局，结合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等，建设高质量良种繁育基地，推广应用优质种子种苗。

（五）推进中药材生态种植养殖。持续推行《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推动常用中药材规范化种植，推行订单生产、定制药园等模式。因地制宜发展林草中药材，依托符合条件的林场发展生态种植、野生抚育、仿野生栽培，健全中药材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拓宽实现路径。推进用于药用作物的农药登记，推行病虫害绿色防控和安全用药。加强中药材种植技术集成创新，鼓励研发推广适用于中药材生产的农机装备。鼓励中药材种植养殖基地获得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六）加强中药材流通和储备体系建设。指导建设一批产地加工基地，推广建设产地仓，有效缩减产区向生产、流通企业以及大型终端用户供应的中间环节。加强中药材市场管理，明确责任主体，规范中药材流通秩序，开展“丰储欠补”稳定市场供应。支持第三方检测平台建设，加大对线上线下销售中药材的质量监管力度，坚决查处掺杂掺假、以假充真等违法违规行为。完善中药材价格监管机制，严厉打击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提升中药材储备和供应保障能力，指导企业在大宗中药材产地建设一批储备库。

四、加快推进中药产业转型升级

（七）优化产业结构布局。持续更新中药产业链图谱，促进中药产业链强链补链，培育壮大“链主”和“链长”企业，发展优势产业集群。打造民族药特色产业高地。专注创新和特色化发展，深耕细分领域，培育发展一批中药领域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鼓励战略性并购重组和资源整合，培优扶强龙头企业。以“中药+”促进产业延链发展，丰富保健食品、食药物质等产品高质量供给。研究制定推动中药工业企业全产业链布局的政策。

（八）提升中药制造品质。推进中药工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运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赋能全产业链，建设高水平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绿色工厂。支持中药企业向中药材产地延伸产业链，健全全产业链追溯体系，

提升中药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水平。统筹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围绕中药制造业领域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典型场景编制攻关清单，突破一批关键技术、产品和装备。

（九）培育名优中药品种。加强中药炮制技术传承创新，依法依规对特殊饮片实施批准文号管理。支持中药大品种创新改良，运用新技术、新工艺等进行二次开发。推进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上市工作，强化上市后临床研究，推动精准用药和产品创新。

（十）打造知名中药品牌。推动中药老字号企业加强文化传承和品牌建设。实施中药商标品牌战略，培育中国知名中药商标品牌，鼓励各地打造优势区域品牌。加强商标品牌价值评估和知识产权融资，推动中药品牌价值提升。

五、推进中药药品价值评估和配备使用

（十一）强化临床价值评估。依托专业机构，遵循中医药规律和特点，利用循证医学等手段，开发中医药临床疗效评价大模型，促进人用经验向临床证据转化。构建中成药临床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路径，健全临床应用指南规范，有序推动评价结果与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协调联动。鼓励开展已上市中成药评价研究，提升临床价值证据等级。

（十二）加强中药配备使用。强化基本药物临床应用指南、处方集的临床指导作用。加强中医、中西医结合临床诊疗规范和指南的运用。优化中药集中采购、招标采购政策，实现优质优价。推动实施中成药全过程赋码监测，并探索应用于中药饮片管理，促进道地药材、中药创新药、中药改良型新药和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的配备使用。支持特色优势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依法调剂使用。鼓励建设基层共享中药房。

六、推进中药科技创新

（十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强化有组织科研，推进多学科、多部门联合攻关，加强中医药基础研究，发展中药监管科学，加大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加强中医类国家医学中心和中药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构建中医药临床

试验网络和资源库，完善临床资源信息化平台，推进跨区域临床资源协商调配。强化中药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研究探索企业主导的中药重大科研选题机制，提升技术攻关、中试验证和产业化能力，加快推进绿色智能制造和关键装备研发应用。

（十四）加强中药创新研发。加大国家科技计划对中药的支持力度，深化中药作用机理和质量控制研究，推进中药材种质资源创新和生态栽培、中药资源循环利用以及中药科学监管、临床价值提升等关键技术攻关。聚焦重大慢病、重大疑难疾病、新发突发传染病、特殊环境疾病等，推出一批临床疗效突出、竞争优势显著的中药创新药。加强对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名医验方等的挖掘和转化。鼓励儿童药品研发申报。提升民族药开发利用水平。

七、强化中药质量监管

（十五）完善中药标准体系。持续实施中药标准化行动。完善国家中药材质量规范、种子种苗标准。修订完善《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优化中药药用辅料、包装材料质量标准。加强中药国家标准、地方标准以及中医药行业标准统筹管理。完善中药国家标准动态数据库，加快中药数字化标准推广。

（十六）健全中药监管体系。加强中药产品生产流通使用全生命周期监管。持续优化审评审批流程，进一步加快中药新药上市。针对病证结合类中药，加快建设突出临床价值的技术审评标准体系。优化中药生产工艺变更管理。加强中成药说明书管理。理顺中药品种保护审评管理体制。逐步完善中成药批准文号退出机制，指导改良一批，依法淘汰一批。进一步优化和规范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注册管理。

八、推动中药开放发展

（十七）促进更高水平开放。完善中医药国际合作机制，发展中医药服务贸易，推动中医药开放创新发展。高质量推进中医药“走出去”，推动中药产品国际注册和市场开拓。深化与国际组织合作，积极参与国际草药典、中药监管国际规则制修订，推动中药国际化体系建设。加强粤港

大湾区中医药研发、检测、交易等产业平台建设，加大对香港特区政府中药检测中心的技术支持。

（十八）维护产业发展安全。综合运用专利、商标、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权、科技秘密定密、商业秘密、中药品种保护、传统知识保护等方式，完善中药领域保护体系。加强中药资源、核心技术工艺保护力度。结合中药行业管理，建立健全产业安全风险评估机制。

九、提高综合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

（十九）加强统筹领导。强化中药管理和产业发展重大战略、规划、政策的顶层设计和系统集成。指导各地结合实际健全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机制，提供便捷服务，推广产业发展典型经验，弘扬中医药文化，营造良好的中医药发展环境。加强对中医药行业社会组织的领导和监督，发挥行业社会组织的纽带和行业自律作用，加强对中药企业的指导服务与合规提醒。

（二十）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中药产业人才培养体系，加大人才培养、培训、选拔力度，扩大岗位供给。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推进中药相关专业教育教学改革，支持中药学一流学科、一流专业和博士点布局建设，培养更多复合型人才。完善高校、科研院所与中药企业的人员柔性流动机制。建设一批老药工传承工作室。培养一批中药领域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卓越工程师，培育造就一批中药领域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

（二十一）加强资金支持。统筹多渠道资金支持中药产业发展，加强相关产业政策集成。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结合中药产业特点创新金融服务，丰富信贷产品供给，优化贷款审批流程，提高金融服务质效。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中药企业通过发行债券等方式融资。加大对中药材种植、新药研发等重点环节保险保障力度。

国务院办公厅

2025年3月15日

河南省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

豫政办〔2026〕2号

来源：河南省人民政府官网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5〕11号），提升我省中药质量，加快构建现代化中医药全产业链体系，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省实际，制定以下政策措施。

一、推进中药材产业提质升级

（一）开展中药资源普查和保护。按照国家部署开展中药资源普查，建立省级中药资源数据库。适时扩充道地药材目录。制定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单位认定和管理办法。鼓励因地制宜建设中药材种质资源库。开展珍稀、濒危药用野生动植物资源繁育、仿生、替代等技术攻关。（省农业农村厅、林业局、科技厅、卫生健康委、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发展中药材现代种业。建立健全省级中药材种子种苗管理体系。结合现代种业提升工程，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开展中药材育种攻关，选育登记一批道地药材新品种。建设一批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基地，打造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加快新品种推广应用，提升豫产药材良种覆盖率。（省农业农村厅、林业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行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养殖。优化中药材生产布局，健全豫产优势道地药材规范化生产标准体系。引导中药材种植“进山入林”，发展生态种植、野生抚育、仿野生栽培。支持企业以自建、共建、共享等方式建设中药材生产基地，推行订单生产、定制药园等模式，推动产销精准对接。鼓励研发适用于中药材生产加工的农机装备，支持人工智能装备在中药材生产领域应用。（省农业农村厅、林业局、市场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厅、药监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中药材流通和储备。适时更新产地趁鲜切制加工中药材品种目录。在道地药材核心产区建设规范化产地加工、仓储基地，支持规划建设中药材现代物流中心和智慧交易产业园。建立完善省级中药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加强县域中药材特色产地交易中心建设。支持禹州药市、百泉药都改造升级，办好禹州中医药交易会、百泉中药材交流大会。健全中药材储备机制，支持企业布局建设产地仓、中药材储备库，提升应急保供能力。（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林业局、发展改革委、商务厅、药监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快中药产业提质增效

（五）优化中药产业布局。支持中原医学科学城、省中医药科学院建设，打造中医药健康产业高地。培育 3—5 个年营业收入超过 30 亿元的中药企业，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中药产业集群。培育发展一批中药领域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以“中药+”促进产业延链发展，丰富保健食品、食药物质等产品高质量供给。支持南阳艾草、焦作怀药等单药产业全链条集聚发展。争取开展国家中医药事业产业协同创新试点。（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市场监管局、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提升中药制造品质。支持中药企业技术升级，以规范化、数智化、绿色化重塑中药生产范式，“十五五”时期高水平建设 6 个智能车间、2 个绿色工厂、1 个未来工厂、3 个技术中心。推进中药企业全产业链追溯体系建设，提升中药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水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药监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培育特色“豫药”品种。支持企业对已上市中药品种进行二次开发，利用新技术研发新型中药饮片。依托中医类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新型中药饮片应用评价示范基地。采用真实世界研究、实用临床试验等模式开展新型中药饮片临床研究，支持具有临床优势的新型中药饮片申请药品批准文号，培育 3—5 个年销售额超过 5 亿元的中药单品，加大对获得新药临床试验批件、新药证书的“豫药”品种的上市支持力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药监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支持“豫药”品牌建设。培育南阳艾、“四大怀药”、豫西丹参、济源冬凌草、大别山苍术等豫产道地药材品牌，支持豫产中药材品种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鼓励企业申报“老字号”“中国驰名商标”。支持培育豫产中成药优质品种，推动经典名方制剂产业化、规范化发展，打造10个知名中药品牌。鼓励企业参加展会，加强“豫药”宣传推广。（省市场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拓展中药产业新领域供给

（九）打造中医药消费新场景。推广健康膳食，举办中药药膳大赛等活动，培育壮大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将中医药纳入文旅、康养、消费等领域，打造“医、药、养、食、游”一体化消费场景。丰富中药生活用品和兽药、农药、抗生素替代产品等高附加值产品供给，支持医院和相关机构开展药食同源产品研发转化试点。（省卫生健康委、文化和旅游厅、民政厅、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商务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丰富中医药健康文化供给。挖掘中医药文化核心内涵和时代价值，提升中医药文化传播能力。培育一批集文化厚度与现代活力于一体的中医药市集、文化惠民活动品牌。统筹利用文化资源，构建多层次、广覆盖的中医药文化公共服务网络。鼓励开发中医药科普产品，促进中医药文化融入日常生产生活。（省卫生健康委、文化和旅游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推进人工智能赋能中医药行业发展。高标准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中医药诊疗服务方向），打造一批中医药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示范场景。支持医疗、科研机构和企业围绕中医药诊断、治疗、健康管理等需求研发垂直大模型，鼓励优先转化和推广部署。支持在中医药特色诊疗、康复、护理等领域开展人工智能具身装备研发、转化和应用。（省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医保局、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深化对外交流合作。支持医疗机构和企业设立海外中医药中心，推进中药材基地开展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鼓励企业开展道地药材国际标准认证。加强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和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支持建设省级中医药国际医疗合作中心、国际联合实验室、学术流派传承

工作室等。实施“新时代神农尝百草行动”，推动中药产品国际注册和市场开拓。（省卫生健康委、省委外办、省商务厅、科技厅、教育厅、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动中药医教研产融合发展

（十三）支持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以中医类国家医学中心建设为引领，带动中药领域重点实验室、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和中试基地建设，支持创建国家和省级中医药科研创新平台，推进产学研用联合攻关。在中医药产业方向布局实施一批省级创新研发项目，促进专利转化。支持中药企业创建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建设3—5个省级中药产业研究院。（省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药监局、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培育中医药领域创新人才。坚持教育、科技、产业、人才一体融合发展，建立满足产业发展需求的人才培养体系。将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培养纳入中原英才计划等项目，培育一批中医药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实施岐黄工程、仲景工程，培育一批中医药高技能人才。支持高校中药学学科建设，围绕产业需求培育一批创新型、专业型、复合型人才。（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卫生健康委、农业农村厅、工业和信息化厅、林业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加快中药新药创新研发。支持医疗机构中药制剂转中药新药，扶持重点品种向新药转化。加大科技计划对中药创新的支持力度，深化中药作用机理和质量控制研究。支持企业开展中药创新药、中药改良型新药、经典名方新药、配方颗粒、新型饮片等研发，申报省级科技计划，按照政策给予支持。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激发创新主体活力。（省药监局、科技厅、农业农村厅、林业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强中药全链条质量监管

（十六）完善中药标准体系。动态修订《河南省中药材标准》《河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健全中医药标准管理体系，支持参与制定豫产中药材国家、国际标准，推动制定一批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和地方标准。引导企业制定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加工品种技术规程。（省市场监管局、药监局、

农业农村厅、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提升中药监管能力。完善全生命周期的中药监管体系,建立健全风险会商机制,加强中药质量安全、价格、交易市场等监管。优化已上市中药备案变更管理流程。统筹推进综合监管和协同检查。健全中药材第三方质量检测体系,落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价格动态分析,严厉打击哄抬价格、囤积居奇等违法违规行为。(省药监局、市场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强化中药产业服务和配备使用

(十八)加强中药新药审批指导和服务。加强对重点中药研发、评审、临床试验、注册、生产上市的全过程服务。开通“绿色”通道,将中药新药优先纳入审评审批程序,推动中药临床项目获准后快速启动。搭建医企沟通交流平台,促进精准对接。指导企业全面掌握中药集中采购政策,推动企业提升竞争力。(省药监局、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九)加强医疗机构中药配备使用。支持医疗机构配备使用中药,推进精品中药房、共享智慧中药房建设。建立完善中药临床疗效评价体系、中药饮片分级管理和评价体系,落实中药集中采购、招标采购政策,实现中药饮片优质优价。鼓励医疗机构配备使用中药创新药。支持医疗机构研发注册(备案)中药制剂,允许进入《河南省支持医疗机构院内中药制剂转中药新药品种目录》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直接在全省调剂使用。将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按照规定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开展中医优势病种按疗效价值付费等试点,对以中医药治疗为主的病种合理提高医保支付标准。(省卫生健康委、医保局、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提高综合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

(二十)健全统筹协调机制。建立部门协作机制,强化部门联动,统筹协调重大事项,提供便捷服务,推广典型经验。加强对中医药行业社会组织的领导和监督,发挥其纽带和行业自律作用,加强对中药企业的指导服务和合规提醒。(省卫生健康委、农业农村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医保局、

林业局、药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一) 强化政策规划引领。将中医药产业纳入省级发展规划, 鼓励各地立足资源禀赋制定特色产业规划。支持行业社会组织参与产业发展, 鼓励相关机构发布中医药产业发展指数和中医药产业发展报告。逐步建立完善中医药全产业链信息数据库, 强化数据采集分析、互通共享、应用服务和动态预警功能。(省卫生健康委、农业农村厅、工业和信息化厅、林业局、医保局、科技厅、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二) 保障产业发展安全。完善中药品种、知识产权、资源、文化等领域保护体系。建立健全中医药产业风险预警机制, 加强中医药产业统计监测, 建立部门数据共享机制。加强中药材种植、生产、流通、消费要素动态监测, 依托企业、高校、研究机构建立监测平台和分析提醒、预警发布机制。(省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委、统计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三) 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加强政策性金融支持, 为中医药产业发展提供长周期、低成本贷款。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服务, 丰富产品供给, 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和风险。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设立中医药产业发展基金。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支持中医药产业发展。加大中药材种植、新药研发等重点环节保险保障力度。(省委金融办、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河南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资讯动态】

教育部与河南省举行部省会商会议

来源：教育部官网

3月2日，教育部与河南省在京举行部省会商会议。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河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宁，省委副书记、省长王凯出席会议并讲话。

怀进鹏指出，河南省委、省政府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扎实推动教育强国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希望教育部、河南省同题共答，围绕落实教育强国建设目标任务，发挥教育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作用，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要高质量实施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推动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创新；坚持“健康第一”理念，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要聚焦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着眼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持续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布局，分类推进高校改革，积极探索差异化分类支持政策，办好应用型高校，引导各类高校在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推动大学科技园优化重塑，加快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更好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围绕本地支柱产业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强建好产教融合共同体。持续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扩容提质行动。要立足河南区位优势，增强教育国际影响力。要统筹教育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有序做好新学期开学各项工作，坚决守牢校园安全底线。

刘宁、王凯代表省委、省政府感谢教育部对河南教育事业发展的大力支持。刘宁表示，当前，全省上下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在促发展、强治理、惠民生、防风险、抓党建上持续下功夫，各项事业开创新局面。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统筹推进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一体推

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加快建设科教强省，更好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希望教育部一如既往关心支持河南，聚焦地方发展所需，在“双一流”高校建设、优化高校结构布局、产教融合科技园建设、“大思政课”综合改革、应用型本科院校高质量发展、学科专业建设、职业教育高地建设等方面提供支持，在制定实施河南“十五五”教育发展规划上加强指导，共同推动部省合作持续走深走实，为教育强国建设贡献河南力量。

部党组成员、副部长杜江峰、徐青森，河南省委秘书长陈星、副省长宋争辉参加会议。

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 怀进鹏 | 高质量举办“中俄教育年” 支撑引领两国教育合作高水平发展

来源：《人民日报》

今年是中国“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建立30周年和《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25周年。习近平主席和普京总统在互致新年贺电时宣布两国将于2026—2027年举办“中俄教育年”，为双方在教育领域加强务实合作、深化人文交流和民心相通、助力两国发展振兴、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了根本引领。

当前，中俄关系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并持续稳定全方位向前发展。两国教育部门坚持元首外交战略引领，不断深化教育合作。中俄学生交流加快发展，双向留学规模已逾8万人，为两国各领域合作提供坚实人才支撑。中俄院校积极探索合作办学新模式，已建有150余个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在莫斯科成立全球首个引入中国5G技术的鲁班工坊，实现教育资源的优势互补、教育水平的共同提升。中俄15个同类大学联盟汇聚超过800所高校，围绕基础科学、前沿技术领域开展联合科研、协同创新，取得一系列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研成果。中俄语言交流热度持续升温，在俄孔子学院和孔子课堂去年学员达到2.7万名，举办各类文化活动1200余场。俄语教学在中国蓬勃发展，中国有185所高校开设俄语专业。中俄中学联盟汇聚超过140所中学，双方青少年学术与文体交流活动丰富多彩，两国教育合作的广度、深度不断拓展。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开创合作共赢新局面。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举办“中俄教育年”恰逢其时。中俄举办主题年已有20年传统，双方接力完善制度机制，不断丰富合作内涵，增进民生福祉，两国民众越走越亲。这是两国第十个国家级主题年，也是第一个教育主题年，是两国元首立足当下、面向未来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是服务国家发

展、实现互利共赢的重要任务，是传承世代友好、拉紧人文纽带的务实举措，也是促进全球南方团结合作、树立大国关系典范的有力行动。高质量办好“中俄教育年”，将有利于两国深化各领域务实合作，进一步推动中俄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向前发展，也有利于中国教育参与全球教育治理体系的完善与创新，对落实全球治理倡议提供重要支撑。

为期两年的“中俄教育年”，是中俄人文交流合作的又一次新征程。我们将同俄方一道，推进协同育人、协同科研、协同治理，促进中俄教育合作向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

一是深耕教育合作，完善协同育人体系。我们将聚焦教育提质增效，打造全学段、宽领域的教育合作新格局。在基础教育领域，深化姊妹学校结对，进一步丰富中俄中学联盟合作内容，共享教育改革经验。在高等教育领域，支持中俄合作办学机构高质量发展，丰富合作办学项目内涵，进一步扩大双向留学规模，加强专业人才联合培养。在职业教育领域，推进鲁班工坊建设，共同培育适应两国产业需求的技术技能人才。以项目为抓手，共同构建涵盖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的协同育人体系。

二是强化科研协同，打造联合创新平台。我们将紧密围绕双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深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依托中俄基础科学研究院等平台，聚焦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等领域开展联合科研，在科技创新中培养创新人才。发挥中俄同类大学联盟集聚效应，在相近领域内推动科研设施开放共享和学术成果转化应用。鼓励中俄青年科研人才互访研修、联合开展课题研究，通过学术交流论坛、科研成果大会等平台，促进创新思想碰撞交融，共同提升两国科研创新能力与国际竞争力。

三是深化治理互鉴，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我们将秉持互学互鉴理念，推动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中俄人文合作委员会、教育合作分委会等各层级对话机制中，共设议题、交流经验、凝聚共识、共研举措。双方将共同应对数智时代变革挑战，推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进一步完善学历学位互认机制，优化留学生服务管理政策，提供优质服务保障。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互相借鉴教育治理经验，结合各自教育综合改革实践，

共同探索符合新时代要求的教育治理路径，也将在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等多边机制中持续加强建设性合作，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

四是厚植人文情怀，筑牢世代友好根基。我们将以“中俄教育年”为新的起点，将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理念贯穿主题年始末，通过拓展教育合作深度加强人文交流力度，通过拓宽人文交流广度释放教育合作潜力。继续办好各项人文交流品牌活动，让两国民众在亲身互动中增进了解、结下友谊。通过教育领域合作发挥“领头雁”效应，带动科技、文化、卫生、体育、旅游、媒体、电影、档案、青年、妇女等领域深度合作，广泛发动校地、校企协同交流平台，推动教育交流与人文领域融合发展，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中俄人文交流的良好氛围。

“中俄教育年”的序幕已经拉开，这是两国教育合作的里程碑，更是两国关系发展的盛事。我们坚信，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通过双方教育部门和各界人士共同努力，中俄教育合作必将取得丰硕成果，必将有力夯实中俄关系高质量发展基础、服务两国发展振兴，也必将为变乱交织的世界注入更多稳定性与正能量，为更好造福两国人民、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书写教育新篇章。

河南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隆重开幕

来源：河南日报 大象新闻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凝心聚力 真抓实干
为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而团结奋斗
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隆重开幕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主持会议
听取政府工作报告 审查“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
审查计划报告和草案、预算报告和草案

1月26日上午，河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省人民会堂隆重开幕。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刘宁、张巍、王刚、李亚、江凌、陈星、何金平、刘南昌、张建慧、吉炳伟主持大会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王凯、孔昌生、安伟、秦国文、张雷明、张敏、王崧、陈春江、张庆文在主席台就座。

郭庚茂、任克礼、范钦臣、王全书在主席台就座。

上午9时，刘宁宣布：河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共有代表950名，出席开幕大会的代表904名，符合法定人数，现在大会开幕。

与会人员全体起立，会堂内响起雄壮的国歌声。

在热烈的掌声中，省长王凯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共分三个部分：一、“十四五”时期和2025年工作回顾。二、“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三、2026年重点工作安排。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过去的五年极不寻常。在省委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

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稳中求进、难中求成，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有效应对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办成一批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综合实力稳步提升，产业转型提质增效，乡村振兴扎实有效，改革开放走深走实，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现代化河南建设迈出新步伐。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刚刚过去的2025年很不平凡。全省上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顶压前行、真抓实干，千方百计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全面加快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全力以赴强治理防风险守底线，用心用情办好群众关心事操心事，从严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顺利完成全年主要目标任务。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省委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省人大、省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省人民团结拼搏、接续奋斗的结果。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河南扬长补短、全面崛起的关键阶段。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切实担负起党中央赋予河南的重大使命，全面落实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聚焦

“1+2+4+N”目标任务体系，坚定信心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要坚持扩大有效需求、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动共同富裕迈出新步伐，坚持全面绿色转型、加快建设美丽河南，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河南，推动农业强省、制造强省、科教强省、数智强省、交通强省、文旅强省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便利高效的营商环境、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清朗健康的网络环境、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政府工作要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十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和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增强政策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度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加力增优势、增动能、增活力、增效益，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主要预期目标是：经济增长5%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左右，进出口稳量提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万人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2%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粮食产量1300亿斤以上、力争比去年实现更多增长，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与国家“十五五”考核目标统筹衔接。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今年重点做好十个方面工作：一是纵深推进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突出重点事项攻坚，建设循环枢纽、打造循环支点。二是大力拓展内需增长新空间，充分激发消费潜能、挖掘投资潜力、释放政策效应。三是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建强先进制造业体系、现代服务业体系、数智赋能体系、科技支撑体系。四是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升粮食生产能力，提升现代农业能级、乡村建设质效。五是着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构建“一主两副、一圈两带、四域多点”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六是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高水平开放，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动力活力。七是全面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提质文化遗产保护，提速文旅产业融合，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八是加力促进经济社会全

面绿色转型，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加快绿色低碳发展。九是更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更好关爱“一老一小”。十是有力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提高防灾减灾能力，防范财政金融风险，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面对新征程新使命，我们将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铸牢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接受监督，依法履职、秉公用权，持续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切实为基层减负、为发展赋能、为人民造福。

王凯在报告中指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坚强领导下，凝心聚力、砥砺前行，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大会审查了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河南省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河南省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6年预算草案。

孙守刚、李公乐、刘玉江、宋争辉、李酌、李涛、吕国范、王战营、谢玉安、戴柏华、霍金花、张震宇、朱焕然、孙运锋、秦海、段文龙、许浒、刘炯天、胡道才、曾海清在主席台就座。

穆为民、徐济超、乔新江、周春艳、李英杰、高体健在主席台就座。

刘广祥、张以祥、贾连朝、李中央、王文超、张程锋、张大卫、蒋笃运、赵建才、张维宁在主席台就座。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大会主席团其他成员。

驻豫全国人大代表，出席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的政协委员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年1月1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来源：浙江省政府办公厅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制定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主要阐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经营主体行为，是我省奋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宏伟蓝图，是全省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一、深入践行“八八战略”，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加快打造“重要窗口”、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

“十五五”时期是我省持续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突破提升、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决定性阶段。

(一) 现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是浙江发展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是牢记嘱托、克难奋进取得重大成就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省上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践行“八八战略”，聚焦“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深入实施“十项重大工程”，成功举办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有效应对世纪疫情严重冲击和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实现经济稳进向好、社会和谐稳定，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

经济实力实现重大跃升，地区生产总值连跨3个万亿元台阶、突破9万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4万元，经营主体超1100万户。创新发展动能持续增强，创新浙江建设全面推进，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区域创

新能力居全国第4，研发投入强度达3.3%左右，国家实验室、国家大科学装置、国际大科学计划实现新突破，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浙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高水平人才、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稳居全国第一方阵，集中涌现了一批国内外瞩目的科技企业。改革开放走在前列，全方位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世界一流强港硬核力量持续提升，宁波舟山新华·波罗的海国际航运中心发展指数升至全球第7，打好“稳拓调优”组合拳，成功落地全国首个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新一轮义乌深化国际贸易综合改革全面开启，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永久落户杭州，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影响力持续放大，民营经济“五张榜单”连续两年实现大满贯，牵一发动全身的13项重大改革全面推进，“8+4”经济政策体系精准高效。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实现新提升，城乡区域收入差距持续缩小，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海洋经济综合实力升至全国第4，山区海岛县加快高质量发展，6个县（市、区）调出山区海岛县名单。美丽浙江建设更富成效，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质量指数、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全国领先，国家森林城市数量居全国第1，成功举办首个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第五届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大会，“蓝色循环”海洋塑料废弃物治理模式获联合国地球卫士奖，可再生能源电力装机超过煤电装机。人民生活水平持续领先，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居各省区首位，收入倍差缩小至1.81左右，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稳步推进，“医学高峰”建设实现新突破，文化强省建设扎实推进，文旅融合水平居全国第一方阵，“良渚论坛”、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有力促进国际文化交流、文明互鉴。社会治理效能更加显著，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加有力，平安浙江法治浙江建设迈上更高水平，新时代“枫桥经验”更加熠熠生辉，成为群众最具安全感的省份之一。新时代党建高地加快打造，清廉浙江建设扎实推进，党建“树导向、强保障”作用更加凸显，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鲜明标识进一步擦亮。

经过五年努力，“十四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跃上新台阶。这些重大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

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得益于省委省政府坚持“八八战略”一张蓝图绘到底，团结带领全省人民接续奋斗、接力拼搏，牢牢扭住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这一核心任务，坚定扛起经济大省挑大梁的责任担当，为我省推进共同富裕先行和中国式现代化省域先行注入笃定之力，推动浙江乘胜势再攀新高。

（二）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我省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必须抢抓机遇、积极应变，掌握战略主动。

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世界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经济增长动能不足，产业链供应链向本土化区域化集团化演变，金融震荡、地缘冲突等外源性风险易发频发。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引领科学研究范式变革，深刻改变全球产业竞争格局、创新发展模式和社会治理机制。

国内发展格局和发展模式深刻变化。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内需增长空间巨大，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提速，宏观政策调节加力显效，国内大循环动能释放。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技术基础更加坚实。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农业农村现代化相对滞后，人口发展进入新阶段，少子化老龄化加速，就业和居民增收压力较大，重点领域还有风险隐患。

我省发展条件面临深刻调整。科技创新核心驱动力增强，人工智能引领创新加速突破。碳达峰引领绿色转型，新旧动能加快转换。外贸发展路径发生深刻变化，产业国际合作在限制中突围前行。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国家区域战略融合，都市圈、城市群主体形态凸显，城乡发展进入全面融合期。人口结构变化牵引公共服务优化适配，现代化治理体系加快重塑。

总的看，“十五五”时期，我省发展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

难预料因素增多。外部环境的复杂变动往往是格局重塑、优势再造的重要时机，我省具备民营经济发达、城乡区域协调、文化底蕴深厚、整体生态优越、干部群众实干争先等优势，要坚持底线思维和战略思维，把困难挑战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应对举措和政策储备谋划得更精准一些，坚定信心、保持定力，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努力在变局中赢得优势和主动，全力促进经济持续稳进向好、社会和谐稳定。

（三）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4+1”重要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践行“八八战略”，坚定扛起经济大省挑大梁的责任担当，紧扣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加快打造“重要窗口”、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等重大使命，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缩小城乡差距、区域差距、收入差距为主攻方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在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上走在前作示范，在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走在前作示范，努力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

（四）基本要求

推动“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严格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等重大原则。同时着眼于党中央赋予的重大使命，结合浙江实际，把握以下基本要求。

——坚持“八八战略”总纲领总方略。始终突出“八八战略”管全局、管长远、管根本的统领地位，牢牢把握“八八战略”既一以贯之、又与时俱进的实践要求，时时刻刻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

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牢牢扭住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这一核心任务，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一步一个脚印把习近平总书记为浙江擘画的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

——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加快建设创新浙江，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构建浙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和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积极主动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高水平对外开放，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以缩小城乡差距、区域差距、收入差距为主攻方向。充分运用“千万工程”理念、方法、机制，聚焦山区海岛县、农村农民等重点难点，围绕“富民”统筹做好“强城”“兴村”“融合”三篇文章，强化都市圈城市群辐射带动和产业带支撑带动作用，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全域建设诗画浙江和美乡村，促进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在推进共同富裕中先行示范。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把牢“守正创新”这一重大原则，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积极推进牵一发动全身的重大改革，鼓励基层、企业大胆探索创新，一体推进重点任务、重点工作、重大改革，深入推进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全面创新，让一切创新源泉充分涌流，不断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持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坚持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用心用力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

——坚持始终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以打造新时代党建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为引领，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坚持高站位、实干事、见真功相统一，切实增强“没有走在前列就是风险、就是失职”的争先意识、责任意识，大力弘扬“六干”作风，不断创新打法、探索路径、

形成成果，推动各项工作争先进、争一流。

（五）发展目标

通过五年的不懈奋斗，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生动图景。到2030年，我省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接近发达经济体水平，经济大省带动和支柱作用全面增强；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城乡居民收入和实际消费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认同感进一步增强。

——创新浙江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实现重大突破，科创高地、先进制造业基地和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高地全球竞争力影响力更加凸显。教育强省、科技强省、人才强省、浙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建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完善，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水平保持全国前列并努力争先进位，人工智能可持续发展、领跑发展格局全面形成，产业结构全面优化，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研发投入强度达3.5%以上，全员劳动生产率达30万元/人左右，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保持基本稳定，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5.5%以上，“浙江制造”“浙江服务”品牌进一步打响，产业体系国际竞争力和安全韧性进一步增强。

——深度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高能级开放强省建设实现重大突破，国内大循环战略支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枢纽地位更加彰显。世界一流强港、中欧班列集结中心、长三角航空联运中心的全球辐射能力显著增强，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取得明显进展，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稳定增长、结构优化，服务最优、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开放环境全面形成并持续提升，高能级开放强省基本建成，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占全国份额达12%左右；全面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现有效投资合理增长、投资结构更加优化、投资效益持续提高，努力成为引领消费转型升级的高地，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畅通国内大循环和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功能进一步增强。

——高水平文化强省建设实现重大突破，文以铸魂、文以赋能、文以兴业、文以惠民力量更加充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加深入人心，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更加繁荣，文化与科技、旅游、体育、民生在更高水平上实现融合发展，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更加有效激发，新型文化业态高质量发展，人的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全面提升，高水平文化强省基本建成，中华文明浙江标识更加鲜亮，文化发展综合实力走在全国前列，更好担负起新时代的文化使命。

——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实现重大突破，全体人民共享高品质幸福生活更加可感可及。杭甬双城综合能级和综合辐射带动作用显著提升，山区海岛县内生发展动力更加强劲，县城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提升，和美乡村实现省域基本全覆盖；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与GDP增长同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9万元左右，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结构形成；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公共服务更加均衡普惠、共享可及，成为心生向往、情感归属、梦想成真的幸福家园。

——更高水平生态省建设实现重大突破，诗画浙江山清水秀的独特韵味更加动人。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水平显著提升，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进一步优化，新型能源体系、现代物流体系基本建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加快建立，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持续改善，优良水体比例持续提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进一步拓宽，更高水平生态省基本建成，继续在美丽中国建设中走在前列。

——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重大突破，社会充满活力、安定有序的标识更加鲜明。打造新时代党建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走深走实，党的全面领导巩固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各领域法治化水平全面提升，“大平安”理念更加深入人心，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加有力，新时代“枫桥经验”、“后陈经验”金名片持续擦亮，

重点领域风险有效防范化解，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建成平安中国示范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和法治道路优越性在浙江充分彰显。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2035年，我省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迈上新的大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人民享有更高品质更加幸福的生活，建成共同富裕示范区，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不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年	2030年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5.5左右	—	5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5	—	高于GDP增长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6左右	78左右	—	预期性	
	4	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占全国份额（%）	11.5	12左右	—	预期性	
	5	单位GDP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	[17]	预期性	
创新驱动	6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8.2	—	7.5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24.3	30	—	预期性	
	8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13	14	—	预期性	
	9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5	38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0	城镇调查失业率（%）	4.6	—	5以内	预期性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7左右	—	与GDP增长同步	预期性	
	12	城乡居民收入倍差	1.81左右	1.77	—	预期性	
	13	家庭可支配收入（按三口之家计算）10万—50万元群体比例（%）	77.5	80	—	预期性	
	14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5	12	—	约束性	
	15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人）	3.8	4.0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人）	4.6	5.3	—	预期性
	16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8.5	75	—	预期性	
	17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5]	预期性	
18	人均预期寿命（岁）	82.5	83	—	预期性		
19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7.2	8左右	—	预期性		
绿色低碳	20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国家确定目标	约束性	
	21	单位GDP用水量下降率（%）	—	—	[14]	约束性	
	22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19.4	完成国家确定目标	—	约束性	
	23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 _{2.5} ）浓度（微克/立方米）	26以下	25以下	—	约束性	
	24	优良水体比例（%）	—	完成国家确定目标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5	森林覆盖率（%）	58.55	58	—	约束性	
	26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300	300	—	约束性	
	27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煤）	—	7800	—	约束性	

说明：〔 〕内为5年累计数。

二、增强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高地

科技创新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支撑。坚持把科技创新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做深做透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发展、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两篇大文章”，深入实施“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培育激励担当、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打造各类人才向往的创业天堂和科创高地。

（一）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发展

建立健全教育科技人才贯通体制机制。健全教育强省、科技强省、人才强省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有序推进人才“企业认定、政府认账”，加强人才市场化社会化评价。深化高层次人才“校（院）企双聘”，完善“科技副总”“产业教授”机制，畅通科研院所、高校、企业人才流动共享通道。建立校企人才共引机制，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专栏 1 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

1. 深化高校分类评价和学科专业调整优化机制改革。
2. 推行协同创新组织建设与重大科技专项实施联动机制。
3. 建立重大原创性、颠覆性科技项目非常规评审和支持机制。
4. 探索建立非共识项目特殊支持通道。
5. 探索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市场化运营机制。
6. 建立拔尖创新人才发现、选拔、评估、支持一体化机制。

推动高等教育整体性跃升。实施“双一流 196”工程和高校基础设施提质工程。支持浙江大学加快迈向世界一流大学前列，支持西湖大学、宁波东方理工大学建设世界一流新型研究型大学，加快筹建钱塘大学（暂名），建成一批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加快一流学科建设，建立国家战略需求和科

技术发展、产业发展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建设以登峰学科、优势特色学科为龙头的高水平学科体系。创新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基地、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和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提升教育教学国际化水平，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和交流访问。

建强战略科技力量矩阵。加快高能级科创平台提能造峰，推动创建智能计算领域国家实验室，支持优势科研力量创建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完善省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动态调整机制，探索建设工程应用导向的高能级科创平台。建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开放共享应用机制。支持杭州、宁波、温州等地联合争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布局，推动科创走廊提质增效。

打造高水平创新人才队伍。推进“135”人才强省体系建设。完善顶尖人才引育和支持机制，培养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深化海外人才来浙便利化改革、外国人才服务保障综合配套改革。建立产业导向的青年科技人才引育机制，健全青年科学家长期滚动支持机制，支持在校研究生承担“新苗计划”等应用导向的基础研究项目。实施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101”计划。培育科技型企业家人。统筹推进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培养，高质量建设国家和省级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分类评价体系，完善科技人才分类考核激励机制。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工匠精神。到2030年，累计集聚顶尖人才300名、青年科技人才3000名。

专栏2 “‘135’人才强省体系建设工程”推进行动

1.人工智能人才集聚行动

创新人工智能人才引进政策，拓宽人才引进渠道，新引进人工智能顶尖人才50名以上、科技领军人才500名以上、优秀工程技术人才5000名以上。

2.拔尖创新人才培育行动

强化拔尖创新人才和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发现选拔培养,加强跨学科跨领域复合型人才培养,新培养卓越工程师 3500 名以上、数字技术工程师 1 万名以上。

3.产才深度融合发展行动

完善人才有组织、体系化流动共享政策,参与流动共享高层次人才达 1 万名以上。推动高校院所建设技术转移转化机构,创新利益分配机制。引进培育高水平科技服务人才达 5 万名以上。

4.体制机制改革攻坚行动

向人才密集的用人单位开展人才自主评价授权。探索将高价值专利、成果转化等情况作为职称评审重要依据。强化项目、平台、资金、人才一体化配置。支持杭州未来科技城探索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发展、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区域实现路径。

5.创新创业赋能行动

建立健全以人为本的资源配置、考核评价、激励约束机制,推动产业基金与各级人才计划联动,推广投拨联动、以投代拨等支持方式,加强服务资源整合。

(二) 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全面参与技术创新决策、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完善“高校+平台+企业+产业链”结对合作机制,健全“企业出题、政府助题、平台答题、车间验题、市场评价”协同攻关机制。支持龙头企业发挥创新引领作用,建设高能级研发与创新机构,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产业技术联盟,参与国家、省级重大科技攻关任务。打造“科学家+企业家”创新联合体。强化科创型企业梯度培育,培育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雄鹰企业、独角兽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实施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能力提升行动,支持企业产品技术创新、商

业模式创新、品牌价值创新、经营管理创新。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统筹推进省重大科技计划、省基础研究计划、省重点行业领域科技计划，争取央地协同专项等国家重大科技任务，打造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标志性原创性成果。支持企业实施产业应用目标明确的重大科技项目，开展前沿导向的探索性基础研究和市场导向的应用性基础研究，加强行业关键共性和基础底层技术攻关，破解一批“卡脖子”关键技术。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提升概念验证中心服务和运营能力，推动概念验证中心“315”科技创新领域全覆盖。省市联动建设制造业中试平台，推广“中试+投资+孵化”运营模式，推动中试平台“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全覆盖。探索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一体化贯通发展。建设高质量孵化器加速器，完善梯度孵化培育体系。培育专业化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打造高水平技术经理人队伍。

推动产业平台提质增效。深化开发区整合提升，加快提能升级、进位争先，支持杭州高新区建设世界领先科技园区，支持更多省级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高水平建设“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深化小微企业园提质升级行动。推动产业平台有效盘活存量工业用地、拓展发展空间，提升要素配置效率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探索建设产业社区。

专栏3 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改革

- 1.构建企业与研究机构技术需求对接响应机制。
- 2.深化职务成果赋权、单列管理、司法保护、“先用后转”“先研后股”等全链条全周期成果转化集成改革。
- 3.健全股权、期权、科技分红、超额利润分享等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
- 4.探索实施“科技保险+鉴证服务”风险减量服务模式。
- 5.构建创新成果有效供给和快速高效转化机制。
- 6.完善高新区建设管理机制。
- 7.健全企业梯度培育机制。

（三）营造开放包容的创新生态

完善科技创新投入机制。鼓励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基础研究投入税收优惠等政策，引导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完善政府科技创新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各级政府科技创新投入预算安排原则上只增不减。优化政府科技创新投入结构，加大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人才引育和科研平台、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科技企业孵化器等投入。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加大科技投入，实现科创平台有组织科研成果转化全覆盖。

强化科技金融支持。深化杭州、嘉兴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深入推进国家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加强与国家级基金联动，扩大创业投资类政府投资基金规模。鼓励发展私募股权二级市场基金，鼓励私募投资基金参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多措并举发展耐心资本，完善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支持政策，健全尽职免责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风险减量机制。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深化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改革，健全梯次培育、运用转化、全链保护等机制。完善知识产权产业化机制，实施知识产权“金种子”计划，培育专利密集型产品。深化数据知识产权改革，强化涉外知识产权保护和纠纷应对，加强版权、商业秘密和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

巩固拓展跨区域科技创新合作。加快共建上海（长三角）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强化科技战略协同、创新政策衔接、资源要素共享，建强高水平国家实验室体系、高能级科研机构体系，深化科技创新券通用通兑，合力打造世界级科技创新策源地。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科技攻关、产业发展、人才引育交流合作。推动国际科技合作载体扩面提质增效，高水平建设中欧人才交流与合作中心、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研究中心，支持以研究型大学为主体建立全球科学联盟。深入实施深时数字地球国际大科学计划。

专栏 4 “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

聚焦人工智能、生命健康、新材料新能源三大科创高地，云计算与大数据技术等 15 大战略领域，加快在以科技创新塑造发展新优势上走在前列。到 2030 年，基本建成科技强省，力争基础研究经费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比重达 8%。

1.重大科创平台提能造峰行动

打造以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为龙头，省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和全省重点实验室为主干，科研院所和新型研发机构为支撑，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等为主要支点的科创平台体系。积极创建国家实验室基地。支持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所、杭州医学研究所建设一流研发机构，支持莫干山地信实验室打造时空信息创新高地。高水平运行超重力离心模拟与实验装置，加快建设超高灵敏极弱磁场和惯性测量装置。

2.关键核心技术攻坚突破行动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数据、人形机器人、深远海风电、低空经济等重大科技专项，强化前沿科技领域系统布局，全链条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破，抢占战略前沿技术制高点，每年取得重大科技成果 100 项以上。

3.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行动

强化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构建科技成果高效转化体系，企业牵头和参与的省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占比不低于 80%，与高校、科研院所、上下游企业等开展创新合作的规上工业企业占比达 50%以上。

4.战略人才力量集聚提质行动

每万名就业人员中研发人员数达 270 人年，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总量达 38%。

5.全域创新能级跨越提升行动

推进 G60 科创走廊（浙江段）建设，支持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甬江科创区打造创新策源地，推动各类科创走廊提升创新强度和质效。推动温州、嘉兴、湖州、绍兴、金华、台州等国家创新型城市提能升级。

6.开放创新生态深化打造行动

构建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生态支撑的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力争科技创新投入达 1.1 万亿元。深化科技金融体制改革，构建“风险补偿+考核豁免+分层决策+多元退出”的政府科创基金运行机制。深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平台，入库“金种子”企业达 3 万家，培育专利密集型产品达 5 万件以上。深化科技开放合作，新建各类国际科技合作载体 100 个以上。

三、加快构建浙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制造业和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现代化产业体系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技术基础。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突出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以现代服务业为重要支撑，联动推进制造强省、网络强省和标准强省、品牌强省、质量强省建设，打造国际竞争力强、安全韧性强的浙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高水平建设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

加快传统产业焕新升级。深化“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推进传统产业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和生态化改造，增强质量技术基础能力，推动传统产业内生裂变和转型发展。推动重点产业提质升级，巩固提升绿色石化、纺织服装、电气机械、家居家电等产业优势地位和竞争力。实施历史经典产业传承创新发展行动，推动茶叶、丝绸、黄酒、中药、青瓷、

木雕等重塑辉煌。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加强标准引领，擦亮“浙江制造”品牌。

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加快发展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生物医药、集成电路、高端软件、新能源汽车等产业，打造新兴支柱产业。推进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应用，加快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

加强未来产业科学布局。建立健全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完善未来产业预见、培育机制，探索多种技术路线、典型应用场景、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支持人形机器人、脑机接口、类脑智能、量子信息、生物制造、氢能等产业发展。引导各地因地制宜培育未来产业，深化未来产业先导区建设。

打造“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强化“省级—国家级—世界级”集群梯度培育。推动环杭州湾现代纺织服装、宁波绿色石化、浙东工业母机、杭州视觉智能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向世界级集群迈进。提升杭州生物医药、宁波新型功能材料等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能级，争取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智能物联等领域新增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争创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优化省级特色产业集群“核心区+协同区”培育机制。引导各地育强特色产业、强化协同联动。

专栏5 “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工程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现代消费与健康、绿色石化与高端新材料等4大产业高地，加快提升人工智能、智能物联、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等15个重点产业集群，培育发展未来产业。到2030年，“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规上企业营业收入突破13万亿元，力争培育60个未来产业先导区。

<p>1.强化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p> <p>推动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先进制造业集群全覆盖。畅通“平台引人才、人才带技术、技术变项目、项目融资金、实现产业化”路径。</p>
<p>2.推进锻长板补短板技术攻关</p> <p>完善企业主导的需求凝练和组织实施机制，加强产业共性技术供给，实施制造业重大科技项目 1500 项以上。</p>
<p>3.推进优质浙企焕新登峰</p> <p>小升规企业年均新增 2000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 1.8 万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 2700 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达 320 家。</p>
<p>4.构建集群梯度培育发展体系</p> <p>落实特色产业集群核心区协同区“一区一方案”，健全动态调整机制，力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达 10 个、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达 50 个。</p>
<p>5.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p> <p>提升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水平，省级未来工厂达 200 家。</p>
<p>6.加强项目内生裂变和招大引强</p> <p>强化制造业精准招商，每年实施 10 亿元以上内生裂变项目 100 项。</p>
<p>7.推进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和设备更新</p> <p>实施千亿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投资工程，每年实施工业重点技改项目 5000 项。</p>
<p>8.健全“链长+链主”运行机制</p> <p>优化集群动态治理长效机制，链主企业达 100 家以上。</p>

（二）加快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深化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六大高地”工程。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提升工业软件、知识产权、科技金融、航运服务、人力资源等重点环节协同创新能力，加强共性技术研发、检验检测等平台谋划布局，增强软件信息技术服务、电子商务等领先优势，推动智能服务等新场景规模化应用。推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升级，推动养老、育幼、健康、家政等服务提质扩容，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发展“旅游+”“体育+”“文化+”“健康+”等融合业态。

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服务型制造，推动制造业企业向“产品+服务”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加快共享制造、个性化定制、总集成总承包等模式升级，探索模型驱动研发等新模式。鼓励平台型服务企业向制造环节拓展。探索建设制造服务一体化应用场景。健全“两业”融合推进机制，培育“两业”融合新业态新模式。

强化服务业发展支撑。壮大服务业优质经营主体，支持企业加强新技术转化运用，培育领军企业。提升中心城区服务业能级，建强高能级服务业平台，优化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建设。深化杭州、宁波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推进电信、贸易、航运、金融、法律服务等领域开放，打响“浙江服务”品牌。健全现代服务业标准和统计监测体系，推进生产性服务业统计监测改革。

专栏 6 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六大高地”工程

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强省，“十五五”时期，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5%以上，到 2030 年，力争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60%，服务业领军企业达 1000 家。

1. 新兴产业科创服务高地

壮大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成交额稳居全国前 5，规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 2 万亿元，培育千亿级旗舰企业 2 家，规上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业营业收入达 3500 亿元。

<p>2.现代物流发展高地</p> <p>发展航空物流、国际航运服务、专业化冷链物流等业态,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比率降至 12.5%左右。</p>
<p>3.数字贸易高地</p> <p>推进数字贸易、服务贸易、跨境电商协同发展,推动数字贸易自由化便利化。</p>
<p>4.现代金融服务高地</p> <p>健全多层次有活力的金融市场体系,强化区域性股权市场建设,推动浙商银行深化改革,提升钱塘江金融港湾能级,力争金融业增加值达 1 万亿元。</p>
<p>5.高端商务服务高地</p> <p>实施全球专业服务商招引计划,推动人力资源、法律服务、知识产权、广告设计、会展展览、检验检测等专业化、规模化、国际化发展,集聚高端总部机构。</p>
<p>6.品质生活高地</p> <p>推广“线上+线下”互动消费新模式,推动服务领域设备更新,优化养老、育幼、健康服务供给,打响特色餐饮和住宿品牌,打造旅游精品目的地。</p>

（三）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推动数字经济攀高提质。深化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争创国家级数字产业集群。推进国家数据要素综合试验区建设,扩大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范围,优化数据流通交易生态,壮大数据要素经营主体,培育一批浙江数商。高水平打造杭州中国软件名城、中国(温州)数安港等平台。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支持企业“智改数转”,打造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

促进平台经济创新发展。锚定平台经济高质量发展强省建设目标,实施平台经济创新攀高行动,推动平台企业加快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和应用创新。深化“平台+产业”双向赋能,面向特定行业打造协同快速管理控制

平台，推动定制化设计、小批量试单、组织化生产。发挥平台市场和流量优势，培育“产品+内容+生态”场景，支持开拓更广阔市场。实行审慎监管，强化平台经济综合治理，加快平台经济标准制度创新，推动直播电商穿透式监管，引导平台企业规范经营，防止低水平同质化、低价恶性竞争，促进各方主体互利共赢。

四、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打造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高地

人工智能是支撑浙江现代化建设的关键变量。坚持人工智能引领创新范式，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打造算力充沛、数据开放、模型先进、应用广泛、生态繁荣的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高地。

（一）统筹建设算力数据模型基础性工程

构建新型算力体系。统筹规划全省算力资源，构建与国产大模型训练相适配的算力集群，建好国家算力枢纽。面向中小企业、高校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构建多层次算力服务体系。推动算电协同布局、就地消纳。落实“东数西算”，有序引导温冷业务向西部迁移。建立全省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平台。

推动数据要素高水平应用。强化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杭州、宁波、温州建设国家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区域节点。突出“模数共振”，面向科技、工业、农业等领域建设数据语料库，搭建可信数据空间、高质量数据集、数据交易所一体的语料库加工基地。探索建设数场、隐私保护计算平台、数联网等技术设施。

巩固模型建设领跑地位。强化大语言模型、多模态模型等研发，支持垂直、行业模型研发应用。面向市场提供低成本、易使用模型开发环境，支持以市场化方式开发部署一批管用好用行业模型、专用模型。实施“芯模联动”等重大专项。

（二）优化人工智能全产业链布局

培育万亿级产业集群。聚焦具身智能、智能驾驶等建设全国领先的核心产业集群，推动智能产品和智能终端创新，构建芯片、大模型、智能体、应用服务等全产业链协同发展格局。壮大人工智能企业梯队，鼓励科技企

业与制造龙头企业共建人工智能行业标杆。到 2030 年，规上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营业收入达 1.2 万亿元。

加快智能体开发应用。推动龙头企业打造基于智能体应用的产业链合作、创新设计、内容创作、软件开发等创新服务平台。引育原生人工智能软件企业，推动传统软件智能化改造，为智能体开发者提供更高效普惠式技术支持。加快“模型即服务”“智能体即服务”等商业模式创新，推动智能体应用场景垂直领域深化、跨行业融合、消费端普及。

（三）实施“人工智能+”行动

“人工智能+”科技创新。支持运用人工智能加速科学发现与技术创新，研发科学基础模型，构建集知识提取、智能建模、模拟推演于一体的科学发现工具体系，以人工智能驱动科研范式创新。推动基础科研平台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完善技术研发、工程实现、产品落地协同发展模式。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方法向人机协同模式转变。

“人工智能+”产业创新。推动人工智能全方位融入企业战略规划、组织架构、业务流程，全链条融入产品设计、中试、生产、服务、运营，全领域融入一二三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农业数智化转型发展，构建智慧农业体系。实施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行动，推进工业全要素智能联动。推动服务业向智能驱动的新型服务方式转变，加快向智向新发展。培育智能原生新模式新业态。

“人工智能+”消费提质。支持建设智能家电产业高地，探索实施面向智能终端的消费券激励政策。丰富新型智能商业场景，推进多模态智能搜索、虚拟数字人交互等服务。拓展人工智能在文旅领域深度应用，创新文旅融合新体验。

“人工智能+”民生福祉。推动人工智能在灵活用工、就业服务等场景应用，培育发展智能代理。发展人工智能导学伴学等教学场景，构建覆盖全人群、全过程的个性化教育服务体系。支持发展人工智能健康助手，推进疾病辅助诊断、个性化精准治疗、家庭医生等智慧健康服务，建成国家人工智能医疗行业应用基地。鼓励人工智能在精神慰藉陪伴等领域深度

应用，打造适老、助残、关爱儿童等智慧服务场景。

“人工智能+”治理能力。探索面向新一代智能终端发展的城市规划、建设与治理，深化政务服务智能搜索、智能推荐、智能问答。强化人工智能赋能农村治理。加强公共安全领域人工智能应用，提升监管执法、指挥决策、应急救援、网络风险防控能力，建设人机物融合的智慧公安。加强人工智能在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环境治理中的应用。

“人工智能+”全球合作。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共建开源社区、开放平台，推动大模型、智能终端、技术标准协同出海。积极参与全球人工智能治理体系，主导制定一批重点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推进算法伦理、数据流通、标准规范等国际规则对接。打造人工智能国际展会品牌，支持举办大模型挑战赛、开源开发者大会等国际活动，构建专业化国际合作网络。

（四）营造人工智能发展一流生态

打造高水平开源开放环境。鼓励开源模型集、数据集和工具链开发，培育一批前瞻性高质量开源项目，打造面向全球的科技公共产品。健全市场导向的资源配置机制，推进“技术突破—场景验证—产业应用—体系升级”集成应用。构建开发者社群体系，支持魔搭社区建设国际领先的人工智能开源社区。

加强人工智能全社会通识教育。推进人工智能学科建设，鼓励省内高校建设人工智能学院，加强人工智能通识课程建设，构建必修课程与微专业知识体系。建立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推动校院企联合开发实战化课程。推进中小学开展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提升全社会人工智能通识素养。

推进规范监管与价值引领。推动人工智能伦理前置和嵌入式治理，完善伦理审查与安全监管制度，健全人工智能服务分级分类安全评估和备案机制，推进技术创新和安全保障协同。探索“监管沙盒”等柔性治理方式。加强人工智能伦理与安全知识普及，强化科技向善社会共识。

五、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高能级开放强省

扩大开放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必然要求。坚持全方位、多层次、宽领

域推进对外开放，打好“稳拓调优”组合拳，突出平台提能级、枢纽建强、外经贸模式创新，提升资源配置力、全球辐射力、制度创新力、国际竞争力，做到服务最优、成本最低、效率最高，切实增强话语权、定价权、规则权，不断壮大对外开放新动能、拓展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

（一）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高标准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加快国际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完善大宗商品储运设施，建立高效灵活的储备运行和管理机制。建设国际大宗商品加工基地，推动绿色石化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完善国际混配矿加工分销体系，做大农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深化国际海事服务基地建设，打造全球保税船用燃料加注中心。建设国际大宗商品贸易中心、交易中心，打造大宗商品特色型综保区、大宗商品贸易数字化平台，共建长三角期现一体化场外市场，到2030年，大宗商品年进出口总额达7100亿元。

专栏7 建立健全打造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体制机制改革
<p>1.推动大宗储备机制改革</p> <p>健全商业储备体系，探索进口铜精矿保税混矿试点、土地使用权分层设立，推动国内期货交易所布局扩容交割库，加快大宗商品全产业链发展。油品储备能力达7900万立方米，铁矿石年混配量达5200万吨。</p>
<p>2.加快贸易监管模式创新</p> <p>探索区内仓储货物按状态分类监管、自由流转。开展大豆进口现货实物交收试点。铁矿石年贸易额超千亿元，油气年贸易额达1.79万亿元。</p>
<p>3.深化大宗交易模式创新</p> <p>提升燃料油等现有价格指数、交易品种影响力。推动交易平台拓展大宗交易品类、创新交易模式，深化浙江国际大宗商品交易中心与上期所等期现联动机制创新。建设保税商品登记系统。大宗商品线上现货年交易额达2500亿元。</p>
<p>4.推动海事服务体系升级</p> <p>支持海事服务平台数字船供新模式。深化新型绿色船舶燃料加注试点。</p>

深化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支持义乌深化构建“买全球卖全球”新型贸易体系。做强全球数贸中心，强化贸工联动，深化平台打造、市场培育、模式创新。构建“关汇税、运仓融”一站式贸易服务体系，推进市场采购组货人制度创新，深化集拼出口等模式，创新市场采购进口贸易方式，拓展“义支付”跨境结算功能。高水平建设世界小商品之都，打造更高能级国际贸易窗口。到2030年，力争义乌进出口迈上万亿台阶。

专栏 8 深化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	
1.深化市场采购贸易改革	优化市场采购商品认定体系，发展“市场采购+集拼”业态。推动“先查验后装运”向跨境电商等业态延伸，适用范围由公共管理仓库拓展至市场化运营仓库。
2.推动进口贸易创新改革	推动进口消费品正面清单管理扩面。完善进口商品检测和认证服务体系，推动强制性产品认证实验室建设。
3.加快内外贸一体化改革	加强“市场+商户”抱团出海服务。统筹布局国内仓、海外仓、海外分市场、海外展厅、国际物流专线等服务网络。争取申报义乌小商品标准制度型开放试点。
4.推动商贸物流金融改革	推动海外金融牌照布局。发展基于铁路、多式联运提（运）单的金融服务。年服务货物出运量超12万标箱。
5.推动人员跨境便利化改革	推进外国人来华投资兴业便利化集成改革。授权义乌开展口岸签证业务和外国人永久居留预受理业务。
6.深化义乌扩权赋能改革	探索适应义乌城市发展的行政管理体制，支持依法赋予义乌行使相关省级、设区的市级行政管理权限。

发挥自贸试验区独特功能。落细国家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推动舟山、宁波、杭州、金义四大片区错位发展，推进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协同发展。推动自贸试验区与跨境电商综试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等联动发展，有序推进综保区申建扩区。推动“保税+”业态创新，争取生物技术等领域扩大开放。

（二）强化开放枢纽辐射作用

加速建设国际航运枢纽。锻造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硬核力量，建设五大千万级集装箱泊位群、三大亿吨级散货泊位群。提升嘉兴港长三角海河联运枢纽功能，深化舟山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建设，推动环乐清湾港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建近洋航运中心。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形成“枢纽+通道+网络”整体布局。加快航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拓展国际海运市场，做优东南亚等近洋航线，拓展国际集装箱远洋航线，完善北极航线等网络，做大本土国际远洋运输船队规模。

加快建设国际陆港枢纽。提速义甬舟、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建强绍兴嵊新临港经济区等平台。高质量建设金华（义乌）中欧班列集结中心、金义“第六港区”，完善公铁集疏运网络，加快金华铁路枢纽扩容改造、义乌铁路口岸三期建设，拓展中欧班列境外运营网络，提高“枢纽到枢纽”开行比例，稳步提升班列回程占比。拓展“班列+”跨境电商等新模式，推动陆路启运港退税政策拓面。加快发展卡航运输，积极参与跨里海国际运输走廊建设。

做强空港枢纽经济。推进民航强省建设，提升杭州、宁波、温州机场枢纽能级，建设嘉兴专业性航空货运枢纽。拓展国际航线网络布局，加密国际航线频次。完善航空物流服务体系，壮大航空运输主体。建设杭州、宁波国家临空经济示范区，联动嘉兴、绍兴提升环杭州湾临空经济能级。

打造现代化“数字贸易港”。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四港联动”智慧物流云平台数据共享，强化云平台与海港、陆港、空港等业务系统信息衔接，形成基于“统一门户”的标准化业务协同机制。探索放宽数字市场准入，健全数据出境管理制度，开展数字身份跨境认证和电子识别，探

索开展离岸数据交易。积极参与制定全球数字贸易规则，高水平举办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

（三）增强外经贸发展新动能

稳量提质货物贸易。构建以价值效益为导向、健康可持续的出口竞争秩序。加快贸易结构调整，扩大高新技术产品和关键零部件、元器件、半成品等出口，拓展中间品、绿色低碳产品等贸易新领域，有序发展新型易货贸易。支持企业深耕传统市场、拓展新兴市场，深化“千团万企拓市场争订单”、“十链百场万企”工贸联动等行动，加强企业自主品牌培育。扩大关键装备、能源资源和优质消费品等进口，支持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推动进出口平衡发展。深化国家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到2030年，货物贸易出口占全国份额保持基本稳定。

专栏9 健全“直播+平台+跨境电商”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机制改革
1.跨境电商主体扩容提质改革 优化跨境电商产业园、跨境电商直播园区（基地）培育标准和支持举措，完善跨境电商企业培育机制。
2.跨境电商监管创新及物流改革 复制推广跨境电商零售出口跨关区退货等模式。增加敏感货便利化运输品类。
3.跨境电商服务资源供给改革 推进外籍跨境电商人才认定。优化银行机构授信模式，拓展资金结算通道。

培育壮大服务贸易。做强国际运输、国际旅行服务，做大国际电信、计算机与信息、文化娱乐服务。完善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扩大优势制造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出口，支持高端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地理信息等服务出口。建强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

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促进内外贸标准衔接，推进内外贸产品同线

同标同质，优化转内销商品市场准入互认和快捷衔接机制。推进内外贸供需对接，鼓励电商平台向外贸企业“反向下单”。引导外贸企业加强国内市场布局，开发适销对路产品。加强出口信用保险和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协同，扩大内贸险覆盖面。

专栏 10 优化开放环境“服务最优成本最低效率最高”改革	
1.深化货物进出环境改革	坚持“流程+单元”改革思路，深化智慧口岸建设，实施国际运输便利化措施，拓展对外合作范围、完善法规标准体系。
2.深化人员进出环境改革	推行入境免签政策服务包，建立出入境旅客诚信名单报备机制，便利入境来浙外国人咨询服务。
3.深化资金进出环境改革	完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管理机制和流程，探索扩大非外汇结算贸易，探索保单融资增信机制，推广汇率避险工具。
4.深化数据进出环境改革	优化数据跨境负面清单管理流程，推进跨境通道扩容增效，为符合条件企业提供更加稳定快速的国际互联网访问服务。
5.深化防范化解风险改革	推动涉外部门协同、省市县联动、境内外互通、线上线下互动一体改革，完善境外安全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

（四）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

有序引导企业优化海外布局。做强做优“地瓜经济”，发挥新侨大省优势，推动浙江经济与浙江人经济融合互促。强化对外投资和招商引资一体联动，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健

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支持企业开展全球化研发布局合作，拓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提升企业合规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加强企业合规体系和环境、社会、公司治理体系建设。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深化“投资浙里”全球大招商，用好海外侨商资源，聚焦重点国别地区开展外资项目招强引优。创新利用外资方式，深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试点，推进与国外主权财富基金等开展合作。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促进外商投资企业境内再投资。

（五）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

深化重点国别区域和特色领域合作。服务保障国家重大外交，推动对非合作先行，拓展东盟、中亚、中东等区域合作。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共建绿色丝路、数字丝路，支持浙江师范大学非洲研究院等特色智库发展。高质量举办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中非经贸和文化论坛、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打响“海丝指数”“留学浙江”“丝路电商”、地理信息合作、中医药海外中心等特色品牌。

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和产业政策，提升标准国际化水平，聚焦数字经济、服务开放、科教合作、金融服务等方面，率先形成首创性、集成式制度创新成果。做实金砖国家特殊经济区中国合作中心、宁波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示范区等国际合作平台。

六、深度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持久释放内需新动能

扩大内需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战略基点。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满足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打造引领消费转型升级的高地，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

（一）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扩大服务消费。加快发展情绪消费、圈层消费、宠物经济、入境消费、低空消费、汽车后市场消费、旅居消费等业态，积极发展直播电商、即时零售、兴趣电商等模式。培育壮大首发经济，统筹推进门店首开、活动首

秀、场景首建、模式首创和品牌建设。统筹“浙BA”、浙江城市足球联赛等赛事IP，大力发展演艺经济、赛事经济、票根经济、“会展+”经济。大力倡导绿色消费，发展二手经济、共享经济等。优化健康消费供给。深入挖掘住宿餐饮、家政服务、养老托育等消费潜力。

提质商品消费。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推动汽车、家电更新换新，切实稳住大宗消费。持续推动老字号焕新。开辟高成长性消费新赛道，丰富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潮玩、智能家居等数智产品供给。到203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保持全国第4。

打造特色消费场景。支持杭州、宁波、温州争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推动建设高品质消费集聚区，打造一批国潮消费、时尚消费等特色主题消费地标。引导专业市场提升商品品质、优化业态布局、加强数字化应用，积极向综合服务平台转型。鼓励社区小店“一店多能”，完善便民服务功能。推进县域商业体系改造提升，建设高品质农村消费场景。拓展线上多元消费场景，推广“浙里来消费”品牌。

（二）激发消费活力

促进居民增收减负。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加快形成扩大居民消费长效机制。拓宽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丰富个人养老金投资等多样化金融产品。有序废改对收入有收缩和抑制效应的政策。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落实个人消费贷款贴息政策，加大住房信贷支持。

系统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措施。加强促消费与惠民生政策集成，最大限度释放扩消费稳经济的政策效应。依法保障劳动者休息休假权益，全面落实带薪休假制度，鼓励错峰休假、弹性作息，发展“休假+消费”联动模式。加大职工疗休养活动力度。鼓励中小学春秋假家长与孩子同步休假。推动汽车消费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强化涉宠服务行业规范引导。推行商业外摆“负面清单+备案制”管理，进一步放宽业态限制，增添“烟火味”。

深化“放心消费在浙江”。开展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深入推进“品质浙货、行销天下”，完善“品字标”品牌培育和发展机制，培育“浙江精品”，

争创“中国精品”。健全服务消费标准体系，规范生活服务行业定价，完善消费新业态标准、法规。健全信用约束、综合治理、消费维权制度，强化数字时代消费者权益保护，打造“放心购物节”公益品牌，综合治理预付式消费和恶意索赔行为，提高放心消费行业参与度、拓宽区域覆盖面。

（三）拓展有效投资空间

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深化“一库一办法一计划一平台”管理，实施投资“赛马”激励。建立政府投资支持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加强各类政府投资统筹衔接和错位安排，以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形成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探索建立投资于人和投资于物结合的统计体系。

优化投资结构。一体抓好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等拉动性强的产业投资，扩大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提升产业投资比重。加大促进新质生产力培育投资力度，加强“卡脖子”关键环节突破、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升、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投资。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谋划实施一批“国家所需”和“浙江所能”结合的重大项目。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提升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加大城市更新、社会民生投入。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优化政府投资方向，重点投向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社会公益服务、公共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重大科技进步、社会管理、公共安全等领域，严禁违规建设楼堂馆所，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面子工程”，对政府投资的会展场馆等项目实行提级论证。严格执行政府投资年度计划，未列入计划的政府投资项目不得实施、不得进入招标投标程序。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更好统筹政府投资需求和能力。深化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避免过度超前和低水平重复建设。深化政府投资咨询论证，完善政府投资决策程序，修订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

专栏 11 扩大有效投资“千项万亿”工程

坚持以项目看发展论英雄，突出民间投资优先、产业项目优先、科技创新优先，以重大建设项目为抓手，扩大有效投资、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每年滚动谋划实施 1000 个以上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1 万亿元以上。

1.产业类

重点聚焦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强基、数字经济（人工智能）、文化旅游融合等领域，以增量产业项目促进稳投资、优结构。每年产业项目数占比达 50%以上。

2.民生类

重点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以高水平民生服务促进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每年民生项目数占比达 10%以上。

3.基础设施类

重点聚焦交通强省、水网安澜提升、清洁能源保供、城镇有机更新、农业农村优先等领域，适度超前谋划实施一批基础设施项目，以基础设施升级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

（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加强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谋划盯引一批，健全“自上而下、双向打通”重大项目谋划机制，深化跨区域跨流域跨周期、投资规模大、多年想干而未干成的重大项目前期研究。规范促进招商引资，健全招商引资统筹机制，完善内生招引项目同等政策支持、内生项目要素保障和跨域有序流转等机制。新开工一批，完善政策引领、要素保障等组合拳，深化重大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机制改革。建设实施一批，深化省领导联系重大项目、“721”分类分层分级协调等机制，加强重大项目督导服务，全力破解项目推进中的难点堵点。投产投运一批，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建立健全重大项目后评价机制。

专栏 12 深化重大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机制改革

- 1.深化“项目+财力+风险”重大项目省级统筹机制改革。
- 2.落实用地、用能、用水、用海、用林地等“一项目一要素服务保障清单”机制改革，推进“空间适配”。
- 3.推动涉文评、涉国铁等审批改革。
- 4.深化地方政府专项债“自审自发”试点。
- 5.深化铁路、高速公路、机场、水利等投融资改革。

建立健全与重大项目推进相适应的投融资模式。迭代“项目+财力+风险”三大机制，探索开展“债贷结合”。加强政府投资基金全省统筹管理，规范基金设立、投向和使用，严控新设县级政府投资基金，优化基金退出机制，发挥基金耐心资本作用。大力发展多元化股权融资，稳步扩大直接融资规模。依法从严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健全合作履约监督机制。加强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常态化推荐发行。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拓展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功能，推动智能化改造。

七、深入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经营主体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中坚力量。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突出“政府造环境、企业造财富”，促进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实现市场有效有序、政府有为有度，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活力。

（一）持续擦亮民营经济和浙商“金名片”

加强民企权益保护。迭代升级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依法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有效保护合法权益。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依法依规完善因政策调整等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补偿救济机制。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强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监督，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和防范化解拖欠企业账款机制，建立政

府失信责任追溯和承担机制。

增强民间投资活力。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民营企业公平开放，健全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支持民间资本参与投资铁路、核电、水电、海上风电、油气管道、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和储运设施、供水等领域项目，具备条件的项目民间资本持股比例可在10%以上。拓宽民营企业融资渠道，健全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和各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功能，完善信用修复机制，促进信贷资源向民间投资合理配置。到2030年，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稳中有升。

推进民企能力建设。深化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先试，推动民营企业建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提升企业基础规范、经营创新、卓越管理能力，培育一批现代化企业管理标杆。推进优质民营企业梯度培育，建设更多世界一流企业，完善中小企业政策精准扶持机制，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引导民营企业加强基础性、前瞻性研究，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成立研究院，牵头承担国家技术攻关任务。实施民营跨国公司培育“丝路领航”行动。

专栏 13 民营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护航行动
<p>1. 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优化行动</p> <p>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壁垒，加大民营企业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支持力度，营商环境便利度保持全国领先，公平竞争环境社会满意率达97%以上。</p>
<p>2. 投资融资促进行动</p> <p>力争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70%。</p>

<p>3.经营主体培育壮大行动</p> <p>构建省域经营主体发展质量评价体系，完善“大企帮小店”机制，加大民营科创企业引才支持力度，支持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民营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全部高新技术企业比重达 95%。</p>
<p>4.政府服务有为有效行动</p> <p>迭代“民营经济 32 条”，完善涉企问题高效闭环解决机制，涉企问题解决率、企业满意度均保持 90%以上。</p>
<p>5.合法权益保护行动</p> <p>依法打击侵害企业家人身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健全从轻、减轻、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完善联合执法、检验鉴定结果互认、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衔接等机制。推动司法判决执行和破产制度衔接机制，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p>
<p>6.浙商精神弘扬行动</p> <p>实施“浙商青蓝接力工程”，加强对民营企业创新发展历程、优质民间投资项目等宣传报道。</p>

（二）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

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健全国有企业公司治理和市场化运营机制。完善主责主业管理，推动国有资本围绕重点领域开展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推动国有企业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建立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制度。加快建设创新国企，健全国有企业推进原始创新制度安排和科技创新投入机制。深化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健全国企债务风险监测机制。

推进国企民企高质量协同发展。支持国企民企开展战略性合作，完善

产业共建、创新资源共享等合作规则。推动国企与民企等社会资本开展股权合作，支持国企民企牵头组建产业创新策源平台，共同承担重大项目，共建产业生态。推动国企加快培育和开放高价值应用场景，健全场景供需对接匹配方式。

（三）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

激发企业家干事创业激情。传承发展“四千精神”和新时代浙商精神，引导企业家争当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群体典范。发挥老一辈企业家“传帮带”作用，促进浙商事业、责任和文化代际传承。促进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高素质成长，实施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促进企业家坚持诚信依法合规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健全国有企业经营投资尽职合规免责事项清单机制，激发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改革创新动力。

营造尊商亲商安商社会氛围。深化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优化政商交往正面、负面和倡导清单，强化与民营企业常态化交流，帮助企业排忧解难，营造亲不逾矩、清而有为的良好环境。探索建立企业家顾问制度，引导企业家积极参与社会公共事务，支持参加经济社会发展决策咨询。加强优秀企业家社会荣誉褒扬，大力宣传企业家先进事迹，讲好浙商故事。高质量办好世界浙商大会。

（四）打造一流的市场环境和政务服务

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省域公平竞争先行先试改革，探索建立跨区域、跨部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深化招投标领域治理改革，规范地方政府经济促进行为。坚持“全方位诚信、全数据入信、全社会用信”，深化经营主体信用建设综合改革，构建覆盖各类信用主体、制度规则统一、共建共享共用的社会信用体系，加快建设高水平“信用浙江”。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制和标准，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高标准联通市场设施，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强化反垄断和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加快推进杭甬温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推进存量空间提质

增效，健全转化高效的技术市场、开放共享的数据市场。

专栏 14 优化营商环境改革（重点聚焦招投标领域治理改革）	
1.构建全链条监管体系	强化标后履约管理监督，优化评标定标机制，推行“信用+招投标”，推动招标市场与施工现场有效联动。
2.提升数智治理能力	稳定运行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推广远程异地评标，迭代智慧监管监督系统，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深度赋能。
3.破除区域制度壁垒	落实公平竞争招投标领域审查和“七个不准”要求，推进跨区域突出问题整治。
4.推动改革拓面延伸	逐步将政府采购纳入统一平台体系，规范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管理。

优化政府治理体系。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推动政府运行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建设人民满意的现代政府。厘清政府、市场和社会边界，推动政府积极有效矫正市场失灵、维护市场秩序，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提高经济调节能力。推进数字政府 2.0 建设，加快政务应用整合优化，推动集约运维改革，探索数据资源化价值化路径。纵深推进机关效能建设，深化建设“掌上办事之省”，实施“高效办成一件事”，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健全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运行机制，深化“企呼我应”平台建设，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

（五）完善地方经济政策体系

加强各类经济政策协同配合。高效实施“8+4”经济政策体系，更好发挥政策引导、保障、支撑作用，将更多财政金融、自然资源、能源、人才等要素投向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领域，打好经济政策组合拳，推动政策兑现“说到做到、直达快享”。完善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机制，

健全跨部门联审联评机制，统筹政策立改废释，加强新出台政策审核评估，避免政策合成谬误、分解谬误。加强政策省市县贯通、一体推进。

完善地方财税体制。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完善财力统筹机制，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省以下财政事权划分改革，健全财政转移支付体系。有效承接中央消费税后移等改革举措，推动地方附加税改革，增加地方自主财力。加强社保基金收入管理，落实社保筹资保障责任。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

加快建设金融强省。实施金融现代化系统推进工程，构建省域现代金融体系。实施融资畅通工程和“凤凰行动”计划，做实做优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探索做好浙江特色的开放金融、海洋金融、民间金融。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支持中小法人银行差异化特色化经营，推动法人保险机构专业化发展，支持法人证券公司打造一流现代投资银行，发展征信等新型机构，积极引入外资金融机构。全面提高金融监管能力。

八、强化陆海联动山海协作，加快形成双城牵引、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区域协调发展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内在要求。坚持全省域生产力布局一盘棋，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推动城市发展加快转向品质提升、创新驱动、特色塑造、民生温度、精细智慧、一体融合，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促进区域协同发展、联动发展。

（一）大力实施省域区域重大战略

唱好杭甬“双城记”。提升杭甬双核能级，加快机制完善、规划联动、设施互通、产业协同，打造辐射全省的创新策源地和开放主枢纽，实现全国城市排名争先进位。增强杭州原始创新策源能力，推动人工智能创新发展、数字经济全面跃升，加快城东智造大走廊建设，打造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推动宁波港产港贸港城一体化发展，促进先进制造延链成群、一流强

港提能升级，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发挥绍兴融杭联甬“金扁担”作用，推进杭州钱塘新区、绍兴滨海新区、宁波前湾新区协同发展。

优化提升两大产业带。深化环杭州湾产业带、沿海产业带分工协作，形成“湾海联动”发展格局。提升环杭州湾综合竞争力，集中布局高端产业、高能级平台、引领性项目，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产业创新高地，打造全国新质生产力发展高地。推动沿海地区产业链群协同、生态共建，加快温台民营经济高质量协同发展，育强高端船舶制造、深海空天等全产业链，打造全省海洋经济重要增长极、全国重要绿色能源基地。

统筹建设“三圈一群”。加快杭州都市圈同城化发展，深化杭绍、杭湖、杭嘉一体化，推动毗邻县域公共服务逐步与杭州同质同标，争当全国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样板。推动宁波都市圈跨山跨海跨湾发展，提高甬舟、甬绍、甬台协作水平。提升温州都市圈能级和协调发展水平，做强温州“全省第三极”功能，加强与台州、丽水以及闽北等产业协作，推进浙南区域一体化合作。优化金（义）衢丽城市群生产力布局，增强金华内陆开放枢纽功能，打造浙中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推动衢丽提升城市能级、强化市域统筹，支持义乌做大做强，促进城市群县域均衡协调发展。

（二）高水平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

激发城市创新活力。强化城市创新策源、产业支撑、人才集聚等功能，增强城市发展内生动力。加快构建集特色科创、高端要素、未来产业于一体的创新系统，建设全产业、全领域创新场景。加快盘活城市存量和低效用地，打造创客社区、城市硅巷、科创街区，推动郊区化、低密度创新园区向社区化、高密度创新城区转变。打造高品质青年创新空间，健全青年群体“居住+创业+社交”一体化服务体系。

提高城市宜居水平。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一体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统筹开展城镇危旧房、老旧小区、城中村整治改造，着力解决加装电梯、停车、充电等难题。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未来社区（完整社区）。提质升级小区管

理服务，强化物业企业准入评价和政府监管服务。

改善城市人文生态风貌。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整体保护和活态传承、历史建筑保护修缮与活化利用。健全城市风貌管理制度，加强城市设计和重点区域建筑风貌管控。构建高品质城市绿色公共空间，完善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布局，一体建设生态廊道、城市绿道、健康步道。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保护修复城市湿地。加强城市环境保护。

加快城市智慧韧性发展。建强用好“城市大脑”，完善“城市大脑+精细服务”模式。推进城市道路、物流设施等建设和智能化改造，加强公共服务智能终端布局。开展城市体检，推动城市基础设施补短提效，提升地下管网、污水处理、供水供气、垃圾治理等设施。强化城市自然灾害防治，适度超前布设防灾基础设施，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专栏 15 城市更新行动	
1.市政基础设施更新	开展城镇污水管网隐患整治和城中村生活污水纳厂治理，推进燃气老旧管道专项治理，实施全省地下管网建设改造项目，完善城市通勤、换乘交通系统。
2.公共空间和公共建筑更新	开展生态修复和城市修补，完善覆盖城乡的绿地系统网络。分段分级推进绿道建设，强化公园绿地复合化利用。推动公共建筑绿色节能改造、多元业态植入。
3.住区更新	推动城镇危房动态清零。加力实施电梯更新。实施全省城市更新建设项目。完成杭州、宁波、温州现有城中村改造。
4.厂区（园区）更新	推进多层标准厂房建设，完善工业厂区（园区）生产性配套设施，建设工业邻里，鼓励工业上楼。盘活利用闲置低效厂区（园区），植入办公、商务商业等功能。

5.商区更新

改造提升商业步行街、商业街区、专业市场、商业综合体等，推动业态更新、交通组织优化、环境品质提升。

6.历史街区更新

推进城市文化生态修复、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利用，强化建筑、公共空间、标识系统等与地方文化融合。加强工业遗产保护利用。

7.其他片区更新

推动城市综合新区、城市混合街区、城乡结合片区等功能布局优化、空间高效复合利用、资源统筹配置。

（三）纵深推进海洋强省建设

推进海洋产业创新发展。提升临港化工、高端船舶与海工装备、现代渔业等传统优势产业，壮大海洋清洁能源、海洋新材料、海洋生物医药及生物制品等新兴产业，布局海洋电子信息、深海资源勘探、深海智能装备等未来产业，到2030年，力争海洋生产总值占GDP比重达14%。建设涉海重点实验室，争取落地海洋大科学装置，加快突破海洋产业关键技术，健全海洋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推动“空天海”一体智慧化发展，培育海洋科技领军企业。支持杭州争创海洋科技创新策源地。

筑强海洋经济发展平台。做强宁波、舟山海洋经济发展主平台，推进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提质升级。陆海联动推进海域海岛开发利用，建强海洋产业提质增效倍增平台，布局建设港产城联动发展的滨海空间和海洋产业特色功能岛，探索海底洞库等空间利用，有序推进深远海空间开发，打造深海采矿试验场。

提升海洋现代化治理能力。积极参与联合国海洋十年大科学计划，加强全球海洋科研调查、防灾减灾、蓝色经济合作。推进东海国家气候观象台建设。以蓝色海湾、和美海岛、美丽岸滩建设为抓手，深化海洋生态保

护和修复，大力发展海洋碳汇，推广“蓝色循环”模式，加强海洋废弃物高效循环利用。保护修复海洋历史遗存，打造甬舟世界文化遗产群落。加强海洋风险研判和生态灾害预警处置，强化海洋渔船安全管理，筑牢海上安全和船舶防污染屏障。

（四）推进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

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完善山区海岛县分类动态调整机制，优化调出县专项政策支持。完善山区海岛县“一县一策”，做强“一县一业”特色主导产业，跨越类的加快实现百亿级产业全覆盖，生态类的提质发展特色生态产业。加快推动景宁、嵊泗走共富特色之路，加大对省内革命老区、民族地区扶持力度。健全山区海岛县综合评价办法。

深化山海协作工程。打造新型“发展飞地”，推进“双向飞地”建设，综合集成支持政策，完善税收分成等制度，因地制宜引导产业链向山区海岛县延伸落地。加强干部交流互派，推动干部人才资源向山区海岛县倾斜，健全山区海岛县干部激励关爱机制。

（五）深入落实国家区域战略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全面对接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共建虹桥国际开放枢纽，纵深推进嘉兴与上海全面接轨发展，支持宁波、绍兴、湖州等发挥比较优势加强与上海协同合作，深化小洋山区域合作开发。推进浙苏、浙皖更深层次合作，谋划建设杭合创新带、苏嘉甬智造走廊、沪湖绿色智造廊道。支持浙皖闽赣、浙南闽北、苏浙皖等省际毗邻地区协同发展，共建沪绍金产业创新带、沪杭衢经济走廊，推动衢州发挥区域联动枢纽作用。共建轨道上的长三角、长三角美丽中国先行区，深化数字长三角建设，提升能源基础设施互济保供能力，共建世界级产业集群。高水平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县域高质量发展示范点，力争嘉善地区生产总值占示范区生产总值的比重稳步提升。

协同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共同推进长江大保护，系统开展水生态保护修复，强化长江口—杭州湾海域生态修复与保护，共建新安江—千岛湖生态环境共同保护合作区、环太湖世界级

湖区。强化联动发展，严格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制度，促进流域合作和布局优化，共建高水平区域绿色制造体系。

高质量统筹推进对口工作。聚焦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产业、文化教育、干部人才交流合作、民生五大领域，擦亮“组团式”教育医疗科技支援、“启明行动”、就业援藏等品牌。落实东西部协作常态化帮扶机制，提升产业协作、消费帮扶、劳务合作、农文旅融合发展水平。深化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推动浙吉共建吉林“一市一平台”、浙新共建伊犁产业协作园区，助力革命老区、边境地区、三峡库区等振兴发展。

专栏 16 深化区域协调发展重点领域改革
<p>1.完善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p> <p>协同深化“信用长三角”建设，推进信用数据共享共用，构建跨区域联合激励奖惩机制。推进经营主体登记注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特种设备等基础数据互通共享。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规则对接、标准统一。探索长三角地区同类型高等院校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推进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跨省互认。推进公平竞争联合审查，建立产业质量提升协作联动机制。</p>
<p>2.推进海洋资源要素改革</p> <p>深化海域立体分层设权。探索建立渔业资源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建立海洋碳汇收储和交易制度。健全重大项目用海需求统筹机制和用海审批协调联动机制。</p>
<p>3.深化山海协作机制改革</p> <p>完善“发展飞地”建设机制。建立山海协作产业合作项目跟踪督导机制。</p>

九、以“千万工程”为牵引一体推进“强城”“兴村”“融合”，打造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的样板

城乡融合发展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特征。坚持以“千万工程”牵引城乡融合发展缩小“三大差距”，深化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绘就诗画浙江和美乡村新图景，推动城乡共同繁荣发展。

（一）提升县城和中心镇综合承载能力

因地制宜加强县城建设。分类引导县城提升发展，推动位于都市圈范围内的县城与中心城市同城化发展，具有资源交通优势的县城打造特色功能型县城，人口持续流出的县城加快转型发展，重点生态功能区内的县城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之路。增强县城产业集聚、创新转化、商贸流通等功能，加快市政设施建设和设施智能化、低碳化改造，逐步推进县城医疗、教育、养老、托育、文化等公共服务提标扩面。

强化中心镇桥梁纽带作用。深化中心镇培育，“一镇一策”打造一批农业大镇、工业重镇、商贸强镇、文旅名镇，建设现代化美丽城镇。推动有条件的中心镇建设县域副中心。支持镇区常住人口10万人以上的非县级政府驻地特大镇加快发展，深化赋予特大镇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经济社会管理权改革。推动强镇带弱镇（乡）、多镇（乡）联合等组团式发展。

（二）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深化高效生态农业强省建设。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培育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深化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开展种源等全产业链创新。深化“百链千亿”行动，推动“土特产富”全链发展，促进农村一二三产深度融合。育强链主型农业龙头企业，提升现代农业园区、特色农业强镇等平台。优化农产品加工布局，支持整县推进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打响浙江名优农产品形象品牌。深化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改革，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完善生猪产能调控机制，优化蔬菜生产供应体系，打造特色“森林粮库”。

全域建设诗画浙江和美乡村。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健全乡村规划管理体系，统筹优化村镇布局。深入推进乡村片区组团发展，创新乡村运营模式，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强村公司规范运行，健全片区利益联结机制。实施新一轮人居环境提升行动，健全人居环境问

题发现、长效管护和跨行政区域协管机制。建设人文乡村，推进文明乡风建设，深化农村家宴惠民改革，用好乡村公共文化空间，开展“村”字号群众文体活动。

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政策，鼓励农民多渠道自主创业、灵活就业，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深化“共富工坊”建设，规范发展共富市集。健全低收入农户常态化帮扶机制，推广新昌县“挂单奔中”低收入家庭集成帮扶做法，到2030年，全省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8万元以上。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体系。加强农村金融服务，深化现代设施农业贷款贴息，扩面实施生物活体资产、农业生产设施产权抵押贷款。

专栏 17 以“千万工程”牵引城乡融合发展缩小“三大差距”工程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做法，聚焦山区海岛县、农村农民，围绕“富民”统筹做好“强城”“兴村”“融合”三篇文章，促进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加快缩小“三大差距”。“十五五”时期，山区海岛县GDP增速高于全省平均，农村现代生活条件持续改善。

1.提升县城承载能力

提升产业平台集聚能力，推进县城传统产业结构调整，“一县一业”构建更高水平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提升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提高县域外联内畅水平，科学布局市政公用设施，加快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增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强县级医院，完善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社会保障体系。提升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加强县城污水、空气、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治理，推动绿地建设更新，加快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提升整体活力，增强县城智慧化精细化治理能力，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加强文化软实力建设，培育新消费业态。到2030年，县城人口占县域人口比重达66%。

2.深化诗画浙江和美乡村建设

巩固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成果，推进农房“四房共改”、管线“两清两合”、村道“四化提标”，实施拯救老屋行动，完成各类农房改造50万栋、管线序化村1000个、村道提升10000个。建设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文化庭院”“艺术街巷”等乡村公共文化空间。打造“浙里善治”新模式。

3.深化城乡一体融合发展

建成一批产业集群、人口集中、服务集成、资源集聚的“县城—中心镇—重点村”发展轴。推广城乡公交“固定班次+预约响应”服务模式，推动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推进农村充换电设施接网服务，提升中心镇村、景区民宿、公路沿线等区域覆盖率。

4.促进富民增收

深化地理标志富农集成改革，做强茶、竹、桔、杨梅等产业，发展林下经济，推进名优“土特产”保护与创新利用，乡村“土特产”全产业链总产值超 4000 亿元，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达 100 家，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达 20 个。推进“共富工坊”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市场化品牌化运营，强化农民就业技能培训，打造农创客高地，五年累计培训高素质农民 30 万人。

（三）提升城乡一体融合发展水平

推进城乡一体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强化主体功能区战略实施，保持全省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格局总体稳定，健全差异化配套政策体系，支持开化、淳安等实践探索，推动重点生态功能区优先保障生态安全、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坚持国土空间规划定格局、土地综合整治优布局、城乡有机更新提品质，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加快建设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协同推进县域国土空间治理。深入实施土地综合整治（多田套合）工程。

专栏 18 土地综合整治（多田套合）工程

纵深推进城镇建设用地区域整合集聚、农业空间布局优化提升和城乡资源要素双向流动，深化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林耕置换。到 2030 年，完成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300 个，整治面积不少于 100 万亩，基本实现多田套合。

1.推进土地综合整治

探索土地综合整治实施与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协同，推动项目优化布局功能与“一张图”有序衔接，实施“土地综合整治+”新模式，完成省级精品工程项目 80 个。

2.推进多田套合农用地布局优化

统筹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耕地功能恢复、高标准农田建设(认定)、“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20 万亩,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深化城乡设施共建。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体系。强化“四好农村路”建设,提高城乡公交一体化率。推进城镇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完善农村供水县级统管机制。推进农村电网增容布点,合理布局新能源充电设施。加快燃气管网向农村延伸,探索推进“微管网”供气模式。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实现快递物流服务县到村一日达。推进 5G 网络向自然村延伸,加快城乡网络同网同速。

十、深化文化建设“八项工程”,加快建成高水平文化强省

文化繁荣兴盛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标志。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锚定建成“五个新高地”,统筹推进“文化+科技”“文化+旅游”“文化+民生”,推动文化“新三样”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出海,全方位展示浙江人文形象,加快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省域典范。

(一)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一体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溯源铸魂传播。健全落实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深化开展“循迹溯源”,深入推进“八八战略”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推进“8090”和“00后”青年理论宣讲。

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红船精神及浙江精神。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红色资源。深化“浙江有礼”省域文明新实践,打响“在浙江看见文明中国”品牌。弘扬诚信文化。实施先进典型群像选树计划,完善关爱帮扶礼遇机制。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强化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加

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培养“中国好网民”。做强哲学社科基础支撑，实施马克思主义学院培优计划。推进浙江高端智库建设。

（二）繁荣文化事业促进精神富有

着力推出现象级文化精品。深化新时代文艺精品攀峰行动，推动重大题材美术精品、优秀影视剧创作，繁荣新大众文艺。实施“浙里大戏”攀峰计划，深化文艺院团“一团一策”，推进青春戏曲创新发展，做强越剧、婺剧、瓯剧等剧种。做精做优主题出版、大众出版、教育出版、学术出版。提升中国网络作家村、浙江文学馆运营水平。打造文艺精品创作省域最优生态。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活化利用。推进老城区、老街区、古镇、古村落等保护。深化西湖、大运河、良渚等世界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传承利用。实施非遗传承薪火行动。深化考古“启明星”计划，推进“考古中国”重大项目，打响“文明之源耀浙江”品牌。加快上山文化遗址群申遗，推进富阳泗洲造纸作坊、德清“源文化”、温州朔门古港等大遗址保护利用项目，深化文明之源大遗址群建设。

打造省域文化标识。深化文化基因激活工程，擦亮宋韵文化、阳明文化、和合文化、黄帝文化、南孔文化等历史文化名片，开展浙学研究，推动东南儒学走廊研究建设。以传承发展吴越文化等为重点，打造一批具有中国气派和浙江辨识度的标志性项目，争创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深化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推进绘画、书法、丝绸等“大系”项目，打造“大系”文化标识。

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统筹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产品、服务和活动，打造高品质文化生活圈。擦亮新时代“钱江浪花文化直通车”惠民品牌，以“文艺赋美”工程促进全民艺术普及。建设书香浙江，优化公共图书馆网络，打造新型阅读空间，促进全民阅读。支持各地打造特色文化设施。盘活存量公共文化场馆，探索市场化运营方式，推广公共文化空间运营“之江模式”，提升公共文化空间一体化运营管理水平。

（三）推进文旅深度融合

打造更具吸引力的文旅精品。促进农文旅、水文旅、文商旅、工业旅游等融合发展，打造“大视听+旅游”“康养+旅游”“体育+旅游”“交通+旅游”等新模式。推动国家级旅游度假区、5A级旅游景区、世界最佳旅游乡村等升级业态场景，集成建设网红打卡矩阵。推进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西湖—千岛湖—黄山生态文化旅游体育廊道、雁荡山—楠溪江景区、浙皖闽赣“95联盟大道”等建设，打造江南水乡古镇旅游圈。实施乡村旅游“五创”行动，打响“乡村旅游看浙江”品牌，发展民宿经济。做优“诗画浙江”主题漫游长廊，做精特色主题游。实施入境旅游跃升计划。到2030年，旅游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7%。

专栏 19 健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 1.完善文旅产品扶持激励机制，推进文化文物单位文创开发收入分配机制改革。
- 2.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
- 3.深化入境游全链条便利化改革。

提升文旅智慧服务水平。发展全域智慧旅游，推进智慧景区、智慧酒店、智慧展馆建设。培育沉浸式旅游体验新空间，推出“云游浙江”虚拟旅游产品。推动数字导游直播服务，打造数字文旅产业重点基地。迭代“入浙游”大模型和“嗨游”平台，完善“浙里票务”平台。

专栏 20 文旅深度融合工程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全力打造国家文旅融合发展新高地、国际著名旅游目的地。到2030年，全域旅游人数超10亿人次。

1.提升文旅平台载体能级

坚持存量提升、增量拓展，提升国家级文旅产业示范区、旅游度假区、5A级旅游景区等“国字号”载体能级，累计创建5A级旅游景区24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12个、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15个。

<p>2.强化重大项目牵引带动</p> <p>实施文旅投资“双百”计划，推进千里滨海 1 号生态文旅廊道建设，完善项目储备。扶持一批文旅领军企业、新锐企业。</p>
<p>3.拓展新场景新业态</p> <p>迭代文旅精品矩阵，培育旅游核心吸引物，引育浙旅“文旅达人”，发展赛会经济、非遗经济等。做精跟着考古、非遗、影视、微短剧去旅行等主题游。</p>
<p>4.打造省域文化标识</p> <p>加强考古遗址公园、传统村落特色保护区建设，打造文化遗产活化利用标志性项目，拓展“非遗茶生活”场景。推动江南水乡古镇、钱塘江海塘·潮文化景观、海上丝绸之路等申遗工作。</p>
<p>5.建强文旅产业带</p> <p>深化之江文化产业带建设，推进串珠成链“十大百亿”工程和海岛公园 2.0 建设，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乡村旅游产品。</p>
<p>6.推动文旅消费扩容提升</p> <p>打造一批面向过境免签的旅游线路和产品，入境过夜游客达 500 万人次。办好文旅消费季主题活动。</p>

（四）激发文化发展新动能

推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完善文化科技创新体系，深化文化和科技融合改革，创新实施浙江文化数字工程。实施“文化+科技”重大专项，加强虚拟现实等新技术运用，积极开发文化数字资产，发展文化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助推文化消费转型升级。推进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建设，打造浙江文化数字化协同实验室。深化档案、典籍工作数智化转型，推进档案存史谱系、数据标准、资源共享平台建设。

提升文化产业竞争力。推动传统文化产业提质焕新，大力发展数字传

媒、动漫游戏、时尚设计、文化智造等优势产业。加快高能级文化产业平台建设，高标准打造良渚文化大走廊，建设横店国际影视文化创新中心、宁波三江文化长廊。支持优质文化企业跨界融合、全球布局，打造一批文化龙头企业，育强一批文化成长性企业。

（五）提升文化传播力影响力

推动文化“新三样”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出海。引导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网络视听等健康发展，加强精品内容创作，打造文化精品新标杆，建设文化“新三样”产业集聚区、创新区、孵化器。推动文化优质 IP 向影视、动漫、音乐等领域延伸发展。实施文化“新三样”出海综合改革。拓展文化贸易新空间，支持文化企业参加境内外重点展会，构建审核审批便捷高效的出海服务机制。

打造国际文化交流品牌。扩大“良渚论坛”等国际影响，擦亮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金字招牌。办好黄帝祭典、祭孔大典、和合文化论坛、“丝绸之路周”等活动。加强浙江文化和“诗画浙江”海外传播。高水平举办全球青年领军者浙江研学等活动。建强省国际传播中心，建设多层次、立体化的国际传播重点基地体系。

专栏 21 高水平文化强省“五个新高地”建设行动
<p>1.建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溯源铸魂传播新高地</p> <p>每年推出“循迹溯源”重磅研究成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成果、国家社科基金立项数位居全国第一方阵。</p>
<p>2.建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新高地</p> <p>把握赓续与创新契合点，形成一批重大文化双创标识，深化“浙产好剧”“四个一百”工程，“五个一工程”奖等获奖数量居全国第一方阵。</p>
<p>3.建成人文经济新高地</p> <p>推进文化与科技、旅游等深度融合，规上文化新业态企业营收年均增长 8%。</p>

4.建成社会文明新高地

实施社会文明提升行动，提质增效“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累计建成人文乡村2000个，“浙江有礼”指数达95以上，力争县级全国文明城市创成率达70%。

5.建成国际文化交流新高地

深化文化与文明交流互鉴，建成省域现代化国际传播战略体系，省国际传播中心影响力进入全国前列。

十一、落实新时代人口发展战略，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人口是支撑浙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变量。突出以人为核心的现代化，深刻认识、适应、引领人口发展新常态，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完善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措施，构建素质优良、总量充裕、结构优化、分布合理、流动畅通的人口高质量发展格局。

（一）全面提升人力资本水平

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优化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深化义务教育全域教共体（集团化）办学，实现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全覆盖。按照国家部署，逐步落实免费学前教育，探索延长义务教育年限。推动普通高中扩容增量，加快推进分类办学改革，深化“县中振兴”行动。优化中小学课程衔接机制。完善高考综合改革，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培养更多“会创造的人”“会生活的人”。健全各学段学位资源监测机制，市县联动探索跨学段资源动态调整与余缺调配。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培养高水平教师队伍，强化教师待遇保障。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关爱，实施体质强健计划，深化体教融合。推动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

优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构建具有浙江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稳步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深化高职“双高计划”。推动职业院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

作，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推行校企师资共用。加强职业院校、技工学校、普通高校融通衔接，深化高校继续教育改革，探索学历证书、技能证书、职称证书融通互认机制，构建贯穿劳动者学习工作终身、覆盖职业生涯全程的全生命周期职业技能培养体系。建立职业院校分类评价机制，引导职业教育内涵式发展。

深化省域技能型社会建设。实施新时代高技能人才培养领航行动，擦亮“浙派工匠”金名片。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打造职工成长型社会。完善基层技能培训公共服务网络，打造技能型小镇、社区、乡村等基本单元，建设覆盖城乡的“30分钟职业技能培训圈”。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四位一体”精准培训模式，构建“产训评用”技能生态链。实施“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探索技能人才中长期激励机制。办好第四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

高水平建设健康浙江。推进卫生健康现代化建设，强化医疗资源统筹规划，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完善分级诊疗机制。扎实推进新一轮“医学高峰”建设，开展重大疾病诊治中心建设。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高水平县级医院建设，完善“固定+流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医疗卫生服务新模式，深化医疗卫生人才县乡村一体化管理改革，推动医共体向健共体升级。实施新时代“中医药攀登工程”，推进浙派中医、中药和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发展。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推进重大慢病早筛早诊早治，完善精神卫生、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加强现代化疾控体系建设，强化公共卫生能力，建设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完善传染病联防联控机制。推进医疗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强化县（市、区）、基层医疗机构运行保障。促进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建设。到2030年，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控制在24%以下。

强化现代化体育强省建设。优化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强化嵌入式体育场地设施、体育服务综合体建设，推动经常性体育锻炼成为每个人的习惯。优化竞技体育项目布局，保持竞技体育水平走在全国前列，打造赛

事强省。深化足球等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省市县三级足球青训体系建设，建立青训教练员参与校园足球教学共享机制。建设一批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推进环浙步道、大运河国家步道浙江段建设，培育特色户外赛事活动。支持体育场馆设施专业化、社会化运营。到2030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4.2平方米。

（二）保持人口增长势能

厚植引人聚人发展沃土。构建精准引人用人政策体系，打响“创新创业在浙江”品牌。加快青年发展型省份建设，吸引更多青年群体来浙留浙，健全覆盖求学、就业、创业、婚恋、安居、成长等全周期青年发展政策体系，推动青年更好融入浙江。深化“青年驿站”建设管理机制改革，实施青年夜校项目。搭建青年社交与发展平台，引导青年参与潮流消费业态打造、品质消费场景体验。全面放开放宽城镇地区落户限制，健全公共服务梯度供给体系，推进“跨省通办”服务，营造留得安心、过得舒心的社会氛围。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构建新型婚育文化，健全婚生养教一体化支持政策体系。有序推动生育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提升生育医疗保健服务水平。落实生育休假政策和假期用工成本合理分担机制。实施育儿补贴制度，完善多孩家庭住房保障和入学支持等激励举措。构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深化托幼一体化，促进医育结合，推动普惠托育纳入基本公共服务。开展生育友好城市和单位建设。

提升人口发展服务管理能力。建立人口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管理体系，健全人口政策长周期跟踪研究机制，推动人口政策与教育、医疗、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财政等政策系统集成。建立人口发展报告制度。

（三）促进人口结构协调均衡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完善基本养老服务制度，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强化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面。健全城乡养老服务网络。加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积极发展机构养老，加快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扩大养老服务普惠资源，完善普惠养老机构价

格形成机制。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本，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丰富老年文体服务，发展老年教育，加强涉老社会组织建设，发展老年志愿服务。健全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机制，培育发展银发经济，加大对老龄用品研发和产业化支持力度。推进老年友好城市、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

保障儿童健康成长。完善儿童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协同育人机制。全面建设儿童友好社会，推进社区、医院等公共空间适儿化改造。完善普惠型儿童福利体系，深化“浙里护苗”精准关爱服务改革，健全困境儿童多元福利保障制度，完善留守儿童、流动儿童权益保护机制，推进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提质转型。构建全方位未成年人保护体系，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对弃养或失信父母实施联合惩戒。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扩大妇女健康服务覆盖面，提高受教育年限和综合素质。拓宽巾帼共富市集等创业就业渠道，加强女性就业、晋升等权益保障，消除就业性别歧视。建立女性平衡就业与生育的支撑服务体系。推动妇女广泛参与社会事务和民主管理。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农村妇女平等享有各项经济权益，健全低收入、高龄、残疾等妇女群体关爱帮扶机制。

十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在迈向共同富裕中有更多获得感

保障和改善民生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深入实施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可及性，健全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打造更有温度的社会。

（一）促进更加充分高质量就业

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强化重大政策就业影响评估，推动各类政策与就业政策协调联动。支持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发展，引导各类经营

主体履行稳岗扩岗社会责任，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打造“人人有事做、家家有收入”的高质量充分就业体系。加强创业服务和政策支持，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提高就业服务水平。统筹建设家门口就业服务站等基层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城乡就业创业服务一体化，强化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保障。健全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机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开展“浙里和谐劳动”行动，构建产业链企业和谐劳动关系，提升劳动关系源头治理能力，健全劳动争议多元处理机制，擦亮“浙里无欠薪”品牌。

（二）建设高质量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推进养老保险高质量参保护面，完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发展企业（职业）年金，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合理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合理调整机制，优化缴费档次设置，鼓励多缴多得，扩大集体补助覆盖面。巩固完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推动参保护面。健全工伤保险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制度体系。完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等群体社会保障。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

织密织牢医疗保障网。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保障机制，深化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发展商业健康保险。推动实现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健全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加强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家庭共济，缩小区域间、群体间差距。扩大居民基本医保参保覆盖面，落实持居住证参保政策。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优化药品集采、医保支付和结余资金留用使用政策。探索对中医优势病种按疗效价值付费的医保支付支持政策。加强医保基金监管，确保医保基金安全高效可持续运行。

提升住房供应和保障水平。完善住房市场供应体系，大力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建设一批更高质量、适销对路的品质住房。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深化商品住房销售制度改革，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坚持以需定建、以需订购，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

鼓励收购存量商品房重点用于保障性住房，有序扩大保障性住房覆盖面，着力解决新市民、青年人、农业转移人口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推动制度扩面提质。

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落实“五有”“全覆盖”要求，推动服务中心（站）建设运行提质增效。加强退役军人培训，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员建设。丰富社会化优抚网络。深化“崇军浙江”建设，弘扬革命文化，加强烈士褒扬纪念，营造尊崇军人职业、尊重退役军人社会氛围。

（三）开展更精准高效社会救助

完善社会救助。稳步提高低保标准，逐步缩小地区低保标准差距，推进分层分类救助帮扶。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完善自然灾害救助、倒损住房恢复重建等机制。健全司法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全面推行由急难发生地直接实施临时救助。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

优化残疾人关爱服务。加强特殊困难残疾人家庭扶助，完善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加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拓展残疾人就业渠道，推动心智障碍群体融合就业。健全残疾人法律法规和援助救助机制。提升残疾人托养照护和康复服务。强化无障碍环境建设，打造无障碍生活圈。

（四）推动公共服务更加均衡可及

强化公共服务多元供给。加强政府基本公共服务规划、投入、监管等职责，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动态调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鼓励和引导国有经济以兼并、收购、参股、合作、租赁、承包等多种形式参与公共服务供给。培育发展一批社会服务型企业，完善公建民营等运营模式。加强服务供给质量监管，明确政府、行业协会、公共服务机构、企业、社会组织等多方主体责任。

发展群众家门口的社区服务。加强各类便民服务资源统筹整合，完善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因地制宜打造一批“可拓展、可转换、能兼容”的民生服务综合体。积极引导养老、托育、家政、助餐、助残等普惠社会服务进社区。在确保安全规范前提下，探索经营主体租赁普通住宅设置服务

网点，提供社区群众急需服务。优化社区服务机制，支持社区广泛开展邻里互助服务。

专栏 22 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	
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推动公共服务高品质供给，加快实现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	
1. 幼有善育	推进省市两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发展幼儿园办托，推进社区嵌入式办托、用人单位办托、社会力量办托。完善普惠托育服务价格政策。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推进 0-3 岁婴幼儿发育监测筛查和干预。加强妇幼健康服务队伍建设。
2. 学有优教	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提升义务教育教学质量和课后服务水平，建设一批科技高中、综合高中。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推广“共享教师”县域流转模式。探索建设 15 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办好专门教育。
3. 劳有所得	完善城乡一体零工市场服务体系，规范提升“浙里就业”基层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就业困难人员精准识别和支持帮扶体系。实施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提升劳动争议仲裁调解质效。
4. 病有良医	建成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加快推进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国家医学中心等项目，谋划建设省精神卫生中心、衢州市人民医院二期等项目。建设省医学生物信息数据库。 开展城乡居民免费健康体检，发展疫苗接种、体重管理、心理咨询、医疗美容等新型特色门诊服务，加强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普及健康知识和急救技能。

<p>5.老有康养</p> <p>落实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完善养老机构、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村（社区）养老服务站体系。建立养老床位与医疗床位按需规范转化机制，支持多种方式建设老年医疗中心。深化“海岛支老”“山区助老”行动。</p>
<p>6.住有宜居</p> <p>完善商品房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制度。提升新建商品房品质，全链条提高城乡住房设计、建造、维护、服务、安全水平。谋划推进全省保障性住房项目。构建城乡一体不动产登记服务体系。</p>
<p>7.弱有众扶</p> <p>做好基本生活救助，提升专项救助水平，建立医疗救助与慈善帮扶衔接机制，提高困难群众医疗费综合保障率。优化社会救助“一件事”联办机制，推动群团组织、社会力量等参与救助帮扶。</p>

十三、健全推动共同富裕的体制机制，努力为全国提供省域范例

推动共同富裕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核心任务。聚焦缩小城乡差距、区域差距、收入差距，坚持精准施策、久久为功，构建更加完善的共同富裕制度体系，形成更多推动共同富裕的标志性成果，更好发挥先行探路作用。

（一）完善缩小城乡区域差距机制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健全新型居住证制度，推进全省互认互通。完善由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险、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为持有居住证的农民工随迁子女提供义务教育公办学位。完善教育、医疗等领域人编挂钩和人钱挂钩政策。切实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自愿有偿退出机制。

推进青年入乡发展。强化“引育用留”全链条政策供给，深化青年入乡发展集成服务改革。建设一批乡村人才振兴“四链”融合发展集聚区，

完善现代化农创园、农创客共富基地等青年入乡实践站点和青创平台。培育现代“新农人”，打造乡村人才矩阵。完善农村工作指导员、科技特派员、文化特派员制度，推进文化、科技、卫生下乡。

深化城乡土地制度改革。健全与宏观政策和区域发展高效衔接的土地管理制度，建立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指标配置同常住人口增加协调机制，探索建设用地总量按规划期管控模式，实行统筹存量和增量综合供地。稳步推进农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深化农业“标准地”改革，探索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推进全域闲置农房盘活，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价格形成机制和收益分配制度。

专栏 23 实施城乡融合体制机制改革

- 1.深化乡村片区组团发展机制改革。
- 2.深化城乡基础设施一体统筹机制改革。
- 3.深化青年入乡发展集成改革。
- 4.深化农业社会化服务扩面提质增效改革。
- 5.深化联农带农富农机制改革。
- 6.深化“政银险担基”协同支农改革。
- 7.探索构建缩小“三大差距”指数体系。
- 8.开展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指数监测。

健全跨区域合作机制。完善地区间规划统筹、产业协作、利益共享等机制，加强跨区域战略统筹和规划衔接，协同推进跨区域战略平台和重大工程项目规划建设。持续开展山区海岛县结对帮扶行动，以需求为导向，强化省直单位、国资国企、经济强县等多元主体参与的组团式帮扶，分类制定激励政策。鼓励在市域内、县域内开展多种形式的结对帮扶合作，加大对“相对薄弱乡镇”“相对薄弱村”的结对帮扶力度。探索在结对帮扶地

区间开展统计分算、税收分享、用地和碳排放指标等利益共享机制。

（二）实施“扩中提低”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优化初次分配格局。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构建技能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强化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完善稳岗扩岗长效机制和创业带动就业机制，支持企业通过提质增效拓展从业人员增收空间，合理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深化能级工资集体协商，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分类分行业推进事业单位薪酬制度改革。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加大收入分配调节力度。落实中央税收等改革措施，完善家庭型财税政策体系。加大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深化收入激励奖补、分类分档财政转移支付、区域统筹发展等改革。健全改善城乡低收入群体等困难人员生活的政策体系和长效机制。规范和促进公益慈善事业，发展社区慈善、互联网慈善，创新慈善信托，完善慈善激励和综合监管机制。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和“劳动增收”行动，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比重，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聚焦重点群体精准实施增收政策，激发高校毕业生、技术工人、进城农民工、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增收潜力。探索推广劳动者工资保障险。完善省低收入人口监测平台。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和财富积累机制，依法保护合法收入，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鼓励先富带后富促共富。

专栏 24 实施“扩中提低”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1.完善高质量充分就业创业体制机制，加大中小微企业稳岗信贷支持，降低创业就业成本。

2.推进产业发展、就业实训和公共服务一体布局。实施普惠性人力资本提升行动，进一步拓岗稳岗和提质增收。

3.健全最低工资标准与经济增长和社会平均工资增长联动机制，全面推进劳动增收。

4.加强兜底性、基础性、普惠性社保体系建设，统筹提升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水平，推动工伤保险和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等参保扩面。强化困难群众兜底保障能力，鼓励发展社会慈善事业。

5.着力提升低收入群体就业创业能力，建立针对不同类型家庭的动态识别标准和精准扶持政策体系。有效盘活社区、乡村闲置资源和价值资产，支持将资源转化为可持续性财产收入。

6.实施一批国企支持乡村集体“抱团”发展项目，提升乡村项目经营效益和抗风险能力。

（三）深化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

优化公共服务区域布局。完善与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础教育、基层医疗、养老服务、体育健身等设施布局。推动“三圈一群”优先布局重大标志性公共服务设施，促进优质资源同城共享、要素顺畅流动。强化设区市公共服务一体规划布局。推进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一体化，加强闲置资源盘活利用，探索毗邻地区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强化基层公共服务功能集成，推进康养、文教等服务融合。

健全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市域同标，推动有条件的服务项目省域同标。建立跨领域服务标准兼容机制，研究制定托育与学前教育、基础教育与终身教育、医疗与养老、养老与助残等服务融合标准。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政可承受能力，适时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增量服务事项纳入基本公共服务范围，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

完善公共服务统筹管理机制。加强重大设施资源跨区域布局省级统筹，支持有条件的设区市探索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转移支付市域统筹，加强农村

基本公共服务县乡村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跨领域部门统筹、政策集成、数据共享。推动城乡公共服务政策制度一体化，推广城乡中小学布局优化、巡回诊疗模式等做法。完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市管县用”、医疗卫生人员“省编市用”机制。

专栏 25 深化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
<p>1.推进规划布局一体化，分层分类优化资源配置</p> <p>统筹优化公共服务资源区域布局，提升县城和中心镇公共服务承载能力，推动重点领域资源布局调整优化。</p>
<p>2.推进服务标准一体化，服务同质保障公平共享</p> <p>健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待遇逐步统一。</p>
<p>3.推进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一体化，多跨协同提升供给效能</p> <p>深化优质服务资源跨区域共享，创新跨领域服务融合集成模式。</p>
<p>4.推进政策制度一体化，互联互通促进要素流转</p> <p>建立省市县一体管理机制、跨部门政策一体融合机制、资源要素一体统筹机制。</p>

十四、统筹完善基础设施体系，全面提升对高质量发展支撑能力

基础设施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坚实基座。坚持适度超前、不过度超前，高水平统筹存量改造和增量建设，推动基础设施一体规划、布局优化、集成融合，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着力构建先进适用、系统完备、集约高效、安全绿色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一）加快建设现代化交通强省

打造内联外畅铁路网。实施“千亿千里”铁路建设行动，以联网、补网、强链和枢纽能力提升为重点，客运和货运并重，新建和改扩建并举，积极构建布局合理、覆盖广泛、高效便捷、安全经济的现代化铁路网络。加快贯通沿海高铁通道，补齐沪昆通道能力短板，力争开工建设沪甬跨海通道。提升杭州、宁波等铁路枢纽能级，推动望江门越江隧道等开工建设。

强化港口后方铁路通道建设，建成投运梅山等铁路专用线，贯通“双高箱”运输路径，推动铁路专支线疏港进企入园。到 2030 年，全省铁路里程超 5000 公里，实现“市市通高铁”。强化轨道交通跨省互联，推进长三角一体化贯通运营，提高市域（郊）铁路可持续运营能力，完善杭州、宁波、温州都市圈轨道交通网。

推进公路网络补网强链。围绕“九纵九横五环五通道”路网布局，提升公路网络整体效益。推动沪杭甬等一批高速扩容改造，加快合温高速桐庐至义乌段等建设。新增一批路网联络线、高速公路互通、开放式服务区。推进待贯通路段、低等级路段和穿城镇路段的普通国省道公路建设。

建设现代化水运基础设施。围绕“一横一纵”内河运输主轴，构建高等级航道网络，高水平建设“航运浙江”。畅通浙北水系、杭甬运河、钱塘江、瓯江等海河联运通道，谋划推进跨省跨流域大通道建设。推动短支航道通港达园入企，推进航道干支联动，建强嘉兴、湖州、衢州等内河港口综合枢纽。

构建现代化机场设施网。实施“155”机场建设行动，推进萧山机场四期、栎社机场四期、龙湾机场三期建设，深化共建长三角世界级机场群。推动通用机场适应性改造，布局建设无人机公共起降场、测试场、低空智能网联系统等低空设施。

专栏 26 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建设工程

全面增强港口核心竞争力、聚合支撑力、辐射带动力，高标准提升“六纵六横”综合运输通道，加快构建世界领先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到 2030 年，沿海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 6000 万标箱，宁波舟山国际航运中心指数排名争先进位，形成全省高品质 3 个“1 小时交通圈”及县域 3 个“半小时交通圈”。

1. 港口

统筹推进现代化港航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南北两翼港口与宁波舟山港联动，推动北翼嘉兴港联动做强乍浦、独山等港区，推动南翼温台港口聚合做强状元岙、乐

清湾、头门、大麦屿、健跳、龙门等港区。

加快推进小洋山北集装箱码头、六横佛渡作业区一期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六横佛渡二期、梅山集装箱泊位、上岙集装箱码头工程、状元岙三期等项目，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达 18.5 亿吨。

2.铁路

加快推进铁路萧山机场站枢纽及接线工程、甬舟铁路、通苏嘉甬高铁、温福高铁、沪杭高铁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杭绍金铁路、甬台温高铁、宁杭二通道、沪乍杭铁路、温武吉铁路、宁波西站及相关工程、金温货线扩能改造工程等项目。

3.轨道

加快推进杭州地铁四期、台州 S2 线、如通苏湖城际、嘉兴至枫南市域、温州 S3 线一期、宁慈市域（郊）、宁象市域（郊）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杭州地铁五期、金武永东城际、杭诸市域、绍兴城轨 5 号线一期等项目。

4.公路

加快推进杭淳开高速、甬金衢上高速、义龙庆高速、苍泰高速、甬舟高速复线、甬金高速改扩建、甬台温高速改扩建等续建项目建设；谋划推进合温高速、沪杭甬高速改扩建、杭宁高速改扩建、金丽温高速改扩建、杭州绕城高速改扩建、甬莞高速台州机场支线等项目。高速公路里程达 6500 公里以上。

5.水运

加快推进京杭运河畅通、国家高等级航道达标、义新欧（诸暨）枢纽港配套服务设施、常山江航电枢纽一期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海河联运通达、富春江二线船闸、杭平申线南延段航道改造、江山江航道一期、杭绍临空经济区公铁水空国际枢纽中心等项目。高等级航道总里程达 1200 公里。

6.机场

加快推进义乌机场改扩建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衢州机场迁建等项目，机场年旅客吞吐保障能力、货邮吞吐保障能力达 1.3 亿人次、330 万吨。

健全高效现代物流体系。围绕“一核四枢五节点”物流枢纽布局，推进国家物流枢纽互联互通。支持建设邮政快递枢纽，合理布局全省寄递网络。优化重大物流流通基础设施项目布局，深化物流仓储“标准地”改革，推进物流园区改造提升和城郊大仓基地建设，补强即时配送、城乡冷链等末端设施短板。推进多式联运设施建设及转换装运设施扩能改造，力争集装箱海铁联运量年均增长 10%以上。

专栏 27 完善建设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体制机制改革	
1.铁路	铁路运价灵活调整机制改革。
2.公路	收费政策创新，高速公路投融资改革。
3.港口	优化港口口岸、服务、商事、贸易等营商环境改革，干线集装箱船舶交通组织一体化改革。
4.内河航运	航道养护机制改革，集装箱码头省级统筹开发机制改革。
5.民航和低空	民航地方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探索低空空域军地民协同管理机制，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建设运营机制改革。
6.多式联运	“江海直达+长江班列”多式联运模式创新改革，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模式，义乌“无水港”“同装同查+预申报”机制改革。

（二）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加快能源结构清洁低碳转型。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提速海上风电建设，建成华东深远海风电母港。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大光伏开发力度。推进抽蓄、储能有序发展，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发展海洋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加强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实施新一代煤电升级行动，鼓励“上大压小”，推进30万千瓦级煤电“到期即退”，推动实现煤炭、石油消费达峰。到2030年，新增非化石能源装机占比超75%。

提升能源安全可靠保供能力。加快建设核电基地，争取新厂址纳规，加大优质厂址储备和保护力度。建成甘电入浙特高压，争取建成第五回特高压。实施清洁火电建设行动，加快“优布局、增装机、减占比”。深化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加快建设坚强主网架和智能高效配电网，完善能源安全管理体系。

更大力度推动高效节能。坚持有保有压、有增有减、以减定增，严把新上项目源头关，实行新上项目能耗分级平衡。推动工业、交通、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实施存量“两高”项目“一项一策”绿色转型。推动余热余能梯级利用，推广固废、核能等供热方式。严格实施重点用能单位化石能源消费预算管理。强化节能标准引领，加强节能监察执法。提高终端用能电气化水平，推动能源消费绿色化低碳化。

专栏 28 绿色低碳发展和能源保供稳价工程

深入构建清洁低碳、安全可靠、高效节能的新型能源体系，到2030年，电力总装机提高到2.8亿千瓦以上，单位GDP能耗稳步下降，支撑实现碳达峰。

1. 绿色低碳

建设千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加快推进省管海域嵊泗3号4号、嵊泗7号、苍南3号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一批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力争风电装机3000万千瓦以上。

加大光伏项目开发力度。推进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因地制宜发展集中式光伏，



探索建设风光同场等海上光伏项目。有序开展老旧光伏更新改造，力争光伏装机9000万千瓦。

推进储能多元发展。稳步推进松阳、青田、建德、江山、永嘉、磐安、泰顺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有序推进锂电池储能建设，探索开展固态电池、氢储能等应用。抽蓄和新型储能装机达3000万千瓦以上。

积极发展其他可再生能源。拓展海洋能应用场景。全面推动秸秆综合利用，因地制宜发展农林生物质发电。

推进清洁能源生产与用能产业协同发展。推动核能等清洁能源基地与周边高载能行业融合发展。探索开展绿色电力直供。

加强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工业重点领域新上项目主要产品能效达到标杆水平，全社会终端电气化水平提升至40%以上。合理控制煤炭消费。

2.安全保供

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加快推进金七门、三澳、三门等项目建设，核电装机达1600万千瓦以上。

加力引入区外清洁电力。加强与西北“沙戈荒”、西南水电等清洁能源基地合作。

实施清洁火电建设行动。清洁高效煤电领域，加快推进临海头门港、金塘、玉环四期扩建、嘉兴四期扩建等电厂项目建设。气电领域，加快推进绍兴诸暨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等项目建设。

完善能源资源储运设施。加快推进川气东送二线、甬绍、山区县等天然气管线项目建设，浙能舟山六横LNG、浙江LNG三期等接收站项目建设，新岱、新城等油品储备项目建设，新增管网干线下载能力200亿方/年以上、LNG接收能力1800万吨/年。

健全能源安全管理体系。完善能源项目安全风险排查机制，健全能源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健全大面积停电事件等应急预案体系。

3.能源稳价

推动电价保持在合理区间运行。完善省级电力市场体系，保障电力现货市场连续运行，推动新能源全量入市改革，引导省内各电源价格基本稳定，完善计划外购电与省内电价联动机制。保持中间环节费用基本稳定。

（三）加快构建浙江现代水网

健全高水平水资源配置网。完善全省水网主骨架，提升浙东南、浙中、浙北水资源配置能力。推进安吉老石坎等大中型水库扩容及能力提升，推进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实施区域引调水和水源工程，实现重点区域“多源互备”，完善农村供水工程体系。

健全高标准防洪保安网。开展病险水库、山塘、闸站、低标堤防除险加固。提升源头调蓄能力，深化推进海塘安澜工程，推动环杭州湾、浙东沿海海塘提标加固。成片推进易涝区治理，推动萧绍等沿海平原强排成网，完善城市防洪、内涝统筹治理体系。

健全高品质幸福河湖网。深化河湖长制。加快主要江河及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加强农村水系综合治理，推动河湖水域岸线保护修复和生态流量泄放设施建设改造，打造县级幸福母亲河。

专栏 29 水网安澜提升行动

1.大中型引调水

加快推进浙中水资源配置、中型引调水工程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浙东南水资源配置等项目，新增引调水量 10 亿立方米。

<p>2.大中型水库</p> <p>加快推进中型水库建设工程、绍兴镜岭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德清对河口扩容提升、金华安地加高扩建、江山白水坑改扩建、天台里石门水库改扩建、龙泉梅溪水库等项目，新增总库容 11 亿立方米。</p>
<p>3.大中型灌区</p> <p>加快推进中型灌区建设工程；谋划推进浙东引水灌区等项目。</p>
<p>4.江河堤防治理</p> <p>加快推进沿海平原防洪排涝综合治理、扩大杭嘉湖南排新通道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钱塘江、苕溪、甬江、飞云江和鳌江防洪治理，以及江南运河防洪治理、杭嘉湖南排骨干河道行洪能力提升、甬江流域南排通道等项目。</p>
<p>5.海塘安澜</p> <p>加快推进海塘安澜工程项目建设，新开工建设 900 公里海塘。</p>
<p>6.病险水库除险加固</p> <p>定期开展安全鉴定评估，除险加固中小型病险水库 200 座。</p>
<p>7.水生态保护修复</p> <p>谋划推进幸福河湖建设项目。</p>

（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布局新型数字基础设施，探索建设通算、智算、超算、量算融合的算力体系，前瞻布局时空智能、太空计算基础设施。规模部署 5G-A 网络和万兆光网，前瞻布局 6G、卫星互联网等新通信网络，建成 5G-A 基站 9 万个、50G-PON 端口 15 万个。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加快智慧公路、智慧航道建设，推进环杭州湾车路云、浙北航道船岸云集成应用，深化“杭州—桐乡—德清”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推动宁波舟山港传统集装箱、干散货码头智慧化改造。谋划建设杭州湾南翼绍兴

低空安全新基建。推进数智水利建设，构建“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推动交通、水利、能源、气象等基础设施跨领域融合发展。

十五、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生态省，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浙江

绿色发展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鲜明底色。坚持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以优化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和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水平为着力点，加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打造美丽中国先行省。

（一）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健全碳排放双控机制。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构建覆盖区域、行业、企业、项目、产品的碳排放数智治理体系，深化推进碳账户体系改革，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应用。健全地方碳考核机制，实施省市两级碳排放预算管理。加强行业碳排放管控，探索企业碳预算管理，引导企业参与自愿减排交易。全面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落实新上“两高”工业项目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建设省产品碳足迹数据库，开展特色产品碳足迹因子研究，推动与国际衔接互认。

强化低碳转型载体支撑。实施循环经济“991”行动计划。加快绿色低碳、资源循环利用和碳污协同减排关键技术攻关。开展新一轮省级及以上开发区绿色低碳循环化改造，推动国家碳达峰试点、零碳公共机构、低碳园区、零碳园区、零碳工厂等载体建设，深化国家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区建设。到2030年，建成20个省级零碳园区。积极参与全国碳市场建设，有效运行全省碳普惠减排市场。

（二）加快构建绿色低碳循环产业结构

深入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控“两高”工业项目上马建设，分门别类制定高耗能项目、园区、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减排措施。严控新增化工园区，推动化工、医药项目向化工园区集聚发展。严格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严控炼油、基础化工原料产能规模。实施节能降碳改造专项行动，加快石化、纺织、建材等八大高耗能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推进

涂装、包装印刷、电镀等产业集群整治提升，确保“十五五”时期节能1500万吨标准煤以上。发展节能降碳、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等绿色低碳产业，推进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动力电池等回收利用。

（三）加快优化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交通运输方式，加速推进“公转水”“公转铁”，逐步形成中长距离运输以铁路和水路为主的模式。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化、智能化水平，加快清洁集疏港建设，打造零碳物流通道。推广清洁低碳交通运输装备，推进铁路电气化改造，支持湖州等地开展内河船舶新能源化改造，实施醇氢能源应用专项行动，提速新能源重卡规模化应用，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加快老旧车船淘汰更新。到2030年，国六及新能源货车保有量占比达75%。

（四）高标准提升生态环境品质和治理能力水平

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实施移动源、工业源、燃煤源、扬尘源联控，加强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等协同减排，强化环杭州湾地区、金衢盆地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强化蓝藻水华预警防控。实施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加强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推进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强化新污染物治理、噪声污染防治。

深化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实施“大美自然·山水浙江”行动。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争取设立钱江源一百山祖国家公园，深化名山公园建设。加强近岸海域、重要江河湖库、湿地系统治理保护。提高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保护水平，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推进联合国生态文明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提升森林质量，加强古树名木和古道保护，全面深化林长制，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建设智能化绿色矿山。推进美丽单元等建设。

专栏 30 生态环境治理攻坚行动

1.大气污染防治

加强工业废气、燃煤烟气、柴油货车、大气面源污染等治理，工业园区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浓度下降 10%以上，400 家重点企业达到环保绩效 A 级。

2.城乡污水收集处理

新增 100 万吨/日城镇污水处理能力，新改建污水管网 1500 公里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到户率达 95%以上。

3.固体废物收集处理

推进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率达 90%以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保持在 95%以上，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控制在 5%以内。

4.生态保护修复

森林蓄积量达 4.5 亿立方米，五年累计修复滨海湿地 1.5 万亩、修复河湖生态缓冲带 1000 公里、治理水土流失 800 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率达 93.5%。

完善生态治理政策。健全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政、金融、投资、价格、科技、环保政策。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完善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深化两山合作社建设。深化排污权交易市场建设，完善以排污许可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综合监管制度，健全与环境承载力相适应的项目准入制度。

（五）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人人都是低碳的参与者，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持续深化“光盘行动”，坚决制止餐饮浪费。鼓励绿色出行，推进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加快建筑节能降碳改造，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提升超低、近零能耗和装配式建筑比例。引导公众深入践行节约用水用电。提升垃圾分类管理服务水平，优化投放时段管理。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优先采购绿色产品。完善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减少过度包装，推广可降解塑料制品。

十六、筑牢安全发展屏障，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浙江

平安浙江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构建完善“大平安”工作格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对风险隐患做到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全力护航政治经济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持续建设平安中国示范区。

（一）推动重点领域高水平安全

坚决守牢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底线。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提升保密工作体系对抗能力。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深化跨军地工作协同机制，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加强后备力量建设，优化人民防空和现代海防建设。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强新时代双拥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提升“智能、无感、动态、和谐”安保模式，推进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法治化。

加强经济安全保障。健全经济风险识别预警机制。加强新兴领域风险研判和处置。提升粮食收购储备能力，完善应急保障网络，优化省际产销合作模式，强化“引粮入浙”通道建设。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加强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和储备，提升极端情况下大宗商品储备保障能力。

筑牢财政金融安全防线。央地协同加强重点领域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健全地方金融风险防控“天罗地网”工作体系，坚决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机制，严控新增隐性债务，确保地方政府债务规模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编制宏观资产负债表，全面摸清存量资源资产底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稳定房地产市场，因城施策赋予各城市房地产市场调控自主权。

（二）织密织牢公共安全防护网

健全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惩严重暴力、涉枪涉爆、黄赌毒、盗抢

和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推进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迭代升级，擦亮“最多跑一地”品牌。筑牢校园、医院安全防线。强化大型群众性活动、旅游景区等安全监管。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强个人信息保护。推进智慧平安社区网络建设。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培育平安类社会组织。

全面加强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四方责任”。深化消防、道路交通、涉海涉渔、高层建筑、建筑施工、危化品、工矿、特种设备等领域隐患排查整治。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监测预警和闭环处置机制，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遏制重特大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实现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双下降”。

防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构建以责任落实为牵引、以风险治理为核心、以分级监管为抓手、以数字追溯为支撑、以社会共治为基础的食品全链条现代化治理体系，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深化校园食品、网售食品、网络餐饮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健全药品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完善全链条药品追溯体系，推进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全过程改革。

（三）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完善“1618”救援指挥体系。完善基层防汛防台体系，推进无人机、机器人在森林与城市消防等领域应用。优化气象、水文、海洋、地质、森林监测站点布局，加快智慧气象建设。完善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推进海域地震监测与构造环境探查，加强城乡地震安全韧性建设。健全立体智慧巡防和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完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长效机制，加强社会应急力量培育。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优化物资、装备储备品种，全面推行实物储备、协议储备、云仓储备、产能储备等多元化储备模式。健全应急物资调拨机制，提升应急物资快速投送能力。完善救灾物资储备库布局。

专栏 31 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行动	
1.完善大安全大应急体系	健全联合指挥体系，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 GDP 比重低于 0.6%。
2.完善基层应急消防基础设施	谋划推进基层应急体系配套建设项目，提质升级乡镇（街道）应急管理站和专职消防队通讯类、救援类等基础设施。
3.提升安全生产风险防范能力	健全安全生产和企业主体责任法规制度，完善行业隐患排查标准，在重点行业、重点城市率先建成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
4.加强气象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	加强气象科技协同创新，提升极端天气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实现未来 1 小时分钟级、公里级强降水预报预警。建设基于气象的省级地球系统数据平台，强化人工影响天气服务能力，推进气象基础设施百站提质。建设基层防汛防台应急小单元体系，下沉卫星电话等应急通信资源，推广联勤保障点。
5.优化应急物资储备体系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乡镇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覆盖率达 100%。
6.提升综合防灾能力	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支持“三高一低”地区提升综合防灾能力。
7.提升应急救援队伍能力	培育新增 40 支省级专业骨干救援队伍，推动化工园区危险化学品专业救援队伍全覆盖。

8.提升航空应急救援能力

以“1+10+N”航空救援基地为保障支撑，打造空勤救援专业队伍，实现航空救援节点“镇镇通”，全省范围内以80公里为覆盖半径30分钟内到达灾害事故现场。

9.提升应急消防救援能力

建设国家应急救援浙江（金华）中心，建成一批市级综合训练基地和县级综合（专业）训练基地。建设省应急消防装备技术服务中心、特勤支队、消防队站，分级建设核与辐射事故处置队伍。

10.提升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

完善陆海监测站网布局，提升智能化立体监测能力。加强环杭州湾等重点地区陆海地震构造环境探查，强化重大基础设施、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灾害隐患排查及风险监测评估。建设防震减灾综合技能实训基地。

（四）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迭代完善“141”基层治理体系，强化县级社会治理中心（综治中心）牵引枢纽作用，夯实村（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网格“底座”。推广西山社区治理经验，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推进党建引领社区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协同共治，推动城市管理进社区。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健全“三治融合”基层治理机制，加强平安文化建设，巩固拓展“后陈经验”。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构建社会组织制度化协商平台。规范和畅通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治理的途径。改进各类社会群体服务管理，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

提升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商事调解有机衔接。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健全调解优先、诉讼断后机制，深化“共享法庭”“枫桥式人民法庭”“枫桥式检察室”建设。建强基层矛盾调解员队伍。推进信访工作现代化法治化，传承和弘扬“干部下基层开展信访工作”。深化“民呼我为”，强化市民热线服务功能，完善人民建议征集机制。到2030年，纠纷前端化解率达52%。

专栏 32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浙江提升行动	
1.政治安全主动塑造（略）	
2.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	完善金融风险防范处置机制，加强网络、数据、人工智能、新能源等新兴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
3.社会治安整体防控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落实层圈查控、单元防控、要素管控机制，持续深化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事后处置向事前预防转型。
4.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提质增效	深化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工作机制，推动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初始。
5.网络空间依法治理	健全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网络生态“瞭望哨”工程，确保信息监测预警准确及时，人民群众在网络空间的安全感明显增强。
6.公共安全闭环防治	加强农村山区交通安全管理，排查水上交通安全风险隐患，依法从严开展“食药环”综合治理，完善覆盖省市县三级的污染天气预警应对体系。

<p>7.法治护航平安建设</p> <p>坚持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一体推进，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p>
<p>8.社会韧性治理</p> <p>实施多元化韧性治理，加强韧性治理制度建设，拓展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p>
<p>9.数字赋能平安建设</p> <p>深化数字平安系统建设，健全数据要素分级分类和全周期安全管理机制。迭代建设政法算力网络，打造政法行业大模型。</p>
<p>10.平安文化建设</p> <p>推动平安文化从“有形覆盖”到“有效浸润”，从“概念传播”向“行为养成”演进。</p>

十七、深化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加快打造新时代党建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

民主法治是浙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保障。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加快绘就“循法而改、因法而兴、奉法而安、依法而治”的良法善治图景，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一）加快打造新时代党建高地

强化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用好浙江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研中心。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教学改革，实施浙江省干部教育培训好教材建设计划、中共党史党建学一级学科培育计划，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化推进“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和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计划，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推动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坚持以实干实绩实效论英雄，大力弘扬“六干”作风，深化组织与干部良性互动，突出经济发展主战场差异化配强领导班子，树立更加鲜明的正向激励用人导向。健全“干中学、学中干”能力提升机制，弘扬求真务实作风，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注重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优化综合考核体系，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持续擦亮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鲜明标识。

着力夯实基层基础。深入践行“执政重在基层、工作倾斜基层、关爱传给基层”重要要求，坚持大抓基层鲜明导向，深入实施“红色根脉强基工程”，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探索党建引领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有效机制，推进新兴领域“两个覆盖”提质增效，推动各领域基层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体系化全链条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健全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

（二）加快打造新时代清廉建设高地

健全省域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全域深化清廉单元建设，巩固完善党委牵头主抓、纪委监委监督推动、部门具体落实、社会共同参与的共建共创共享格局，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以高水平清廉护航高质量发展。

一体推进正风肃纪反腐。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健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整治长效机制。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推进风腐同查同治，深化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腐败，精准查处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

健全省域监督体系。完善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机制，擦亮巡视巡察利剑。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强化党内监督主导作用，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健全数字纪检监察体系，深化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完善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决策监督机制。

（三）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坚持好完善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机制，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推动人大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行业部门监督、社会监督等联动。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

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更好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提高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水平，加强人民政协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建设，完善政协民主监督机制。深化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汇聚全社会共识力量。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擦亮“之江同心”思想政治引领品牌，推进网络统战工作，深化“青蓝工程”，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加快打造新时代多党合作高地，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完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深化浙港澳合作，促进浙台交流。加强新时代侨务工作，更好凝聚侨心侨力。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

（四）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浙江

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统筹立改废释，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注重“小快灵”“小切口”立法，探索建立立法快速响应机制。健全人大代表分专业参与立法机制，加强立法评估论证，建立重要立法条款争议协调机制，完善法规规章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机制。

全面建设现代法治政府。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健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改革，推进行政争议预防与实质化解。提升领导干部宪法法律意识和法治思维，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法治浙江建设综合评价机制。严格

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向社会公开制度。

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规范司法权力运行，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和说理性。深化司法领域“当事人一件事”集成改革，加强人权执法司法保障。推进庭审实质化改革，完善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制度，推动监察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完善刑罚执行一体化机制。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打造数字法治改革标杆省。健全涉外审判机制，完善诉讼、仲裁、调解有机衔接的国际商事海事纠纷多元解决机制，加强海事审判与海上行政执法协调联动。

建设明德守法的法治社会。落实普法责任制，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健全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律师执业权利保障机制，健全法律援助制度，加强新时代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建设德才兼备高素质法治队伍。

专栏 33 高水平法治浙江建设提升行动
<p>1.立法质量提升行动</p> <p>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深化无人驾驶、低空经济、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领域立法前瞻性研究，健全立法审查、公平竞争审查、宏观政策一致性评估等制度衔接机制。</p>
<p>2.公正文明执法行动</p> <p>深化县域行政执法集成改革，推动跨区域行政执法一体化协同改革，推行涉企执法服务并重模式，涉企“综合查一次”实施率达 80%以上。</p>
<p>3.司法效能提升行动</p> <p>深化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完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信息共享、案情互通、案件移送双向衔接机制，推进行政裁决改革。</p>

4.法治素养提升行动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进村社、企业、高校、军营、监所活动，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

5.涉外法治能力提升行动

培育国际一流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健全企业海外投资贸易法治安全链。

十八、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全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强化党对规划实施全过程的领导，坚持高站位、实干事、见真功相统一，更好履行政府职责，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一）加强党对规划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推进规划实施的强大动力和根本保障。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推动，聚焦规划任务敢闯敢试，促进形成分工明确、协同联动、广泛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格局，确保上下贯通、执行有力，以实绩实效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

（二）强化省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

健全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为省发展规划实施提供有效支撑。依据本规划同步部署、同步编制、同步实施一批省级重点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创新推进专项规划省市县一体编制实施，切实增强专项规划对本规划实施的支撑。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作用，依据本规划、结合国土空间规划评估结果，动态优化国土空间规划，为本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项目落地提供空间保障。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健全规划衔接协调机制，省级专项规划、设区市发展规划须按程序与省发展规划进行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滚动落实本规划各项任务，将规划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并做好跨年度平衡。出台《浙江省发展规划条例》。

（三）推动规划实施政策协同

健全省发展规划与宏观政策协调机制，推动各类政策同向发力，符合省发展规划要求。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合理安排财政支出规模和结构，省财政资金优先投向本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政府投资项目，金融政策要积极支持本规划确定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坚持好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好项目走，加快本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审核批准，优先保障规划选址、用地用海和资金等需求。

（四）推进重大抓手载体落地见效

全面落实本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重大行动、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细化制定实施计划和工作安排，确保工作项目化、任务清单化、节点时间化。深化实施“十项重大工程”，推进月调度、季分析、年总结，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推进。加强省级部门协同和省市县三级联动，总结推广各地各单位经验做法，形成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五）加强规划组织实施和监督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明确各项目标任务分工。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安全保障等领域任务，强化责任分解落实；对预期性指标和现代化产业体系、扩大内需、民营经济发展、文化强省建设等领域任务，创造良好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治环境。健全规划实施情况年度监测、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全过程动态评估机制，根据监测评估情况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把完善省域监督体系融入规划实施之中，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监督作用，规划实施情况依法接受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加强规划宣传，公开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是我省乘势而上、接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行动纲领。全省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中共浙江省委

的领导下，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坚定不移深入践行“八八战略”，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生动图景而努力奋斗！

“海南自贸港政策解读”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第五十八场）——《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专场实录

来源：海南省新闻办公室

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新闻发布处处长、新闻发言人廖宝祺：

女士们、先生们，记者朋友们，大家上午好！欢迎出席海南省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会。本场发布会是“海南自贸港政策解读”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的第五十八场——《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专场。

三天前，也就是上个月26日，《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正式印发实施。《纲要》谋划了“十五五”时期海南省发展蓝图，系统安排了海南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今天，我们举办专场新闻发布会，邀请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向大家介绍《纲要》的相关情况，并回答媒体关心的问题。

首先，我向大家介绍出席今天发布会的发布人，他们是：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綦树利先生；中共海南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副主任、新闻发言人王奉利先生；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李璐女士；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王秀好女士；海南省商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新闻发言人张跃强先生；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新闻发言人蒙巍女士；中共海南省委教育工委委员，省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邢孔政先生。

下面，首先请省发展改革委主任綦树利先生作主发布，向大家介绍《纲要》的相关情况。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綦树利：

大家上午好!“十五五”规划纲要经海南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下面,我就《纲要》相关情况向大家作个介绍:

一、总体考虑

“十五五”时期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在全岛封关新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五年。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根据省委“十五五”规划建议,充分衔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提出的2035年目标,紧紧围绕建设“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锚定“把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成为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战略目标,全面落实“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框架,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全面提高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努力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交汇点,助力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确保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走在全国前列上取得决定性进展。

规划编制坚持国家战略与海南定位、目标导向与海南特色、政策赋能与产业发展、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五个相结合,围绕开放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绿色低碳、安全保障五方面提出24个具体指标,一方面体现自贸港特色,彰显自贸港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和要素流动型开放成效;另一方面紧扣民心所向,分别呼应就业、收入、教育、医疗、托育、养老等与老百姓息息相关的事情,让自由贸易港建设成果更多造福海南人民。

二、主要内容

《纲要》用15篇分领域明确“十五五”时期的重点任务,主要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一)坚持开放为先,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围绕分步骤、分阶段构建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建设具有国际竞争

力、影响力的海关监管特殊区域这一目标，提高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推进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加快建设“两个基地”“两个枢纽”“两个网络”。

（二）坚持产业为基，着力打造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努力将资源禀赋和政策优势转化为产业竞争优势。一是推动四大主导产业补链延链、优化升级。二是培育壮大“五向图强”特色产业链。三是前瞻布局“四新”未来产业。四是做优免税购物、医疗、教育“三篇消费文章”。五是建设人才荟萃之岛和技术创新之岛。同时，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强化产业园区聚合效能、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深度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等，支撑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

（三）坚持改革为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特别是要推进全省“一盘棋”重点改革，希望通过统筹推动跨区域跨领域跨行业重点改革，减少因行政藩篱制约带来的自然资源、财政资金、招商引资、基础设施等方面“内卷式”竞争。

（四）坚持协调为要，推动陆海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动陆海统筹、城乡融合、内外联动，加快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一是建设海洋强省，努力实现“向海而兴、依海而强”。二是建设农业强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三是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优化“三极一带一区”区域协调发展格局，实施山海协作。四是适度超前建设基础设施，加快构建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新型能源体系、现代化水安全保障韧性体系，加快建设未来智慧岛和国际数据岛。

（五）坚持绿色为底，建设美丽海南。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聚焦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差的目标，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滚动实施以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和低碳岛为主体的“2+N”标志性工程，高质量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

（六）坚持人民为本，建设幸福海南。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建设文化强省，传承好特色文化，增强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发展壮大文化产业。二是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高水平国际健康岛、促进青年全面发展、构建普惠多元为老服务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三是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海南，持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动态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提升群众安全感。

三、实施路径

《纲要》进一步落实落细到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平台，作为后续规划落地的主要抓手。同时，构建了以总体规划为统领、专项规划为支撑的规划体系，推动各领域、各专项规划与《纲要》目标同向、任务对接、项目联动。最后，我们将加强《纲要》实施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强化结果运用，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高效落实。

各位记者朋友，发展蓝图已绘就、砥砺前行正当时。我们坚信，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全省上下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一定能将“十五五”规划的美好愿景转化为海南大地的生动实践，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高质量发展的满意答卷。

廖宝祺：

谢谢綦树利主任的详实介绍。接下来进入答记者问环节，提问前请记者先通报自己所代表的媒体名称。下面开始提问，请举手示意。

答记者问

香港商报记者：

今年既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海南自贸港全面实施封关运作开局之年。我们注意到，《纲要》对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作了专篇部署。请问具体有哪些任务举措？

中共海南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副主任、新闻发言人王奉利：

谢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是“十五五”时期海南工作的重中之重和核心抓手。《纲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将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列为“十五五”时期15个方面重大举措之首，坚持全面落实海南自贸港总体方案，深入实施海南自贸港法，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更加积极主动推动各领域改革开放。主要有以下几方面任务举措。

一是以制度先行提升开放能级。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稳步有序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相通相容，强化标准体系对接，推动标准制度型开放，营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全面落实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升级议定书条款，扩大面向重要贸易伙伴的自主开放。进一步提高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优化货物贸易管理制度，推动服务贸易提质增效，推进投资自由便利，加快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税收制度，降低企业跨境投资与经营成本，培育形成国际贸易和双向投资合作新优势。

二是以要素畅通激活发展动能。深入推进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探索建立更加安全高效的人员通关模式，推动优化外国人免签入境海南政策，实施更加便利的出入境管理政策；提升离在岸金融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区域性金融开放门户枢纽，有序扩大金融业开放；完善“中国洋浦港”船舶港政策体系，用好航权开放政策，建立更加自由开放的航运制度；优化数据出境管理负面清单，有序扩大通信资源和业务开放，构建高效便捷安全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

三是以枢纽联动增强牵引效能。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交汇点，推动央企加快布局区域总部、功能性总部，吸引跨国公司和国际组织落户，加快打造“两个基地”；实施“双向双枢纽港”战略，增强港口中转集拼、跨境贸易、物流配送等功能，构建联通东南亚、东北亚、中亚、大洋洲、

欧洲等区域的主要客源地国际航线网络，加快建设“两个枢纽”；做优做实全球自贸区（港）伙伴关系，加强与东南亚和中东地区国际人文交流合作，加快搭建“两个网络”，推动更好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服务保障、枢纽促进作用。

四是以底线思维筑牢安全屏障。持续优化自贸港风险防控工作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持续完善“零关税”进境商品风险防控体系，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强化对偷漏税风险的识别，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防范和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强化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完善升级海关智慧监管、社会管理信息化、海南自贸港资金流动监测等平台，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能力，确保海南自贸港建设行稳致远。

我就回答这些，谢谢。

中国发展改革报社改革网记者：

海南具有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和“三度一色”等比较优势。请问，“十五五”期间海南将如何把资源禀赋和政策优势转化为产业竞争优势，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李璐：

谢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十五五”期间，我们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部署安排，以全岛封关运作为契机，坚持国家所需、海南所能，充分发挥“三度一色”资源禀赋和自贸港政策优势，聚焦种业、深海、商业航天、绿色低碳、跨境数据流动等特色领域，努力到2030年成为比较优势独特、产业特色鲜明的新质生产力重要实践地。主要落实在七个方面：

一是培育新质生产力发展新动能。以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为核心任务，大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质升级四大主导产业，培育壮大“五向图强”新质生产力，前瞻布局“四新”未来产业。

二是加大新质生产力发展科技供给。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迫切需求，打造多层次、全链条创新平台体系，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示范应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坚实的科技支撑。

三是优化新质生产力发展空间布局。科学编制“十五五”海南新质生产力发展规划，统筹新质生产力发展方向和重点领域。同时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引导各市县聚焦自身资源禀赋、发展基础，前瞻谋划、精准施策，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四是拓展新质生产力绿色发展空间。新质生产力本身就是绿色生产力。我们将立足海南绿色生态优势，全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统筹技术攻坚、绿色生活、生产方式转型、政策创新及开放合作，持续擦亮绿色发展底色。

五是构建新质生产力发展政策制度体系。聚焦构建适配新质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锚定要素供给、资源配置、科技体制、营商环境等改革堵点卡点精准发力，运用多元财政金融工具注入强劲动能，构建更具活力、效能与竞争力的政策制度体系。

六是筑牢新质生产力发展人才支撑。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围绕“引育留用”全链条构建人才梯队化培养体系，面向全球精准引进高端人才，同步创新评价激励机制、升级服务保障，打造优质人才培养与创新生态。

七是完善新质生产力发展国际环境。通过健全自贸港制度政策、激活自贸港市场活力、强化高质量投资和国际合作等举措，汇聚全球高端要素资源，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环境。

我就介绍这么多，谢谢。

经济日报记者：

我们注意到，《纲要》提出要“着力打造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请问作为四大主导产业之一的高新技术产业，在“十五五”期间将如何实现快速发展？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王秀好：

感谢您的提问。“十四五”期间，海南充分发挥资源禀赋优势和自贸港政策优势，高新技术产业保持快速发展，2025年全省高新技术产业营收超6000亿元，石化新材料、生物医药、数字经济、高端食品加工等产业集群不断壮大，保税维修再制造、深海装备、卫星链火箭链等新兴产业加快培育，政策驱动与创新驱动协同发力，发展动能接续有力，为“十五五”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十五五”期间，对标《纲要》，高新技术产业将锚定新目标、肩负新使命。

在总体目标上，《纲要》提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沿着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将资源禀赋和政策优势转化为产业竞争优势”，力争到2030年，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20%左右，第二产业比重提升至20%左右，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9%。这些指标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高度重视。

在重点发展方向上，《纲要》对“集群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作出系统部署，要“提质升级石油化工新材料、现代生物医药、高端消费品加工优势产业，培育维修和再制造等产业”。石油化工新材料方面，坚持上中下游全产业链发展，重点围绕烯烃、芳烃产业，延伸产业链，发展碳纤维、改性聚碳酸酯、特种聚酯、可降解材料等下游链条。发展天然气化工产业，强化油气资源本地高效转化。现代生物医药方面，深化“乐城研用+海南生产”，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物医药研发和生产基地。推动生物药、化学药、现代中药和医疗器械协同发展，加快培育医美产品、特医食品、核医药、数字疗法等新业态。高端消费品加工方面，聚焦特色食品、黄金珠宝精深加工，做强椰子、咖啡等产业链，推动黄金加工向下延伸，推进珍珠、玉石等珠宝设计加工一体化发展。创新开发椰雕、黎锦等工艺美术品。维修和再制造方面，以飞机、工程机械维修为核心，打造航空维修全产业链和工程机械维修和再制造基地；拓展海洋装备、电子信息设备、高端医疗装备等品类，打造维修和再制造业务集聚区。同时，《纲要》还围绕“五向图强”战略布局新增长极，前瞻布局“四新”未来产业，这些都为海南“十

五五”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明确了方向和格局。

为落实《纲要》部署，省工信厅正在牵头编制“十五五”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划，将聚焦重点产业发展方向，以务实举措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主要从以下四方面发力：一是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依托崖州湾国家实验室、深海技术创新中心、航天技术创新中心，注重“产学研用金”协同，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速成果落地转化。二是推动产业提质升级。坚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高端化引导企业向研发设计、品牌服务延伸；智能化推动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绿色化建设一批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三是深化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高新技术产业与旅游业、现代服务业、热带特色高效农业深度融合，立足航天、深海、南繁资源禀赋，促进跨领域、跨集群融合发展。四是扩大开放合作。发挥海南双循环交汇点优势，对内加快湘琼、粤琼、浙琼等区域合作联动发展；对外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产业链对接，培育跨境电商、游戏出海等外向型业态。

我就介绍这么多，谢谢！

消费日报记者：

请问“十五五”期间省商务厅在统筹高水平对外开放和商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方面有哪些考虑？

海南省商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新闻发言人张跃强：

首先感谢您的提问。“十五五”时期是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夯基垒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商务工作是国内大循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连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省商务厅将坚决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好统筹高水平对外开放和商务高质量发展，融合谋划推进消费、外贸、外资、对外投资等各项商务工作，全面落实好《纲要》各项任务，为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贡献商务力量。

一是持续优化自贸港政策制度体系。聚焦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加

快构建与自贸港建设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持续推动削减非关税壁垒，推动优化货物贸易禁限类清单、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积极对接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等重大政策，推动更多开放举措在海南先行先试、落地见效。

二是开创高水平对外开放新局面。深化区域经贸交流合作，推动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规模稳步提升、结构持续优化。不断拓展双向投资发展新空间，塑造利用外资新优势，推动对外直接投资规范有序、安全发展。主动对接用好“出口中国”“投资中国”“购在中国”三大国家级平台，强化平台资源导入、项目落地、产业联动，切实把平台势能转化为海南实体经济发展实效，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三是着力扩内需、提品质、促消费。坚持把扩大内需摆在突出位置，推动传统消费提质升级，大力培育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持续健全免税购物政策体系、经营体系、服务体系，推动免税经济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办好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放大展会溢出效应，引领国际消费新风尚，助推加快建设国际旅游消费中心。

四是推动口岸高质量发展。围绕自贸港封关运作总体安排，加快构建功能完善、布局合理、高效便捷、多元协同的口岸发展新格局，优化海口、洋浦、三亚等重点口岸功能布局，持续提升口岸综合功能与开放能级，推进口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海南自贸港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我就回答这么多，谢谢。

南海网、南国都市报记者：

《纲要》将建设技术创新之岛作为重要任务。请问海南在“十五五”期间将从哪些方面发力建设技术创新之岛？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新闻发言人蒙巍：

感谢这位媒体朋友的提问。建设技术创新之岛是海南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支撑。“十五五”时期，我们将锚定这一目

标，着力打造“三个高地”。

一是聚力打造科技创新高地，夯实技术创新核心根基。立足海南资源禀赋和国家战略需求，构建国家实验室（基地）、全国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等多层级科技创新体系，在种业、深海、航天等特色优势领域打造全国乃至全球特色创新策源地；紧扣全省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需求，围绕四大主导产业、“五向图强”特色产业和“四新”未来产业推进有组织科研，促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融通创新，强化高质量科技供给；同时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梯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创新型企业，提升海口、三亚、儋州等重点区域和园区创新发展动能，推动创新资源共建共享共用，构建全域协同的创新发展格局。

二是聚力打造科技体制改革高地，激活技术创新内生动力。以制度集成创新为核心，持续深化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科技计划管理，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同的“大科技”工作格局；深化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推动职务科技成果赋权和单列管理，布局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等研发服务平台，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完善“园区+科研+教育”特色模式，构建更加开放的人才机制，让创新主体和人才活力充分释放；深化科技金融体制改革，开发特色科技金融产品，拓宽科技型企业跨境融资渠道，破解科技创新市场化初期的资金难题。

三是聚力打造科技开放合作高地，集聚技术创新全球要素。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全球资源配置的独特优势，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国内创新高地的协同长效合作机制；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科技交流，在生物医药、热带农业、生态环保、应对气候变化等领域打造国际科技合作标杆；加快布局国际合作开放平台，吸引国际科技组织、外资研发机构集聚海南，建设自贸港国际科技大市场，打通科技成果供需堵点，打造国际科技成果引进与国内成果出海的重要节点；营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完善国际科技人才服务保障体系，让全球创新要素在海南充分集聚、高效流动。

下一步，我们将以《纲要》实施为契机，把打造“三个高地”贯穿建设技术创新之岛全过程，争创区域科技创新中心，为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提供强劲科技支撑。

谢谢。

新华网记者：

《纲要》明确了未来五年海南教育发展蓝图。请问，如何对标对表抓好贯彻落实，以务实的举措切实办好人民满意、自贸港需要的海南特色教育？

中共海南省委教育工委委员，省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邢孔政：

谢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纲要》将“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为独立章节进行重点部署，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目前，我们正在加快研究出台《海南省“十五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将《纲要》提出的宏观部署转化为具体行动，明确具体抓手、量化指标和保障机制，确保教育领域各项工作在自贸港建设中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十五五”期间，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方面工作：

推动基础教育公平优质。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探索延长义务教育年限。大力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程，逐步健全与人口变化、城镇化发展趋势相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启动新一轮“优质基础教育学校”引进扩优工程，实施县域高中振兴行动计划。深化集团化办学，将全省80%以上的公办中小学校纳入集团化管理，利用三年时间，实现薄弱学校全部摘帽；扩大公办普通高中学位供给，全省新增约7万个普通高中学位。加快数字教育提档升级，持续做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全面深化应用海南试点工作，开展“人工智能+教育”行动，加快普及全学段人工智能通识课程。

推动高等教育整体跃升。大力推进高等教育布局结构调整优化，推动符合条件高校提升办学层次，实施“优本扩容”“学位点攀升”行动，加快推动新型研究型大学建设，支持有条件高校建设卓越工程师学院。指导高

校分层分类发展，持续做好部省合建海南大学工作、加快“双一流”建设，支持海南师范大学、海南医科大学、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建设同类型地方一流高校。稳步扩大高等教育办学规模，到2030年全省高等教育在校生总规模达到43万人。紧扣海南自由贸易港“45432”现代产业体系，集中建设一批急需学科专业，培育新兴与交叉学科专业，强化自贸港急需领域专业建设和复合型人才培养，确保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留琼率保持高位。

推动职业教育融通融合。以推动形成与海南自由贸易港主导产业相匹配、协同一体的职教体系为目标，整合现有各类职业教育资源。结合区域特色、产业需求等调整优化职业院校数量、规模、层次和结构，探索职普融通、职技贯通、产教融合、工学结合的职业教育新模式，培育建设5-8个市（县）域产教联合体以及一批现代产业学院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鼓励职业院校教师提升学历层次，使“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70%。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坚持以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继续实施“好校长、好教师”引育工程。加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全方位提高校长（园长）、教师、教研员专业素质，培养2000名左右省级骨干教师、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骨干校（园）长。继续实施特岗教师招聘计划、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计划、“优师计划”等，为基层学校及时补充急需紧缺学科教师。实施基础教育教师学历提升计划，推动义务教育专任教师中本科以上学历和普通高中专任教师中研究生学历占比进入全国前列。

加快教育对外开放。依托海南自由贸易港独特政策优势，加快汇聚世界一流教育资源，擦亮“学在海南=留学海外”品牌，国际人才培养更多元、产教融合更紧密、政策环境更开放、国际影响更显著的国际教育创新岛基本成型，建好国家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持续引进境内外高水平大学来琼办学，并力争在引进境外顶尖高校来琼办学上取得新突破。到2030年，本科层次及以上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达到50个，陵水园区学生规模达5万人，入驻高校中世界一流大学（排名前100或同学科排名前50）或一流学科的合作办学机构（项目）占比不低于30%。

下一步，海南教育系统将牢牢锚定教育强省建设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目标，加快构建契合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定位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全力推动海南教育量质齐升、跨越发展，为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海南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谢谢！

廖宝祺：

谢谢邢孔政先生的解答。本场新闻发布会的答记者问环节就进行到这里。发布会后各位记者如果有进一步的采访需求，欢迎与我们省新闻办进行对接，也请大家关注“海南发布”“海南发改”等微信公众号，以及“海南省网上新闻发布厅”平台后续发布的相关信息。

希望记者朋友们持续加大宣传力度，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地解读好《纲要》，生动讲好海南“十五五”发展的故事，为我省“十五五”规划落地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凝聚强大的奋进力量。我们一起期待，未来五年《纲要》将引领海南自贸港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更大的进展成效。

再次感谢出席本场发布会各位发布人，同时感谢各位记者朋友们的积极参与。

本场发布会到此结束。谢谢各位！

浙江理工大学探索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 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教育部简报〔2026〕第1期

来源：教育部官网

浙江理工大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理解和把握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的基本内涵与内在要求，以模式创新为引擎、以产教融合为核心、以机制保障为支撑，探索实践企业出题、政府助题、平台答题、车间验题、市场评价“四题一评”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系统推动高校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模式创新，贯通政产学研用全链条

（一）精准承接需求。坚持“企业出题”，在全国布局建设21个地方研究院，长期深入产业一线凝练共性技术难题与创新需求，疏通传统产学研合作需求脱节、转化不畅等堵点。常态化开展“百名专家企业行”“一人服务一企业”等行动，主动对接企业、行业协会和产业联盟，精准挖掘产业真需求，年均形成1000余项科研选题并纳入学校科研项目选题库，近三年约70%选题成功转化为产学研合作项目，为后续技术攻关奠定基础。

（二）深化多元协同。推动“政府助题”，联动地方政府部门出台专项政策，与绍兴新昌等地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强化资源统筹与机制保障，争取专项补贴、办公场地、项目立项等支持，为校地协同注入动能。组织“平台答题”，以各类创新平台为核心载体，以师生团队为答题主体，整合平台资源、集聚师生智慧开展有组织科研攻关。开展“车间验题”，以生产一线为考场，鼓励技术成果在工厂车间试制试验，实现实验室研发与企业生产实际紧密融合，形成“需求—研发—验证—应用”多元协同运行体系。

（三）创新评价导向。实施“市场评价”，坚持“谁使用、谁评价”原则，将市场反馈和用户认可作为科技项目验收的最终依据。推动评价结果与激励机制深度挂钩，将市场评价和实际成效作为理工科教师岗位聘任、职称评聘、团队考核、科研经费配置等的重要依据。设立社会服务型教授聘任通道，明确百万级横向课题视同国家级项目纳入考核评价，10余名教师凭借产业服务实绩获评高级职称，有效激发教师服务产业发展动力。近五年，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累计2045项，单项专利成果转化金额最高达1亿元。

二、深化产教融合，构建政产学研用新体系

（一）推动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紧密衔接。深化工程教育改革，重构育人场景与主体，联合地方政府、企业打造人才培养基地，形成“地方产业研究院+工程类研究生培养基地”实体化育人载体，将企业导师、产业项目、技术标准全面引入培养全过程，实现校企“双主体”育人。创新培养模式与内涵，全面推行“项目制”培养，要求每位工程硕士必须攻克一项实际技术难题，将论文真正写在产品上、生产线中，强化学生解决实际问题能力。总结提炼产业实践案例，指导开展教师、教材、教法、教案、教研“五教”改革，推动实践反哺教学。落实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办法，出台《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学术成果规定》，明确将工程设计、工艺优化、专利转化等实践成果作为授予学位重要依据。近五年，超6000名研究生深度参与企业技术攻关，毕业生在相关行业就业比例达90%，实现“毕业即上岗、上岗即胜任”。学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二）促进学科专业与产业集群精准适配。推进学科动态调整，立足浙江万亿级现代纺织与服装产业集群，打造以纺织科学与工程为核心的学科群，确定先进纤维材料、纺织绿色与智能制造等五大特色学科方向。对接龙头企业共建高端纤维材料研发中心、化学法再生绿色纤维联合实验室等，以定向攻关推动学科内涵发展与产业发展需求深度耦合。前瞻布局未来学科专业，遴选生物医用材料、新形态机器人技术、数字时尚等领域培

育交叉学科，设立相应交叉研究中心，以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双线驱动学科创新发展。推动专业迭代升级，调整、新增专业 10 个，对连续三年就业率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的专业进行预警；恢复设置丝绸专业，赋能传统历史经典产业；开设软件工程、能源化工工程、网络安全等急需专业，紧密适配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

（三）助力科研攻坚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坚持党建引领，把支部建在科研团队和攻关项目上，推行“头雁领航+梯队培育”模式，组建专项团队、设立攻关课题、打破学科壁垒，打造能攻坚、善协作的高水平科研队伍。突出需求导向，聚焦高水平成果培育，通过召开学科创新研讨会、成果凝练推进会，以“专家问诊+团队互评”形式，建立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联动机制，打通“基础攻坚—技术转化”创新链条。强化军工等重点领域科研攻关，完善专项科研统筹管理机制，搭建跨学科协作平台，推动关键科研平台与核心资质能力建设取得突破。

三、健全机制保障，夯实政产学研用强支撑

（一）完善区域服务协同机制。打造依托重大平台的“兵团作战”服务机制，与地方政府联合建立浙江省现代纺织技术创新中心，集学科聚才、联合攻关、实战育人于一体，实行“平台共建、人才共用、成果共享”合作模式，紧扣产业战略，明确产学研各方权责清单，实现“需求从企业来、成果到产业去、人才在平台育”闭环，助力“环杭州湾现代纺织服装集群”入选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构建靶向服务体系，指导学校 15 家地方研究院聚焦纺织产业细分领域，精准对接绍兴印染、桐乡化纤、宁波男装、海宁羊毛衫等细分产业集群，提供定制化、全周期技术服务，全面提升对区域纺织产业集聚发展的支撑效能。

（二）建立人才互聘共享模式。实施高层次人才柔性流动机制，依托“编制在高校、工作在平台、服务在企业”模式，选派资深教师兼任企业“科技副总”，选派青年骨干“一对一”服务企业，并将服务成果纳入职称评审和年度考核。开展人才“双聘双用双享”，选聘企业高层次技术、管理人才担任学校“产业教授”，深度参与学科规划、人才培养及课程设计。建

立人才“旋转门”机制，畅通人才“走出去、引进来”流动渠道，2025年实现200余名校企人才常态互聘与双向流动，为区域发展持续注入活力。

（三）构建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打造面向区域产业发展需要的技术验证体系，获批浙江现代纺织技术中试平台等中试基地，推动碳纤维编织及装备、先进涂层等9条中试生产线落地，有效缩短实验室成果到产业的应用距离。成立专业技术转移公司，建设覆盖全省的34家分支机构，构建起以科学家为核心、技术转移公司为主体、地方研究院为龙头、技术转移分中心为基础、科技经纪人为纽带的“五位一体”科技成果转化体系，规范推进专利成果转化。联合保险机构创新推出全国首例知识产权“先用后转”险，强化中小微企业使用高校专利保障水平，破解企业“不敢用、用不起”难题，打通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

【理论看点】

郭 未 | 人口结构转型视野下的中国教育现代化：制度变迁、智能赋能与青年发展

来源：《中国青年社会科学》2025年第6期

【摘要】 本文立足人口结构转型的宏观视角，将教育现代化置于国家发展战略、制度变迁与智能赋能深度交织的分析框架之中，系统考察教育现代化在制度与技术协同作用下，如何重构青年发展的结构性条件与发展路径。基于对教育现代化是一项深度嵌入人口再生产、社会流动结构优化与代际关系重构的基础性制度工程的判断，本文梳理了中国教育现代化由“规模扩张”向“结构优化”转型的制度逻辑，揭示人口结构变化对教育制度功能重心转移所形成的条件性约束；继而从教育治理视角分析智能赋能在提升治理能力的同时，如何优化教育运行逻辑并引发新的制度张力。在此基础上，本文提出“制度—技术协同的三机制模型”，从机会结构、能力生成与发展预期三个维度，系统阐明教育现代化对青年发展的深层影响机制。本文的分析有助于深化对教育现代化的中国进路的理论理解，并为在人口结构转型背景下推进高质量教育治理与青年发展政策建构提供学理依据。

【关键词】 人口结构转型 教育现代化 智能赋能 青年发展

一、引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并不断走向纵深。与以往以高速增长和要素扩张为主要特征的发展阶段不同，中国式现代化是在人口结构深刻转型的现实条件下展开的：人口规模增速持续放缓，少子化、老龄化与人口流动加速并行，青年人口队列相对收缩而内部异质性显著增强 [1]。这一人口结构转型不仅改变了经济社会运行的人力资本条件，也从根本上重塑了教育制度所依

附的人口基础。人口规模增速放缓与代际结构调整，使教育体系再难以规模扩张作为主要发展路径；与此同时，人口质量提升、代际流动调节以及青年发展预期的塑造，愈加依赖教育制度在结构优化与功能重构层面的系统性回应。教育由此不再仅仅是一项“扩张型供给制度”，而是逐步演变为一种深度嵌入人口再生产、社会流动结构优化与代际关系重构的关键性制度机制。在这一意义上，教育现代化不仅是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支点[2]，也成为理解人口结构转型条件下国家发展路径、社会结构调整及青年发展模式演变的重要切入口[3-4]。

相较于以人口红利释放和劳动力数量扩张为基础的传统发展模式，中国式现代化更强调发展目标的整体协调、制度安排的系统优化与社会影响的长期可持续性。这一转向意味着，教育在中国语境中已明显超越单一的人力资本生产功能，而被赋予了在人口结构转型条件下调节人口质量、稳定代际秩序与维护社会流动通道的制度性使命[5]。具体而言，当下中国的人口结构转型呈现出三种相互交织、并对教育现代化产生直接约束的结构性变化：其一，人口数量结构的变化，即新生人口规模下降与青年人口队列相对收缩，使教育体系难以继续通过规模扩张实现现代化目标。教育功能由前述的“吸纳型供给”转向“结构性配置”；其二，人口年龄结构的变化，少子化与老龄化并行，使教育不再仅面向单一生命周期阶段，而需要在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与终身教育之间进行系统性优化；其三，人口流动加速与家庭背景差异扩大，使青年群体内部异质性增强，教育制度在资源配置、路径分化与治理方式等方面复杂程度加大。正是在这一意义上，人口结构转型并非教育现代化的外在环境变量，而是持续塑造其制度目标、运行逻辑与社会影响的内生要素。随着中国发展阶段由“速度型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人口结构变化对教育制度形成了更加明确而持久的结构性约束：在新生人口规模下降、青年人口比重趋稳甚至回落的基础上，青年群体内部在家庭背景、区域条件、教育资源可及性与发展预期等方面的差异持续扩大。在此情境下，社会对教育质量、公平性

与适配性的要求显著提升，教育现代化的内涵亦由单纯的规模扩张与普及，转向以结构优化、质量提升与流动调节为核心的制度重构 [6]。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 [7]。这一战略部署不仅凸显了教育在中国式现代化中的基础性与先导性地位，也标志着教育现代化进入了一个与人口结构转型深度耦合、由制度重构与智能赋能协同驱动的新阶段。在这一阶段，教育不仅作为公共政策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更作为关键制度变量，持续优化青年群体的成长路径、能力结构与发展预期，从而深刻影响社会流动格局与代际关系的再生产方式。基于此，本文认为，在人口结构转型的约束条件下，由制度变迁与技术赋能协同推进的教育现代化，构成连接国家发展战略与青年个体成长的核心机制。从人口转型视角理解教育现代化，不仅有助于揭示教育制度如何回应人口规模、结构与质量变化，也有助于深化对青年发展机会结构演变逻辑的理解。以青年发展为分析中心，能够更清晰地呈现教育制度与智能技术如何共同塑造青年群体的成长环境、能力生成方式与未来想象。

因此，本文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宏观框架下，系统梳理教育现代化的中国进路，着重分析人口结构转型背景下教育制度变迁与智能赋能的协同机制，并考察其如何通过教育这一关键中介影响青年发展。通过超越单一制度分析或技术分析路径，本文尝试构建一个人口转型视角下、以青年发展为中心的教育现代化分析框架，以期深化对中国教育现代化内在逻辑及其社会影响的整体性理解。

二、中国教育现代化的制度逻辑：从规模扩张到结构优化

本部分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宏观框架下，系统梳理中国教育现代化的演进进路，重点分析教育制度变迁与智能赋能如何在教育体系中形成协同机制，并通过教育这一核心制度中介，对青年发展的机会结构、能力生成方式与发展预期产生深刻而持续的影响。在此基础上，本文尝试构建一个以人口结构转型为视角、以青年发展为分析核心的教育现代化解释框架，以深化对教育现代化内在制度逻辑及其社会影响的整体性理解。

（一）制度变迁与技术赋能的协同：教育现代化的系统转型

围绕教育现代化问题，国内外学术界已形成较为丰富的研究传统。既有研究通常将教育现代化置于工业化、城市化与人力资本积累等宏观进程中加以考察，强调教育在推动经济增长、促进社会流动和提升国家竞争力等方面的功能性作用[8-9]。新制度主义研究则进一步指出，教育现代化并非单纯由技术理性或效率逻辑所驱动，而是一个伴随着国家建构、制度扩散与文化合法性塑造的复杂制度过程，其运行结果深受制度环境与社会结构条件的影响[10-12]。

在中国语境下，相关研究多从教育公平实践、教育治理转型以及数字化背景下的教育发展等方面入手，通过实证分析揭示教育现代化在改善受教育机会、提升国家整体人力资本水平方面的积极效应[13]。总体而言，这些研究为理解中国教育现代化提供了重要经验与理论资源，但仍存在一定的不足。其一，在研究取向上，不少研究倾向于技术中心主义视角，将教育现代化主要理解为教育技术升级或治理工具迭代，强调信息化、数字化与智能化对教育效率的提升[14-15]，却相对忽视人口结构变化与教育制度变迁在其中所发挥的结构性作用，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遮蔽了制度安排在资源配置、机会分配与代际流动中的深层影响；其二，在分析对象上，青年群体通常被作为教育政策的接受者或统计意义上的研究对象，而较少被视为理解教育现代化运行逻辑及其社会影响的关键分析单位[16]，这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既有研究对异质化青年群体分化趋势及其长期社会影响的解释力。

实际上，在中国式现代化语境中，教育现代化并非单一维度的改革过程，而是一个由制度变迁与技术赋能共同驱动的系统性转型。一方面，教育制度在招生选拔、评价体系、资源配置与治理结构等方面持续调整，深刻影响着青年进入教育体系的具体路径及其发展机会结构；另一方面，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与数字平台为代表的智能技术不断嵌入教学实践与教育治理之中，优化教育运行方式与青年能力生成机制。需要强调的是，智能赋能并非孤立发生的技术事件，而始终嵌套于既有制度框架之内，其社会

效应高度依赖制度设计、规范引导与治理目标。技术本身并不会自动带来公平或效率，其影响往往通过制度安排转化为对青年发展的差异化结果。作为教育现代化的直接参与者与重要承载者，青年群体的发展状况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教育现代化的实际成效。尤其是在区域差异与群体差异并存的背景下，教育制度与智能技术如何协同作用于青年发展的公平性、可持续性与主体性，已成为衡量教育现代化质量的重要尺度。从现代化理论的基本命题来看，教育始终被视为推动社会转型与个体流动的关键制度安排 [17]。经典现代化理论认为，教育通过提升人力资本水平、弱化先赋性身份约束，为社会成员提供相对公平的竞争平台，从而成为实现社会整合与代际流动的重要机制 [18]。但后续研究也不断指出，教育并非天然具有平等功能，其社会效应高度依赖于具体的制度设计与社会结构条件。在不同发展阶段与制度环境中，教育既可能成为促进社会流动的“有效通道”，也可能在无意中强化既有社会差异的制度性筛选机制 [19 - 21]

（二）从规模扩张到结构优化：人口转型背景下的制度逻辑转向

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教育现代化首先体现为一项持续推进的制度变迁过程，其演进逻辑始终与人口结构条件密切相关。改革开放初期，在青年人口规模快速增长与劳动力需求旺盛的背景下，教育制度改革以扩大供给、提升覆盖率为核心目标，通过持续推进义务教育普及、恢复与发展高考制度、逐步扩大招生规模等，有效回应了人口数量型需求。这一以“规模扩张”为导向的教育现代化路径，为吸纳和培养庞大的青年群体、释放人口红利并推动社会整合提供了关键制度支撑。相关研究表明，在这一阶段，受教育年限的显著提升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家庭背景对个体社会地位获得的直接影响，促进了社会结构的整体流动 [22]。然而，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提升，单纯依赖规模扩张的教育制度逐渐显现出结构性局限，其对青年发展的促进效应开始呈现出明显分化。进入 21 世纪后，中国现代化进程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人口少子化、老龄化与青年群体内部异质性增强并行出现 [23]。在这一背景下，教育现代化的制度逻辑不再仅仅承担扩大供给的功能，而被赋予了优化结构与提升质量

的多重任务。教育所面临的核心问题也由“如何让更多人上学”，转变为“如何在有限人口规模与高度分化结构下配置教育机会与发展路径”。

因此，从人口结构转型视角看，教育现代化的关键发生了转向，侧重于制度如何在不同人口群体之间塑造差异化且具有可持续性的教育路径。教育制度通过招生规则、学校类型分化、区域资源配置与评价标准设定，对青年能力形成与发展预期产生深远影响。在青年人口规模相对收缩而竞争结构并未同步缓和的条件下，制度设计越是单一化、竞争化，青年发展的分化风险就越高；反之，越是强调多元路径、结构协调与纵向衔接，教育现代化对青年发展的包容性空间就越大。近年来，国家通过制度安排推动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与终身教育体系的协同发展，力图缓解教育体系内部的层级分割与路径封闭问题[24]；同时，在教育评价与选拔机制中不断探索在竞争机制与公平目标之间的动态平衡[25]。这一制度转向表明，教育现代化已从单纯追求效率提升，逐步转向更加关注制度情境对青年发展机会结构的深层塑造。从学理上看，教育制度本身即是一种重要的社会差异生成与配置机制，教育通过文凭分配、能力评价与文化资本合法化过程，持续影响社会结构与流动格局[26]。在中国语境下，随着教育普及程度显著提高，教育体系内部的分化机制日益凸显，不同类型学校、不同教育路径以及区域间资源差异，正在更大程度上影响青年群体的成长轨迹。

总体而言，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新阶段，教育现代化的制度逻辑正是在效率、公平与质量之间不断调整与优化。这一过程并非线性推进，而是伴随着制度张力与结构博弈持续展开。教育现代化因此不应被理解为单一政策或技术过程，而是一项持续演进的制度工程，其最终成效有赖于青年发展所呈现出的结构性结果来检验。

三、智能赋能与教育现代化：教育治理转型的制度逻辑

本文前一部分揭示了人口结构转型背景下教育现代化由“规模扩张”向“结构优化”的制度逻辑转向，这一转向在实践层面最为集中的体现正是教育治理方式的深刻变革。在青年人口规模变化、教育需求差异化加剧

与资源配置复杂化并行的条件下，传统以经验判断和层级管理为主导的教育治理模式日益面临约束。正是在这一背景下，智能赋能作为制度变迁的重要技术载体，开始深度介入教育治理体系，并在优化教育现代化运行逻辑的同时，对青年发展产生结构性影响。

（一）智能赋能与教育治理逻辑的制度性转型

在人口结构转型背景下，智能赋能已不再仅仅是提升教育治理效率的技术工具，而是逐渐演变为应对青年人口规模变化、需求差异扩大与治理复杂性上升的重要制度手段。在中国式现代化的进程中，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不仅改变了教育教学方式，更深刻优化了教育治理的运行逻辑。与早期信息化阶段主要聚焦教学工具更新与教育资源数字化不同，当前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和平台化系统为代表的智能赋能，正深度嵌入教育决策、管理与评估等核心环节，推动教育治理由经验导向、层级管理向数据驱动、协同治理转型。这一转变使智能赋能超越了单纯的技术创新范畴，成为教育现代化进程中具有制度意义的治理变革。

从治理理论视角看，现代国家治理能力的提升往往伴随着信息获取、处理与反馈机制的系统性升级。新公共管理理论强调借助技术工具提升治理效率，而后续的数字治理与算法治理研究则进一步指出，技术并非价值中立，其嵌入方式会直接影响治理结构、决策权与裁量权的分配和责任划分[27]。在教育领域，智能技术的引入不仅改变了信息收集和决策支持方式，也优化了政府、学校与个体之间的治理关系结构。在中国教育治理体系中，智能赋能首先体现在教育管理信息基础设施的升级与数据整合能力的提升。通过建设覆盖全国的教育数据平台，教育主管部门能够更为及时、系统地掌握学校运行、学生发展与资源配置状况，从而增强宏观调控与精准治理能力。这种以数据为支撑的治理模式，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传统教育治理中信息分散、决策滞后的问题，为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提供了新的技术条件。然而，需要警惕的是，智能赋能并非只是“效率提升”，而是在重构教育治理的基本逻辑。教育运行过程被持续转化为可观测、可比较和可评估的对象，在提升治理透明度的同时，也可能强化绩效导向与标准化倾

向。如果缺乏明确的制度规范与价值引导，教育治理容易被简化为对技术指标的管理，从而忽视教育过程的复杂性以及青年发展的多样性。

（二）教育智能治理张力、制度回应及与青年发展的关联

从教育资源配置角度看，智能技术为教育治理提供了更加精细化的调控工具。通过算法分析与预测模型，教育管理部门能够更准确地识别区域差异、学校差距与群体分化状况，为资源配置决策提供基础性的数据支持 [28]。这种以数据分析为基础的“精准治理”理念，在理论上有助于提升教育资源配置的科学性与公平性。但在实践中，其治理效果高度依赖于制度目标的设定与执行方式。如果资源配置逻辑过度依赖既有数据结构与历史指标，智能治理反而可能固化原有差距，使处于不利位置的青年群体难以通过教育获得发展机会。实际上，数据并非单纯反映现实，而是嵌入既有制度安排与社会结构，其所支撑的治理决策同样具有路径依赖特征。在教育评价体系中，智能赋能同样引发了深刻变革。智能评价系统通过对学习过程与学习结果的持续监测，使教育评价由单一结果导向转向更加注重过程分析，为提升教育质量提供了新的技术路径。然而，评价体系的智能化也伴随着新的治理风险。一方面，算法模型往往内嵌特定的价值取向，其评价标准难以全面反映青年发展的综合性、创造性与非线性特征；另一方面，过度依赖技术评价，可能削弱教师的专业判断与学生的主体性，进而影响教育现代化应有的人本取向。因此，智能赋能并非自动带来教育公平或质量提升，其治理效应始终嵌套于具体制度框架之中。只有当评价标准、资源分配规则与治理目标保持一致时，智能技术才能真正服务于教育现代化的公共价值。

从青年发展视角看，教育治理的智能转型正在深刻改变青年与教育制度之间的互动方式。通过智能体赋能的数据画像、学习轨迹分析与风险预警机制，青年发展被嵌入更为精细化的制度管理与干预体系之中。这一过程在提升个性化支持与精准服务能力的同时，也对青年的隐私权、发展自主性与选择空间提出了新的挑战。如果缺乏相应的制度约束与伦理规范，智能赋能可能在无意中强化青年发展过程中的结构性约束，使教育路径更

早被“预测”和“锁定”，从而削弱青年在教育与职业选择中的能动性。因此，在中国式现代化框架下理解智能赋能，其关键并不在于技术本身的先进性，而在于其是否能够在制度引导下服务于教育治理的公共目标。只有在明确的制度规范、价值导向与责任机制保障下，智能技术才能转化为促进教育公平、支持青年全面发展的有效工具。

总体而言，智能赋能推动的教育治理转型，既为提升国家教育治理能力提供了新的可能，也对制度设计提出了更高要求。如何在提升治理效能的同时防止技术逻辑对教育价值的侵蚀，如何在智能治理中保障青年群体的主体性与发展空间，已成为教育现代化进程中亟需持续回应的核心议题。

四、教育现代化与青年发展：制度—技术协同的“三机制模型”

前文已从制度变迁与教育治理转型的角度，分析了智能赋能如何嵌入中国教育现代化进程并优化教育运行逻辑。然而，教育现代化的最终成效，并不止于制度完善或治理效能提升，而更集中体现在其对青年发展所产生的结构性影响之上。在当下人口结构由“数量扩张”转向“结构优化”的现实背景下，教育现代化对青年的作用已不再体现为平均意义上的“教育回报提升”，而是通过制度安排与技术应用的协同，深刻影响青年进入教育体系的路径、能力形成方式以及对未来的理解与选择[29]。为系统揭示这一过程，有必要在机制层面整合制度逻辑与技术逻辑，构建一个以青年发展为中心的分析框架。

（一）机会结构机制：制度—技术如何优化青年进入教育体系的路径

机会结构机制指的是教育制度与智能技术通过资源配置、路径设置与准入规则，共同影响青年进入不同教育层级、类型与发展轨道的方式。在现代社会中，教育不仅是知识获取的场所，更是青年获得社会位置与发展机会的重要通道，其制度设计直接关系到青年发展机会的分配格局[30]。从制度层面看，中国教育现代化的重要目标之一，是通过制度优化缓解教育机会分配中的结构性不平等。招生制度改革、区域教育资源均衡政策以及多元教育路径的拓展，均体现了国家试图通过制度安排优化青年发展机

会结构的努力。然而，制度并非自动实现公平，其实际效果取决于制度如何与社会结构及个体差异发生互动。

智能赋能在这一过程中呈现出明显的双重效应。一方面，智能技术为教育治理提供了更加精细化的识别工具，使政策制定者能够更清晰地识别不同青年群体的教育需求与发展困境，从而在理论上拓展教育机会的覆盖范围；另一方面，如果技术应用过度依赖既有数据结构、绩效指标与分类逻辑，智能治理反而可能固化原有分化格局。因此，机会结构机制的关键不在于技术本身是否“先进”，而在于制度是否能够明确引导技术服务于拓展青年群体的发展机会这一公共目标。

（二）能力生成机制：制度规范与智能赋能对青年能力结构的协同塑造

能力生成机制关注的是教育现代化如何通过制度规范与技术嵌入，持续塑造青年能力结构的形成过程。在当代社会中，能力已不再是单一知识或技能，而是一种由认知能力、社会能力、数字素养与自我调节能力等多重维度构成的综合结构。教育制度在界定“何为重要能力”方面发挥着基础性作用，而智能技术则在具体能力生成过程中扮演着日益关键的角色。从制度角度看，课程体系、评价标准与培养目标的调整，直接影响青年能力发展的方向与重点。中国教育现代化进程中对核心素养、综合素质评价与终身学习理念的强调，反映了制度层面对能力结构优化的主动回应。但制度规范通常具有相对稳定性，其调整节奏难以完全匹配社会环境与技术变革的快速变化。

智能赋能通过重塑学习情境与互动方式，对能力生成过程产生加速与重构效应。个性化学习系统、在线教育平台与智能评价工具，为青年群体提供了更加多样化的学习路径，同时也对其自我管理能力和信息甄别能力与技术适应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在这一过程中，能力生成不再局限于学校场域，而是扩展至更为广泛的数字化学习空间。然而，如果缺乏制度层面的规范与价值引导，智能赋能也可能导致能力生成过程的碎片化与功利化，使青年在应对短期评价压力的同时，忽视长期能力积累与价值塑造。

因此，能力生成机制的有效运行，有赖于制度规范与技术应用之间的动态协调。

（三）发展预期机制：教育现代化如何塑造青年的未来想象与行动选择

发展预期机制是指，教育现代化通过提供相对稳定且具有可预期性的制度安排与技术环境，影响青年对未来发展的判断、信心与行动选择。教育不仅塑造现实的能力基础与机会结构，也通过持续释放制度信号与社会叙事，塑造青年对自身发展路径的理解。尤其在现代社会情景中，发展预期本身已成为影响青年行为的重要中介变量 [31]。从制度层面看，稳定、公平且可预期的教育制度，有助于增强青年对发展与努力回报之间关系的信心。教育现代化通过制度规范化与治理透明化，为青年提供相对清晰的发展参照系，从而降低其面对未来时的不确定感。这种制度稳定性是青年形成长期发展规划的重要前提。

智能赋能在塑造发展预期方面呈现出更为复杂的影响。一方面，技术进步在整体意义上可能拓展青年获取信息与发展资源的渠道，使其能够接触更加多元的教育与职业可能性 [32]；另一方面，技术加速了竞争节奏与评价频率，也可能放大青年对失败风险的感知，削弱其进行长期投入的耐心与信心 [33]。在这一意义上，发展预期并非制度或技术单方面作用的结果，而是二者共同塑造的产物。只有当教育制度能够为青年提供稳定、公平的制度保障，并对智能技术的应用加以合理引导，青年才能在教育现代化进程中形成积极、可持续的发展预期。

总体而言，机会结构、能力生成与发展预期三种机制并非彼此孤立，而是在教育现代化进程中相互嵌套、协同运行。机会结构决定青年“是否能够进入”适宜的教育体系，能力生成影响青年“如何在适宜的教育体系中成长”，发展预期则塑造青年“如何在教育的进程中理解自身未来”。制度变迁与智能赋能通过同时作用于这三种机制，构成教育现代化影响青年发展的整体路径。教育现代化的质量，取决于三种机制能否形成良性协同，而非单一制度改革或技术应用的局部成效。正是在这一意义上，“三机制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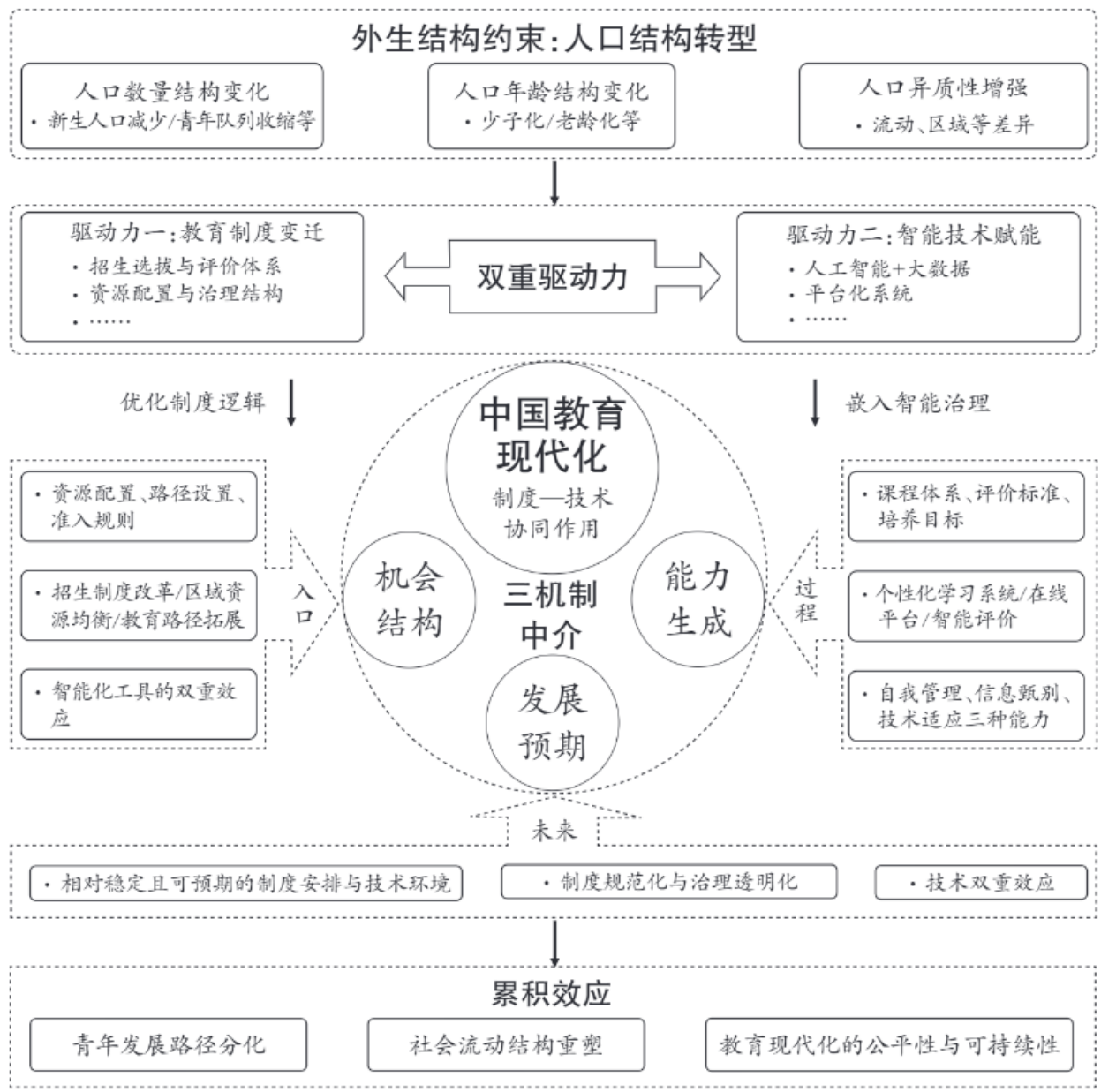
型”为理解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教育制度与智能技术对青年发展的深层影响，提供了一个具有解释力与延展性的分析框架。

五、结语：教育现代化中国进路的理论启示与实践指向

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整体进程中，教育现代化不仅是一项重要的制度工程，更是在人口结构深刻转型背景下，持续提供青年发展路径与社会结构演进的基础性制度力量。区别于将教育现代化等同于教育规模扩张或技术更新的既有研究取向，本文将教育现代化置于人口结构转型、中国式现代化与青年发展三者交汇的分析框架之中，从制度变迁与智能赋能协同作用的视角，系统考察教育现代化如何通过特定的机制影响青年发展，从而为理解教育现代化的中国进路提供一种更具结构意识与时代针对性的理论解释。

具体而言，本文将人口结构转型视为外生而持续发挥作用的结构性约束条件，将教育制度变迁与智能赋能界定为推动教育现代化的双重动力，并通过机会结构、能力生成与发展预期三重中介机制，揭示教育现代化影响青年发展的内在逻辑，由此构建起一个人口结构转型视野下、教育制度与技术协同作用于青年发展的分析框架（见下图）。这三重机制并非经验层面的简单归纳，而是从人口结构转型条件下教育现代化核心功能发生转变的内在逻辑中推演而来。首先，随着人口结构由数量扩张转向结构优化，教育现代化所面临的关键问题不再是如何持续扩大教育供给规模，而是如何在有限人口规模与高度分化的人口结构中实现教育机会的优化配置，由此形成教育现代化影响青年发展的机会结构机制。其次，在教育普及程度显著提高、文凭边际回报趋于递减的背景下，教育的核心功能由“资格获得”逐步转向“能力形成”，能力生成机制因而成为理解教育现代化质量差异及青年发展效应的关键维度。最后，在社会不确定性上升与竞争加剧的时代情境中，青年是否愿意持续进行长期教育投入，越来越取决于其对教育制度稳定性与回报可预期性的判断，由此，发展预期机制成为连接教育制度运行与青年行动选择的重要中介。上述三重机制分别对应教育现代化

在“入口—过程—未来指向”三个层面的核心功能，共同构成一个具有内在逻辑一致性与制度指向性的分析体系。



人口结构转型视野下教育现代化影响青年发展的制度—技术协同机制图

从理论层面看，本文的核心贡献在于提出并系统论证了“制度—技术协同的三机制模型”，即教育现代化并非通过单一制度改革或技术进步线性作用于青年发展，而是在制度逻辑与技术逻辑的交互过程中，通过优化教育机会分配方式、塑造青年能力结构，并影响其对未来的认知与行动选择，深度嵌入优化社会结构的再生产机制之中。该理论模型突破了既有研究中

将制度改革与技术进步割裂考察的分析范式，从制度层面回应了教育现代化何以在异质化青年群体中产生分化效应这一关键理论问题。

进一步而言，本文强调，教育现代化的关键并不在于制度或技术本身的“先进性”，而在于二者是否能够在价值目标与运行逻辑上形成以青年发展为导向的协同关系。制度为技术应用设定公共目标与价值边界，技术则为制度执行提供效率工具与治理能力。当制度逻辑与技术逻辑在目标层面发生偏离时，教育现代化可能在提升系统效率的同时，加剧青年发展的结构性分化；而当二者形成良性协同，教育现代化则有可能在应对人口结构转型挑战的同时，转化为促进青年全面发展与社会公平的重要制度支点。从中国经验的角度看，教育现代化的中国进路呈现出鲜明的时代特征。一方面，中国教育现代化始终深度嵌入国家发展战略之中，与经济转型、社会治理及人口结构变迁高度联动，其制度调整具有显著的整体性、阶段性与政策导向性；另一方面，在数字技术快速扩散的背景下，中国教育体系在相对短时间内经历了高度密集的智能改造，使教育现代化同时面临“制度更新”与“技术跃迁”的双重挑战。这一现实情境决定了中国教育现代化既难以简单复制以市场化和个体选择为核心的西方路径，也无法回到以单一制度主导的传统模式，而必须在国家引导、技术赋能与青年主体性之间持续寻求动态平衡。

在实践层面，本文的分析对当前教育治理与青年发展政策具有重要的学理启示意义。首先，在人口结构转型持续深化的背景下，教育现代化政策应更加关注其对青年发展机会结构的长期与累积性影响，避免在制度设计与技术应用中以效率指标替代公平目标，防止路径分化与机会差异在智能化过程中被进一步固化。其次，在推进智能赋能的过程中，应将能力生成而非短期绩效作为核心评估维度，引导技术服务于青年综合能力、创新能力与长期发展潜力的培育。最后，教育治理需要高度重视青年发展预期的塑造，通过稳定、透明且具有可持续性的制度安排，增强青年对教育回报与个人发展的信心，避免因过度竞争与不确定性累积而削弱其发展意愿与社会参与动力。

需要指出的是，本文提出的“制度—技术协同的三机制模型”仍有进一步深化与经验检验的空间。未来研究可结合微观调查数据、行政数据与制度文本数据的动态分析，对不同青年群体在教育现代化进程中的差异化体验与发展结果进行实证检验；亦可从比较视角出发，将中国教育现代化经验置于更广阔的人口转型与现代化比较框架中加以审视，以进一步丰富教育现代化理论的中国表达。

总体而言，在人口结构转型不断深化的中国情境中，教育现代化并非一项孤立展开的教育改革，而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嵌入人口结构动态变迁、国家发展战略与青年发展模式优化之间的关键制度机制。只有在制度理性与技术理性协同运作的基础上，将人口结构转型视为持续塑造教育现代化路径与社会影响的长期变量，教育现代化才能从应对人口压力的被动调整，转化为推动青年发展与社会可持续进步的深层制度动力，加快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转变。

尤政 | 构建“四链贯通”的高等教育新生态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2026年第5期

当前，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交汇，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突破，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这一浪潮深刻重塑产业结构与经济形态，也给高等教育带来了系统性挑战。面对变局，高校须主动识变应变求变，推动教育链、人才链、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构建相互赋能、协同跃迁的新生态。

科技革命的本质是知识生产方式的革命，其对教育的影响是结构性的。传统教育偏重经验数据总结、传授与经典知识灌输，难以支撑未来工程师所需的方法论素养、系统思维与复杂问题解决能力。我们必须推动知识体系重构，从“教经验”转向“强基础+授方法”；推动课程体系再造，从“教师会什么就教什么”转向“社会需要什么就开什么课”，以真实产业场景和未来技术趋势定义教学内容；推动能力培养，强化面向实际需求的项目制训练，让学生在解决真问题中成长，真正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塑造“三位一体”。

要实现上述目标，必须打破教学、科研和产业的壁垒。首先，研究型大学内部应开放重大科研项目与高水平平台，让本科生早进课题、早进团队、早进实验室，在真实科研场景中锤炼创新思维，将科研优势转化为人才培养优势，使科技创新成为育人活水，实现“以研促教、以教促研”的良性循环。其次，大学和产业要深度融合，让学生有更多机会到产业去实践、实习，教师队伍也应有去头部企业实践的机制保障。

特别是，知识创新必须与科技创新、产业创新、AI时代演进同频共振。教育目标应立足“社会对人才的需求”与“新业态对人才能力的要求”双重维度，推动学科交叉与产教融合向纵深发展。要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真实的社会需求与技术应用场景紧密结合，推动形成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格局及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人工智能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技术，正加速重塑知识体系与产业技术范式，迫切要求教育实现 AI 素养的全员覆盖与全科融入。当前，亟须强化人工智能通识教育与基础教育，加快布局“AI+”微专业，推动 AI 与传统学科深度融合，以“两创融合”驱动人才培养范式系统性变革，打造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教育新体系。

要实现上述目标，离不开教育评价机制的创新与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要建立分类评价体系，教师评价结合学科特点与创新性、贡献度，学生评价聚焦培养目标和达成度。要破除“唯论文”“一刀切”惯性，转向“按培养目标评成效”。

面向未来，教育新生态必须实现“四链贯通”：人才链精准对接创新链，创新链高效服务产业链，产业链反哺教育链。高校要主动融入区域重大战略，推动“大学—产业—城市”协同发展。同时，拓宽国际视野，深化与世界一流高校、科研机构和合作企业的合作，推进教育标准国际互认，助力中国高等教育“出海”。这不仅是人才的全球流动，更是中国标准与教育理念的对外输出，是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标志。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我们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四个面向”，持续深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构建起与时代同频、与产业共振、与创新共进的高等教育新生态。我们必须以更高远的战略眼光、更坚定的改革决心，更好地肩负起高等教育“支撑服务”和“引领驱动”双重使命，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唯有如此，中国高等教育才能在民族复兴的伟大征程中，书写无愧于时代的答卷。

刘春雷 | 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实现逻辑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2025年第2期

摘要：在教育数字化战略背景下，数智技术正推动大学治理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从“科层管理”迈向“协同治理”。这一现代化进程涵盖理念、制度与流程的系统性变革，其实现依赖于三重逻辑的有机统一。理论逻辑阐释“为何可行”，明确“数字化—数智化”的治理跃迁内涵；实践逻辑聚焦“如何落地”，围绕教学、科研、学生服务与行政管理等场景；保障逻辑回应“如何持久”，从制度、技术、人才、文化四方面构建支撑体系。三重逻辑协同耦合，共同构成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完整逻辑链条，为高等教育治理体系与能力现代化提供理论框架与实践指南。

关键词：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实现逻辑；数据要素；算法伦理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以下简称《纲要》）明确提出“以教育数字化开辟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1]，为大学治理转型指明了方向。在大数据、人工智能（AI）等技术迅猛发展的背景下，数智化已从单纯的技术形态升级为重塑组织治理模式的核心动能，推动大学治理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从“科层管理”向“协同治理”的根本性转变。大学作为知识生产与人才培养的核心场域，既是数智技术的创新源头，也是技术赋能的关键载体，其治理现代化水平不仅关乎自身发展质量，更影响高等教育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并非技术元素的简单叠加，而是涉及理念革新、制度重构、流程再造的系统性工程，其实现过程蕴含着清晰的理论逻辑、实践逻辑与保障逻辑。理论逻辑回答“为何可行”的学理根基问题，揭示数智技术与治理现代化的内在契合性；实践逻辑解决“如何落地”的路径选择问题，展现技术赋能治理的操作范式；保障逻辑回应“如何持久”的支撑体系问题，构建防范风险、激发效能的生态环境。三者相互关联、层层递进，共同构成实现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完整逻辑链条。

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理论逻辑

理论逻辑是数智技术嵌入大学治理体系的学理支撑，其核心在于阐明技术赋能的内在机理、价值导向与理论依据，为大学治理实践提供根本性指引。这一逻辑体系主要由核心内涵界定、理论基础支撑与价值理念引领三部分构成。

1. 从数字化到数智化治理跃迁的核心内涵

厘清“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核心内涵，是构建理论逻辑的前提。数字化作为数智化的基础，侧重于数据的采集与存储，实现治理信息的电子化呈现；而数智化则是数字化的深化与升级，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实现“数据要素化—算法模型化—决策智能化”的闭环，强调数据价值的深度挖掘与治理效能的精准提升。与传统治理模式相比，数智驱动的大学治理具有三大特征。在治理结构上，它打破科层制的层级壁垒，形成“人一技一人”交互的多元协同网络；在治理方式上，它超越经验判断的局限性，构建数据支撑的精准决策机制；在治理机制上，它促成技术赋能与治理需求的动态耦合；在治理目标上，它实现从“管理控制”到“服务赋能”的转型，如决策周期缩短、数据共享率提升等，凸显以人为本的价值取向。技术赋能与治理需求的高度契合，构成了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内在合理性。

2. 多学科支撑的理论基础

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理论逻辑，植根于以技术赋能理论、协同治理理论与数字治理理论为三大支柱的多学科思想积淀。

技术赋能理论揭示数智技术重塑治理体系的内在机理。该理论认为，技术不只是治理工具，更是重构治理结构与权力关系的核心变量。在大学治理中，数智技术通过“赋权”与“赋能”双重路径发挥作用。“赋权”让基层师生借数据参与获得更多话语权，“赋能”则凭智能平台简化流程、降低行政成本、提高决策科学性。例如，在教学评价、科研管理和行政审批等典型治理场景中，智能分析与流程自动化均明显提升了工作效率。“算法

通过对数据的占有、处理与结果输出，演化为资源……甚至社会建构力量”[2]，这是技术赋能治理的核心体现。

协同治理理论为多元主体参与治理提供依据。传统大学治理存在“部门分割”“权责不清”等困境，数智技术则为其破解提供可能。该理论强调治理主体多元性与互动性，数智平台依托统一的数据标准和业务流程，实现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实时流转与一体化审批，缓解传统的“部门壁垒”问题，构建“领导层牵头—管理人员执行—师生参与反馈”闭环治理体系，既保留大学“底部厚重”的学术属性，又整合行政资源，实现学术与行政权力良性互动。

数字治理理论聚焦技术与制度的融合互动。该理论认为，数字技术对治理的变革深入制度层面，要求治理规则、组织结构与技术形态适配。数智时代大学治理需构建“技术—制度”共生体系：技术创新推动制度变革，如算法行政要求重构决策程序与监督机制；制度完善保障技术效能，如数据标准统一为数据共享提供支撑。这种共生关系构成数智治理的基本运行规律。

3. 技术理性与人文向度共生的价值理念

价值理念是理论逻辑的灵魂，决定着数智治理的发展方向。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必须坚守“技术理性与人文向度和谐共生”的核心理念，避免陷入“技术至上”的误区。技术理性追求效率与精准，通过算法优化实现治理流程的标准化与自动化；人文向度则强调教育的本质属性，保障治理过程中的人的主体性与情感需求。二者的共生关系可通过“磁与铁”的隐喻加以阐释：“人性之磁”引领“信息技术之铁”的发展方向，确保技术服务于人的发展；“信息技术之铁”则强化“人性之磁”的实现效能，通过精准服务提升师生获得感。因此，数智治理的价值理念必须以“立德树人”为根本遵循，将人文关怀融入数据采集、算法设计与平台运营的全过程，实现技术赋能与人文关怀的辩证统一。

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实践逻辑

实践逻辑是理论逻辑的具象化呈现，聚焦数智技术在大学治理中的应用场景、实施路径与现实成效，回答“如何将技术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的核心问题。其核心框架为“场景解构—路径选择—案例佐证”，展现从技术应用到效能提升的实践链条。

1. 多维度治理领域技术嵌入的场景解构

大学治理的复杂性决定了数智技术应用场景的多元化，涵盖教学管理、科研治理、学生服务与行政管理四大核心领域，每个领域的技术赋能重点各有差异。在教学管理领域，数智技术聚焦学习效果与教学质量，以提升学生学习成绩增长率、课程通过率、学习满意度与毕业生就业率等为目标，全面推动“个性化教学—精准评价—动态优化”的闭环构建。通过采集学生课堂互动、作业完成、考试成绩等多维度数据，构建个人学习画像，智能算法可推送定制化学习资源；基于学习行为数据的分析能够实现教学效果的精准评价，为教师改进教学方法提供数据支撑。例如，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依托“智学北航”系统，通过人工智能实时巡课监测学生课堂到课率、抬头率，并利用“5G+AI”实训室生成实验评测报告，构建起“监测—分析—反馈—优化”的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

在科研治理领域，数智技术以创新范式重塑“资源整合—过程监控—成果转化”全链条，为科研生态注入新动能。依托大数据分析整合全球科研资源，为科研选题提供前沿趋势预测，助力科研人员规避重复研究、找准创新突破口；智能监管平台凭借实时感知与动态追踪技术，全程嵌入科研项目周期；区块链技术则以其不可篡改、可追溯的特性，为科研成果知识产权保护构建“信任基石”，加速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落地。

在学生服务领域，数智技术打造“一站式—精准化—全天候”的服务体系。通过整合学籍管理、奖助评定、就业指导等业务数据，构建学生全生命周期服务平台，实现“一网通办”；基于学生行为数据的分析能够精准识别困难学生群体，提前开展帮扶工作。西安交通大学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技术搭建学生工作大数据与服务平台，通过整合多部门数据构建心理健康动态数据库及个体、群体画像模型，实现学生行为异常预警、成绩波动监

测及困难学生全过程追踪帮扶；智能客服系统则打破时空限制，提供 24 小时咨询服务。

在行政管理领域，数智技术推动“流程再造—效能提升—权力监督”的变革。通过算法优化重构行政流程，实现“秒办”“快办”的行政效能与操作规范。例如，武汉理工大学组建的数据治理工作专班与数据中台，依托“1234”数据治理体系加快推动“热数据”供给，持续提升数据交换能力，大力提升数据治理成效。其建设的“校长驾驶舱”“院长驾驶舱”，能实时呈现行政效能指标，为管理监督提供了依据[3]。更重要的是，业务流程的线上化、标准化与透明化，贯彻了推动数据开放共享的精神，从机制上减少了人为不良干预的空间，为规范行政行为、防范权力寻租奠定了坚实基础。

2. “数据—平台—算法”三位一体的实践路径

数智技术赋能治理效能的落地，依赖于“数据要素化—平台一体化—算法智能化”的三位一体实践路径，三者协同构成技术应用的完整链条。

数据要素化是基础环节，核心在于实现数据的标准化与价值化。当前高校普遍存在数据标准不统一、“数据烟囱”林立的问题，制约了数据价值的发挥。解决这一问题需从两方面入手：一是制定统一的数据标准，参照国家与行业规范，结合高校实际，明确数据采集、存储、交换的技术规范，确保数据“可通、可用、可信”；二是建立数据治理机制，设立专门的数据管理部门，负责数据质量审核、隐私保护与共享授权，实现数据从“资源”到“资产”的转化。例如，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过构建校园数字化治理平台，整合 17 个业务部门核心数据，实现 1012 项指标的可视化呈现，搭建经费执行进度预警、教育教学质量预警、人才引进模型等 10 余个决策模型，协助提升学校精细化管理、科学化决策、协同化指挥能力。

平台一体化是数智治理的核心载体，旨在构建“全域覆盖、多端协同”的数字中枢。其建设需突破“分散建设、各自为政”模式，打造校级统一数智平台，整合教学、科研、学生、行政等业务系统。例如，同济大学以

“数智化、绿色化、融合化”为核心导向打造智慧决策中枢，构建覆盖基础设施、物理校园等的全域运营平台推动管理全链条升级。

算法智能化是数智治理的关键引擎，直接决定决策精准度与科学性。算法设计需遵循“技术中立性与价值导向性结合”原则，确保决策精准、公平与可解释：技术上应用机器学习、深度学习提升数据分析准确性，价值上融入公平、民主理念以避免算法偏见。算法应用分辅助决策算法与自动执行算法两类：前者为管理层提供趋势预测与方案建议；后者侧重处理标准化行政事务。同时，需建立算法透明化机制，公开解读涉及师生权益的核心算法，保障知情权。

3. 实践路径中理论困境的现实挑战

数智治理的实践推进并非一帆风顺，其面临的现实挑战也折射出理论逻辑的深层困境。一是“权力—权利”结构失衡问题，算法行政的兴起使掌握数据与算法的行政部门权力扩大，而师生作为数据主体的知情权、控制权缺乏保障，可能导致治理权力的异化。二是技术简化主义风险，算法将复杂的治理问题转化为量化指标，可能忽视教育的人文属性与个体差异，如单纯以论文引用数据评价学术水平的片面性。三是“数字鸿沟”问题，部分师生因数字素养不足无法有效使用数智平台，导致治理参与权的不平等。这些挑战要求理论逻辑进一步完善，为实践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指引。

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的保障逻辑

保障逻辑是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可持续推进的支撑体系，其核心在于构建“制度—技术—人才—文化”四位一体的保障框架，以防范技术风险、激发治理效能及确保数智治理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发展。

1. 构建“约束—支持”动态平衡的制度保障

制度是数智治理有序运行的根本保障，需建立“约束性制度与支持性制度相结合”的动态平衡规则体系，既规范技术应用，又鼓励创新实践。

约束性制度在高校数智治理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主要聚焦于风险防控，涵盖数据安全、算法伦理与权力监督三大领域。首先，在数据安全方面，高校应制定《数据安全管理办法》，明确数据采集、存储、传输、

使用等各环节的安全责任，建立数据分级分类保护制度，对学籍信息、科研秘密等敏感数据实施重点保护。其次，在算法伦理方面，建议出台《算法应用伦理规范》，禁止设计带有歧视性的算法模型，建立算法伦理审查机制，对涉及师生权益的重大算法应用进行前置审查。再次，在权力监督方面，完善“算法问责”制度，明确算法决策的责任主体，对因算法错误导致的治理失误进行追责。此外，在国家层面，应加快出台关于高等教育数智治理的专门法律法规，为高校制度建设提供上位法依据。

支持性制度以激发效能为核心，包含资源保障、激励、协同三类机制。在资源保障方面，高校需将数智治理纳入学校规划，设专项经费保障平台建设、技术升级与人才培养。在激励机制方面，应通过制度化的激励措施强化部门与个人的创新动力，例如设“数智治理创新奖”等荣誉项目，将数字化改革成效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对创新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彰。在协同机制方面，高校应明确部门权责，建立跨部门协调会，解决平台建设与数据共享难题。如中国农业大学制定《中国农业大学数智校园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凝聚多方优势资源，构建多方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数据驱动发展，实现了数智技术与校园应用深度融合[4]。

2. 打造“安全—智能—兼容”发展生态的技术保障技术

保障是数智治理稳定运行的技术支撑，需构建涵盖安全防护、技术升级与系统兼容的技术生态体系。

构建安全防护体系是确保数智治理稳健运行的基础。随着数据泄露、网络攻击等风险凸显，高校需通过风险监测、加密与访问控制、应急恢复及常态化安全演练等举措，构建“事前预警—事中防控—事后处置”为核心的全链条安全防护体系，保障数智治理的安全底线。

建立技术升级体系是推进数智治理持续发展的动力源。针对技术迭代快的特点，高校通过校企、院所合作引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鼓励校内团队自主研发定制化解决方案，如武汉理工大学基于DeepSeek等平台技术接口开发了AI科研助手，具备基于科研大数据的智能分析、智能决策与智能推送能力，使学校能够精准对接国家和社会需求[5]。

搭建系统兼容体系是构成数智治理的技术基石。针对高校普遍存在的历史遗留系统异构性问题，需通过统一标准、改造接口、迁移数据等方式实现新旧系统互通：新建系统采用统一技术规范；存量系统通过接口标准化改造与结构化数据迁移实现平台对接；开发跨系统数据交换中间件完成多源异构数据的实时转换。该体系建设须贯彻“用户导向”原则，通过平滑过渡方案保障师生业务连续性，最大限度降低系统切换对用户体验的影响。

3. 培育“数字素养—专业能力—伦理意识”复合型队伍的人才保障

人才培养作为涵盖管理队伍、技术队伍与师生群体的复合型人才工程，旨在解决“谁来用技术”“谁来管技术”的问题。

管理队伍数智能力建设是提升治理效能的核心环节。基于培训、实战和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系统提升管理队伍的数智能力，推动其从经验型向智慧型转型。通过定期开展数据分析、智能平台操作等专题研修强化技术认知；依托校级数智治理实验区实施项目轮岗制，促进知行转化。同步建立数字胜任力考核指标，将人工智能工具应用成效纳入绩效评估，形成“研习—实操—考评”闭环激励机制，驱动管理团队从传统经验型向现代智慧型转型。

技术队伍的专业建设是支撑。高校应通过专业培训与深度参与治理实践相结合，提高技术队伍在平台建设及算法开发中的专业能力与治理认知，实现技术与实际需求的紧密衔接。一方面，通过选派技术人员参加行业培训、学术交流等方式，提升其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域的专业水平；另一方面，鼓励技术人员深入治理一线，了解教学、科研、行政等业务需求，避免技术与实践脱节。可采用“技术顾问制”，让技术人员参与治理决策过程，为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师生群体的数字素养培育是基础。高校需利用课程培训和数字帮扶等手段全面提升师生的数字素养，确保其能够有效参与数智治理体系的建设。针对学生群体，可将数字素养课程纳入通识教育体系，提升其数据获取、分析与应用能力；针对教师群体，开展“数智教学”“数智科研”专题培训，

帮助其利用数智技术提升工作质量。同时，应建立“数字帮扶”机制，组织技术骨干为数字素养薄弱的师生提供一对一指导，消除“数字鸿沟”。

4. 塑造“技术认同—协同参与—伦理自觉”治理氛围的文化保障

文化保障是数智治理深入人心的精神支撑，需通过文化塑造营造有利于技术应用与效能发挥的软环境。

技术认同文化的核心是打破“技术恐惧”与“技术排斥”。部分师生因对技术不熟悉而产生抵触情绪，需通过“宣传引导+体验式推广”培育认同，引导师生将人工智能视为提升工作与学习效率的助手，以助力实现高校治理现代化的新格局[6]。通过校园媒体宣传数智治理的优势与案例，展示技术带来的便捷性；选取师生关注度高的服务项目进行试点，让师生在实际使用中感受技术价值。同时，应建立意见反馈机制，及时回应师生对技术应用的疑虑与建议，增强师生的参与感与认同感。

构建“多元共治”氛围关键在于激活师生参与。通过制度保障与文化引导并行，为师生提供便捷参与渠道并强化参与意识，从而构建全员共同治理的多元共治生态。在制度层面，明确师生参与权，如设立“数据提案”制鼓励线上建言；在文化层面，宣扬“治理人人有责”理念，通过标杆案例示范，培育“主动参与、积极献策”的共识，最终形成全员共建共享的治理生态。

伦理自觉的核心在于强化“技术向善”共识。通过教育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师生伦理认知。在教育层面，将算法伦理、数据隐私纳入必修课程，提升师生伦理认知；明确禁止学生将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直接用于作业、项目申报材料等，强调应用边界，防止在创造性学习中滥用生成式人工智能[7]；在实践层面，举办伦理研讨会、评选伦理标杆案例，形成善于总结反思的文化场域，以此主动规避技术异化风险，确保数智工具始终服务于“立德树人”根本使命。

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是高等教育应对时代变革的系统性革新。通过构建一个由“理论—实践—保障”三重逻辑构成的分析框架，完整地阐释了其内在机理。该框架表明，大学治理的数字化转型，在学理上源于

技术赋能与治理理论的内在契合，确立了其可行性；在操作上依托“数据—平台—算法”的闭环路径并审慎应对现实挑战，解决了其落地性；在可持续性上则依赖于制度、技术、人才与文化四位一体构成的协同支撑生态，回应了其持久性。三者环环相扣，共同为高等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兼具解释力与操作性的行动指南。

当前，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仍处于探索阶段，面临算法偏见、数据安全、数字鸿沟等诸多挑战。未来的发展需在三重逻辑的指引下实现三大突破：在理论层面，进一步深化“技术—制度—人”的互动关系研究，构建更具解释力的理论体系；在实践层面，推动数智技术与治理场景的深度融合，开发更多定制化解决方案；在保障层面，加快完善算法伦理规范与数据安全制度，构建更加成熟的治理生态。随着数智技术的持续发展与治理实践的不断深入，数智驱动大学治理现代化必将实现从“技术赋能”到“生态共生”的跃升，推动高等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达到新高度，为培养高质量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提供更有力的支撑。

本期编辑：李广娥

本期责编：马巧双

本期审定：戎华刚